联系我们 www.storychina.cn www.686m.com

2008
半月刊



故事会

® 中国驰名商标

上海文艺出版总社

10
下半月

书香沁人心
故事暖人情

2009 年征订工作已开始，请读者及时去当地邮局订阅

手机游戏下载

发送 游戏编码（如 102000）



1066 3377 3377（移动）
1066 9966 611（联通）
即可下载美女麻将

移动用户拨打:12590 71408 6100　南方固话(电信)拨打:1683 9555　按照提示输入你喜欢的游戏编码，即可下载游戏

游戏一经下载成功,使用过程将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编码	游戏
102000	美女麻将（推荐）
105000	俄罗斯彩球
104000	时空要塞
102800	佣兵天下
106100	欢乐斗地主
103000	飚飚卡丁车（推荐）
104200	极限摩托
109000	星座打砖块
103700	女娲传说3
101000	漂移夜曲
104100	美女CS（推荐）
108000	英雄大陆
106000	我的导弹生涯
101200	少女工厂
109100	移动笑脸
107000	古墓靓影（推荐）
101600	魔幻宠物
104500	装甲骑士
103300	打企鹅
103200	小熊历险记

为爱痴狂

这样的为爱痴狂，
想要问问你敢不敢

移动拨打：12590 71400 11161
联通拨打：10176 4150
电信固话、小灵通拨打：1683 9555
网通固话、小灵通拨打：116 9977 116
彩信用户发送1000到1066 3377 13211能听能看哦！

爱如潮水

让我给你安慰，
不管结局是喜是悲

移动拨打：12590 71400 11162
联通拨打：10176 4150
电信固话.小灵通拨打：1683 9555
网通固话.小灵通拨打：116 9977 116
彩信用户发送1000到1066 3377 13211能听能看哦！

情非得已

感觉你的温柔
真的有点透不过气

移动拨打：12590 71400 11163
联通拨打：10176 4150
电信固话.小灵通拨打：1683 9555
网通固话.小灵通拨打：116 9977 116
彩信用户发送1000到1066 3377 13211能听能看哦！

身不由己

有一种人
爱了就会要爱到身不由己

移动拨打：12590 71400 11164
联通拨打：10176 4150
电信固话.小灵通拨打：1683 9555
网通固话.小灵通拨打：116 9977 116
彩信用户发送1000到1066 3377 13211能听能看哦！

女人花

朝朝与暮暮 我切切的
等候有心的人来入梦

移动拨打：12590 71400 11165
联通拨打：10176 4150
电信固话.小灵通拨打：1683 9555
网通固话.小灵通拨打：116 9977 116
彩信用户发送1000到1066 3377 13211能听能看哦！

孤枕难眠

告诉我你曾失去太多
告诉我你也害怕寂寞

移动拨打：12590 71400 11166
联通拨打：10176 4150
电信固话、小灵通拨打：1683 9555
网通固话、小灵通拨打：116 9977 116
彩信用户发送1000到1066 3377 13211能听能看哦！

手机铃声下载

发送 歌曲编码（如 900764）



1066 3377 3（移动）
1066 9966 700（联通）
即可下载中国话

南方固话(电信)拨打:1683 9555　北方固话(网通)拨打:116 9977 116　按照提示输入你喜欢的歌曲编码，即可下载歌曲

上榜推荐

编码	歌曲	歌手
900764	中国话	S H E
900762	纸醉金迷	陈慧琳
900173	白狐	陈瑞
900157	月亮之上	凤凰传奇
900235	等一分钟	徐誉滕
900185	没有你的日子我真的好孤单	韩晶
900268	有没有人告诉你	陈楚生
9001459	爱是你眼里的一首情歌	郭美美
900592	幸福深处	叶蓓
900126	只对你有感觉	飞轮海
9001175	天涯	爱乐团
900231	思念是一种病	张震岳
900667	隐形的翅膀	张韶涵
900389	惊天动地	
900177	有一种爱叫做放手	阿木
900203	爱转角	罗志祥
900390	精灵	林俊杰
900137	好姑娘	李晓杰

网络流行

编码	歌曲	歌手
900127	听妈妈的话	周杰伦
900659	以父之名	
900156	千里之外	
900123	菊花台	
900176	如果爱下去	张靓颖
900172	爱情转移	陈奕迅
900142	不想让你哭	王强
9001019	秋天不回来	
900162	蝴蝶泉边	黄雅莉
900100	死了都要爱	信乐团
900167	亲爱的你怎么不在我身边	马郁
900153	今天你要嫁给我	蔡依林
900102	真的爱你	BEYOND
900128	爱我就别伤害我	刘嘉亮
900215	好久不见	张学友
900115	我会好好的	王心凌
900122	大城小爱	王力宏
900116	醉清风	弦子

魅力歌手

编码	歌曲	歌手
900242	回来我的爱-KTV版	张振宇
9001612	第几次离开我	
900141	不要再来伤害我	
900154	你是我一生最爱的人	阿龙正望
900121	老婆老婆我爱你	火风
900514	无暇年代-恰恰版	蓝奕邦
9001563	赤地雪	容祖儿
956667	印度宗嘴歌+疯狂青蛙	
900119	那一夜	谢军
900175	该死的温柔	张靓颖
900117	飞舞	王冰洋
900125	我们都是好孩子	王筝
900133	不得不爱	潘玮柏
900161	单车恋人	后弦
900164	分手那天	徐靖博
9001196	偷心 Yes I Love You	5566
900894	木乃伊-KTV版	林俊杰
900182	富士山下	陈奕迅

经典怀旧

编码	歌曲	歌手
956456	练习+按摩女郎	
911373	将爱+闷-王菲老歌经典串烧	
9001171	天天天天说爱你	阿牛
900160	难道爱一个人有错吗	郑源
900114	我不后悔	
900143	我想更懂你	潘玮柏
900794	最想念的季节	品冠
9001381	ling ling ling	谢娜
900216	爱如空气	孙俪
9001024	求佛	誓言
900364	家后	江蕙

搞笑语音

编码	语音
913373	交通事故
913390	久旱逢甘露
913592	幸灾乐祸
913659	意外收获
9131157	特务小强
9131563	臭球

公司所有产品短信彩信均2元/条。
可拨打4007005825，我们为您手工下载。

425 2008 下半月刊 10月



欢迎登录本刊主办"故事中国网"（www.storychina.cn）



















故事会

—STORIES—

2008年10月

下半月刊·绿版

主　编：何承伟

常务副主编：吴　伦

副主编：姚自豪（上半月·红版）

副主编：夏一鸣（下半月·绿版）

本期责任编辑：邢　悦

电子邮箱：simyyue@126.com

绿版发稿编辑：

夏一鸣　王雅静　朱　虹　杭　帆

特约编辑：

范大宇　崔新三　申之珉

美术编辑：李宝强

电脑制作：郭瑾玮

通　　联：归依玲

本社办公室电话：021-64375030

上半月刊编辑部电话：021-64332325

下半月刊编辑部电话：021-64336469

（上海市绍兴路74号 邮编：200020）

主管、主办：上海文艺出版总社

出版单位：《故事会》编辑部

制作、发行总监：张　凯

电话：021-64313938

广告业务：上海故事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总监：张　淮

广告业务：021-34010383

广告投诉：021-64333738

广告经营许可证

沪工商广字3100320050022号

国外发行：中国图书贸易总公司

印刷：上海商务印刷厂

发行：上海市报刊发行局

浙江省报刊发行局

国内代号：4-225　定价：3.00元



中国邮政发行畅销报刊



·笑话·

平均分配

有对夫妻感情不和，协议离婚。婚姻问题顾问给他们俩提了个建议：在离婚前进行平均分配，以免产生纠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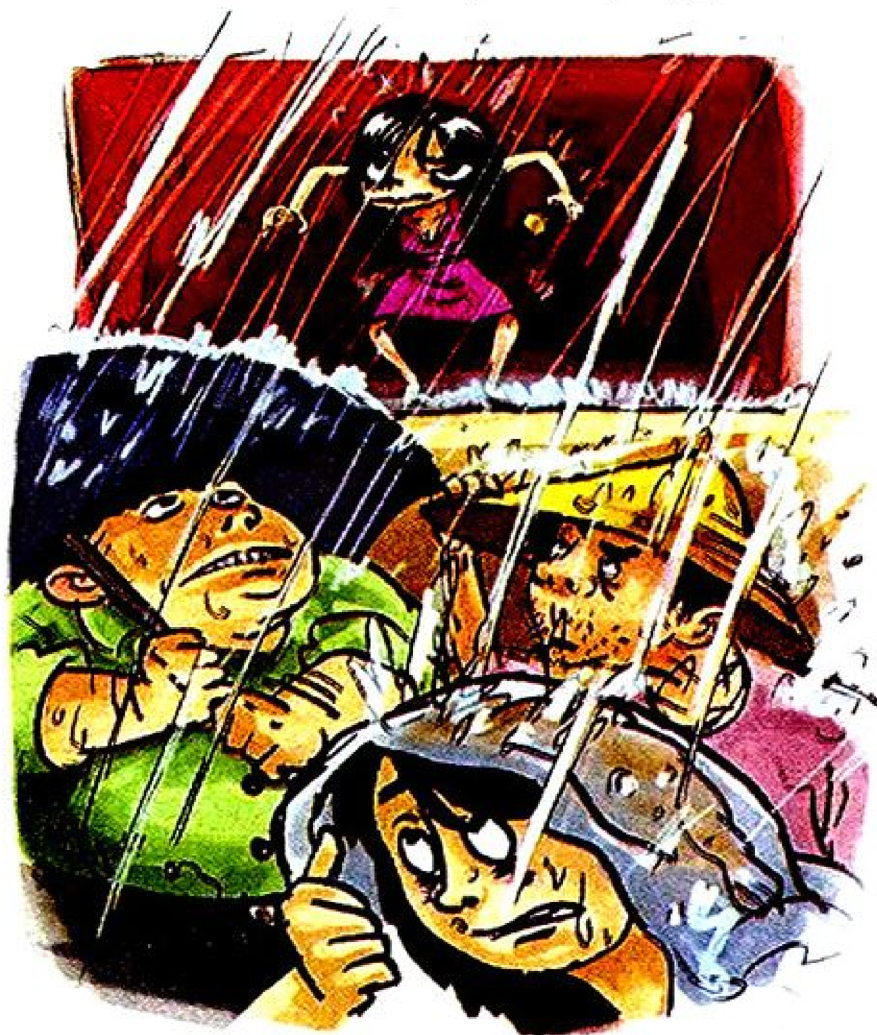
妻子很不高兴地问："我那一万元私房钱，也得分他一半？"

顾问点点头。

妻子又问："那我们三个孩子怎么平均分配呢？"

顾问想了半天，没想出合适的办法，只好说："我劝你们重归于好，等到第四个孩子出世后，再考虑离婚。"

（董　行　荐）





（本栏插图：包丰一）

健身器

王嫂买了个家用健身器，可没几天，新鲜劲一过，健身器就被晾在一边。

一天，家里来了客人，王嫂的小女儿带着客人参观房子，她指着那个健身器说："那是我妈妈的运动器材。大家都不准碰它。"

客人问："你为什么这么说啊？"

小女儿一本正经地说："连我妈妈自己都不碰它。"　（笑笑松）

感动上苍

一场露天文艺演出正在广场上举行，没想到天公不作美，突然间下起了小雨。晚会主持人为了调节现场气氛，诙谐地说道："大家要同心协力，让我们一起来感动上苍吧！"

话音刚落，小雨顷刻间变成了瓢泼大雨，演出只能取消，一位观众在离场时，笑着说："看来上天真的是被感动了，你看它哭得多伤心啊！"

（黎丽萍）



好奇惹祸

有位大学生正在网上预选下学期的课，可是他输入学号后发现，这次选课系统和以往不一样，系统提示他：退学请按“5”，休学请按“6”，复学请按“7”。

学生觉得很好奇，便试着按了“5”，系统用语音回答道：“退学成功。”

学生脸色大变，这时他突然想起来，刚才系统提示说复学可以按“7”。

于是他按下了“7”字键。

只听到系统语气坚定地回答：“对不起，非本校学生不得使用本系统……” （顾述毫）

快速变绿

一位基因研究所的专家正在研究一个课题：如何让发黄的植物快速变绿，可一直没有进展。回家后，老婆看到他愁眉不展的样子，便问他：“你这是怎么了？”

专家叹了口气，说：“我不知道怎样才能让植物快速变绿。”

老婆笑着说：“咳，我还以为什么事呢？要快速变绿还不简单啊？直接扔进股市里去呗，你看我昨天买的股票，今天全变绿了。”

（海　燕　荐）

查　案

一个失主向克里警官报案：“警官，我丢了一把小提琴。我是个音乐爱好者，我每晚都要拉两个小时。请你们务必帮我找到！”

“好的，先生。”克里警官回答。等失主走后，他将案件交给一个警员，说：“根据我的经验，你最好先去查查他的邻居。”

那个警员疑惑地问：“为什么呢？”

克里笑了笑说：“如果你的邻居每天制造两个小时的噪音，你也会想偷走他的琴的。”

（开　心　荐）





·笑话·

爸爸出差了

每次爸爸出差，孩子们都会跑去和妈妈同睡一张床。

可是，这次出现了例外，爸爸出差后，因为孩子们太调皮，妈妈命令他们回到自己的房间睡觉，以此作为惩罚。

一周以后，妈妈领着孩子们到机场接爸爸。当爸爸走出来时，其中一个孩子跑过去，用在场所有人都能听见的声音大声喊道："爸爸，爸爸！你出差这段时间，谁也没和妈妈一起睡觉！"

（小　东　荐）



不吃亏

哈里对朋友说："最近我发现一个道理，老实办事是不会吃亏的。"

朋友很好奇，问他："你怎么发现的？"

哈里笑着说："前些天，我顺手牵了人家一条狗，本想把它卖了，可是五十块都没有人买；于是，我索性又把它送回原主，原主一高兴，竟给了我一百块。"

（周国辉）

跳来跳去

这天晚上，一个越剧团下乡搞露天演出，老李加班没去成。下班回家时，他在路上碰见看戏回来的朋友小何，便问他："怎么样？演出好看吗？"

小何说："人太多了，我去晚了，在后面什么也看不见，只能跳起来看几眼，后来跳累了就不看了，也没有什么好看的。"

不一会儿，老李又碰见了朋友老钱，问道："你也看戏去了？"

老钱回答："嗯！"

老李又问他："好不好看？"

没想到老钱十分恼火地说："好看什么？戏没看多少，就看见前面有个神经病在那里跳来跳去的！"

（苏　毫）



我真的很棒

这天，工会主席教大家做一套新的健身操，他边做边喊："我真的很棒，我真的很棒……"

所有的人都认真地跟着学，这时大家听到后面有奇怪的声音，回过头看，只见站在最后一排的小胖一边做一边喊："我真的很胖，我真的很胖……"（杨　松）

发言权

丽丽打算利用午休时间去单位附近的游泳馆游泳。她听说小蓉把那几个游泳馆都游遍了，便打电话去咨询。

小蓉在电话里笑着说："您问我算是问对了，这些游泳馆我都熟。东区的水味道有点儿涩；西区的水漂白粉的味儿大点；南区的水味道发苦；只有北区的水感觉最好，有点儿像饮料。"（叶　丹荐）

唯一缺陷

一位工人问他的朋友："你的手表都有啥功能？"

朋友得意地回答："我的手表功能可多了，既防水，又防尘，还防震。"

第二天，工人发现朋友没有戴表，便问道："哦，你的表在哪儿？"

"我现在没有手表了，"朋友说道，"它什么都防，就是不防盗啊。"（佟　星荐）

网络游戏

最近几个月，一到中午休息，老李就坐到电脑前玩网络游戏。

同事小曹忍不住问他："李哥，这都是小孩子玩的游戏，你儿子都上高中了，你怎么还这么痴迷啊？"

"你不知道吧，"老李停下手，指着自己在游戏中奖励的虚拟金币说，"你看这都多少钱了。几百万啊！这种赚了钱不用上交老婆的感觉，真舒坦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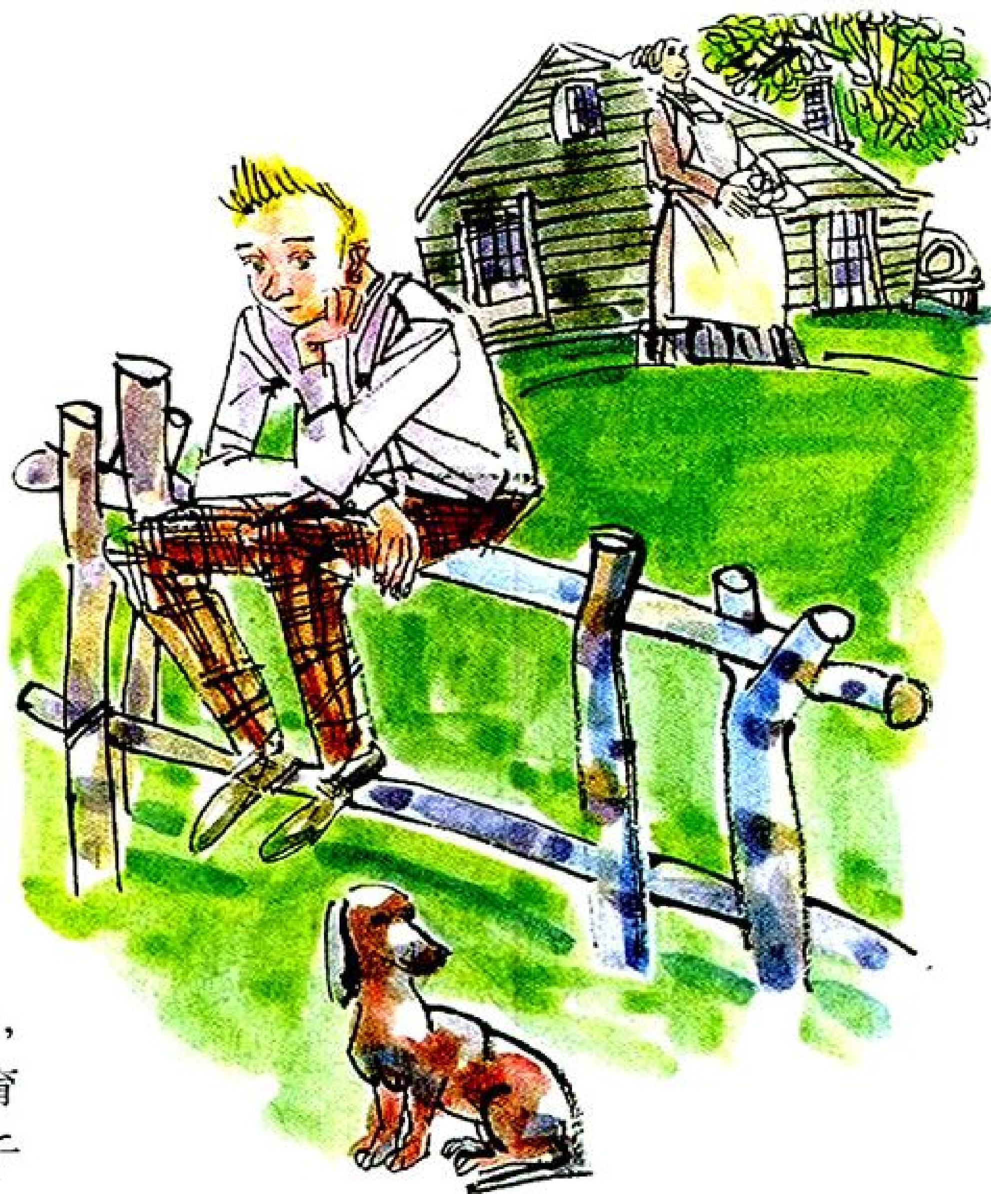
（小　叶）



（本页为主题笑话栏目，欢迎欣赏。笑话来稿可从邮局寄发，也可从网上传递。如为电子邮件，请发以下信箱：simyyue@126.com）



你是他的亲戚吗？



帕特是海德镇上公认的坏孩子，总喜欢小偷小摸。大人们教育孩子时，常把帕特当成反面教材："千万别向帕特学习，没出息。"

其实，帕特很不幸，在他出生时，母亲难产死了，父亲情绪低落变成了酒鬼，常常在酒后打骂帕特。于是，帕特就特别嫉妒那些和睦温馨的家庭，总是找机会捣乱，不是丢石头砸碎人家的玻璃，就是把人家园子里的花草拔光。

海德镇上几乎没有一个家庭没被帕特"报复"过，时间长了帕特渐渐觉得有些无聊，希望找一点新鲜事情来做。恰巧这时镇上新搬来了一家人。

一天上午，帕特溜达到那家人门前，发现房门紧锁着，似乎主人不在家。帕特很兴奋，机会终于来了。他绕着房子转了一圈，确认里面没有人，而且后屋有扇窗没关好，便毫不犹豫地从那扇窗子钻了进去，准备拿点东西作纪念。

可当帕特进入屋子，却惊奇地睁大了眼睛：屋子里整齐地放着一排排书架，书架上码满了书——这间屋子正好是主人的书房。

帕特在一排排书架前看来看去，舍不得离开一步。其实帕特很喜欢读书，因为他没有朋友，只有从书中才能找到快乐。然而，由于家里经济状况不好，帕特没钱买书，小镇图书馆的管理员也拒绝他进门，因此他很少能看到书。



帕特在书架前摸摸这本，又摸摸那本，每本书都是他从未见过的。帕特真希望自己就是这些书的主人，那么他便可以随时选书看了。最后，帕特选了一本《约翰·克利斯朵夫》，坐在窗前看了起来，他沉醉在克利斯朵夫的人生世界里，完全忘记了自己到这幢房子来的目的。

突然，帕特的肩膀被人拍了一下，他吃了一惊，书从手上滑落到了地上。帕特回过头，看见一位慈眉善目的老人正看着他。帕特心想：坏了，这一定是房子的主人，我该怎么办？如果自己被抓住，一定会被送到小镇警察局关起来的。

然而，书房里都是书，过道很窄，老人站在那里，刚好挡住了他唯一的逃跑路线。帕特正想着如何冲出去，突然听到老人问他："孩子，你是阿尔法特博士的亲戚吗？"

帕特看着微笑的老人，忙机械地点了点头。他一边点头一边想：但愿他不要发现我在说谎……

老人冲帕特笑了笑，介绍自己道："我叫莫里，是阿尔法特的好朋友，专程来拜访他。"帕特心情紧张地听着老人的自我介绍，暗自庆幸：幸好莫里不认识房子主人的亲戚，但我得赶快脱身。

想到这里，帕特对老人说："我还有事，我先出去。"他一边说，一边站起来，准备侧身从莫里老人身旁走过去。莫里老人突然一把拉住他，帕特心里一紧。

只听莫里老人说道："小伙子，看得出你是个热爱学习的好孩子。你好像很喜欢《约翰·克利斯朵夫》，到这里是为了拿这本书看吧？呵呵，你可忘记拿书了。"说着，莫里老人把《约翰·克利斯朵夫》捡起来，递到了帕特面前。

帕特忐忑不安地从莫里老人手中接过书，飞也似的向大门外跑去。

刚跑出门，帕特就撞到了一个人，一看，原来是小镇的邮递员。邮





递员一看是帕特，问道：“你到莫里家来干什么？”

帕特愣住了：“房子的主人叫莫里，难道刚才那位老人……”想到这儿，帕特不敢再多停留，也没有回邮递员的话，就赶紧离开了这幢像图书馆一样的房子，心里久久难以平静。他知道，刚才那位老人，其实就是这幢房子的主人。

帕特更知道，作为房子主人，莫里自然认识自家亲戚。刚才，莫里老人是为了保护帕特的自尊心，才谎称自己是房主人的朋友。

帕特没有想到的是，莫里老人是位心理学教授，当他刚回到家，第一眼看到帕特时，他已经做好了报警准备，然而，当看到帕特正在看书时，便打消了报警的念头。他相信，一个喜欢看《约翰·克利斯朵夫》的孩子再坏也坏不到哪里去，保护好他的自尊，可能就拯救了他的灵魂。



帕特回到家后，对莫里充满了感激。在这个小镇，过去还没有谁在意过帕特的自尊，总认为他是个坏孩子。他在心里默默地对自己说：帕特，无论如何，你也不能让莫里老人失望啊。

帕特决定从此做个好孩子。

后来帕特和父亲离开了小镇。十几年后，已经80高龄的莫里老人在杂志上读到了一篇专栏文章，文章名字叫《一本珍贵的书》，署名为帕特。

看着这篇文章，老人微笑着想起了多年前那个善意的谎言，他相信，这个帕特就是那个“阿尔法特博士的小亲戚”。

（原作者：汪　洋；推荐者：冯国伟）
（题图、插图：安玉民　梁　丽）

绿版编辑部各编辑邮箱：

夏一鸣：gshxym@163.com
邢　悦：simyyue@126.com
王雅静：wyjing833@sohu.com
朱　虹：zhong98305@sina.com
杭　帆：hangfan1102@126.com





都市花园里的被告

下面这则故事在社区里面流传很广。

金师傅退休后住在都市花园，每天看看书，种种花，养养鸟，遛遛狗，小日子过得有滋有味。这天晚上，金师傅刚放下饭碗，门铃“叮咚”响了，他开门一瞧：噢，认识，是小区物业的工作人员，只听那人客气地说：“金师傅，上半年的物业管理费该收了，这是收据，您看一下。”

金师傅接过收据，一页页翻过去，突然他的眼光停在了“电梯运行费”上。

都市花园一共有10栋32层的大楼，而金师傅家住的是7号楼的最底层。以前交物业费时也没细想，今天金师傅大脑突然开窍，不对呀，我住一楼，从来没坐过电梯，为何要出这笔冤枉钱？

金师傅把“电梯运行费”的单据拿出来，把理由一说，工作人员很为难：“金师傅，我是跑腿的，只管收钱。”金师傅也干脆：“那你把你们的领导叫来，我跟他说！”工作人员见状，只好尴尬地离去。

过了不到半小时，工作人员带着他们的经理又找上门来，一见面就介绍道：“金师傅，这是我们的郑浩经理。”郑经理忙笑着解释：“您的意见我们知道了，但收取电梯运行费是上级部门批准的，其他小区也是这么收的，请金师傅理解和配合。”

见对方这么说，金师傅也客气地说：“郑经理，我不是不支持你们的工作，实在是这笔费用收得不合理，我从没坐过电梯，为何要交电梯运行费？过去做错了，现在就应该纠正。你们何时纠正，我何时付物业费！”郑经



理耐着性子做工作，金师傅就是油盐不进，还口口声声说是维护消费者权益。郑经理说了半天好话，到头来仍是一分钱没收到。

接下来的事就麻烦了。金师傅觉得自己为抵制乱收费作出了贡献，不免有些得意，所以在小区遛狗时，常把这事当新闻传，一传十，十传百，很快小区里的居民都知道了，特别是住在一楼的居民，纷纷叫好，也跟着拒交“电梯运行费”，就连二楼三楼的居民也在扳指头算，自己和32楼的居民，用电数有多大区别。

这天晚上，金师傅遛狗到小区大门口，见郑浩经理穿着保安的制服，不停地向进出小区的居民敬礼。金师傅觉得奇怪，这怎么啦？他悄悄地问旁人，人家告诉他，郑经理收物业费不力，已被免职，改当保安了。金师傅闻言，再看看郑浩哀怨的眼光，不免心生愧意，但再一想，这也是没办法的事，要维权，总会得罪人的。



时间慢慢过去。这天，金师傅在小区里碰到住在27楼的老王，两人唠起了养花经，老王告诉金师傅，最近自己觅到一盆稀有品种的月季。金师傅一听来了兴趣，就提出要饱饱眼福。

吃过晚饭，金师傅坐电梯上了27楼。事情真是巧，这一幕被巡逻的郑浩看见了，他如获至宝，赶紧跑到小区监控室，调出录像带。

金师傅在27楼老王家饱了眼福，就坐电梯下楼，到了一楼，电梯门一开，人还没出来，郑浩已经手拿一叠收据等在那里了：“金师傅，请付物业费！”金师傅以为“电梯运行费”的事解决了，郑浩又官复原职了，脸上不由得露出笑容：“好，好，该付的钱，我一分不欠，咦……”金师傅一翻收据，又翻到了“电梯运行费”，这下就来了火气：“我不是说了吗，我住一楼，从不坐电梯……”话还没说完，郑浩变戏法似的从口袋里拿出一盘录像带：“金师傅，这是你刚才坐电梯的录像，你怎么解释？”

金师傅这下真的冒火了，喉咙也响了：“你们这是干吗，抢钱呐，我儿子住在龙旗小区23楼，我几乎每星期都去，人家物业从未向我收过‘电梯



运行费’，你们还讲不讲道理？”郑浩显然是有备而来，也不啰嗦，只是冷冷地说：“那好，我们法庭上见吧！”金师傅底气很足地说：“我还怕你打官司？告诉你，这事，打到天边，你也不会赢！”

不久，都市花园小区物业公司真的向法院起诉，被告除了金师傅，还有都市花园小区拖欠物业费的其他居民。

开庭的那一天，审判大厅坐满了人，连新闻媒体也派出了不少记者。

金师傅坐在最前面，心里很笃定，法庭讲究以事实为依据，自己没乘过电梯，凭什么付“电梯运行费”？

经过一番辩论，法官最后作了判决，结果让金师傅他们大吃一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第六章第七十二条规定：业主对建筑物专有部分以外的共有部分，享有权利，承担义务；不得以放弃权利不履行义务。法官还特别强调：公民的权利和义务是相辅相成的，为此，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物业管理条例》中专门写明了业主的权利和义务。都市花园小区的电梯属业主的建筑物区，居住在那里的每个业主都有权享受，但在享受权利的同时，他必须履行应尽的义务。因此金师傅他们拒付“电梯运行费”是错误的，也是违法的。

在法官耐心的教育下，金师傅他们恍然大悟，最后都按规定付清了“物业管理费”。

律师点评：

金师傅住在高层一楼，不需要用电梯，却要付“电梯运行费”。对此，法院还支持了物业公司的主张……这一事实从常理看似乎令人难以理解，尽管故事结尾还引用法律条文作支撑，但对于普通老百姓来说，脑子里可能依旧一头雾水，还想问一个为什么？

首先，从事实方面分析：因为，物业收费是由各个部分组成的，基本都是均摊，如要做到绝对公平很难。像盲人，他就不可以以没有享受到灯光为由而拒付灯光照明费。

其次，从法定方面分析：根据法律规定，高层住宅中的首层在没有特殊约定的前提下，应该与其他楼层住户一样缴纳电梯费。金师傅在购房签约时，就应该认真阅读购房各项条款，如有异议，即时提出即时协商，这样就可避免合同认可生效后出现问题；从财产所有权看，一栋住宅按所有权分专有部分和共有部分，高层住宅的电梯属共有部分中的共有设备，作为业主对共有部分享有共有和共同管理的权利，并且业主对建筑物专有部分以外的共有部分享有权利、承担义务，不得以放弃权利而不履行义务。

当然，随着法制的不断完善，今后对“电梯运行费”此类的实施，则可以进一步人性化。

（题图、插图：安玉民　梁　丽）

（法律知识故事征文启事详见本期第80页）



招财雨棚

老马在大学城的公交站边租了一个铺面。

他周围的几家店都在变着法儿用新奇的东西吸引年轻人。老马店里经营的东西却很普通，就是日杂、副食和水果，同行暗暗纳闷：老马这样做生意，不会赔本吗？

开张之前，老马花大价钱请人安装了漂亮而宽阔的遮雨棚。同行笑了，这不是节外生枝、多此一举吗？可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发现，老马店里的生意特别好。最让同行眼馋的是：下雨天或炎热的夏季，在此等车的顾客都躲在老马的遮雨棚下，有的在店门口买份报纸，来瓶可乐，有的索性进店逛一圈，出来时大都拿着各式各样的商品。



一年下来，凭着那些不起眼的小商品和“起眼”的雨棚，老马得到了可观的利润。

同行惊叹老马的精明，老马笑笑说，没什么，与人方便，就是与己方便，这片雨棚算是公交车站设施的补充吧。

财富启示：经营生意时多考虑一些公众的利益，会有意想不到的收获。

（**作者**：融　流；**推荐者**：吴　羚）

点菜，老板说了算

法国巴黎的拉·维耶酒店和其他酒店不一样，在这家小酒店里没有菜谱。当人们来到小酒店时，六十多岁的女主人会告诉你该吃什么东西，不该吃什么东西，如果她知道你在减肥节食或者看上去你应该节食，她就不会给你上高蛋白食物。

在这个小酒店里，女主人就像一位家庭主妇，当天想到什么菜就烧什么菜。而客人也像回到家里一样，她烧什么菜就吃什么菜，不需自己点菜。这个小酒店的这一经营特色，招来了不少客人，有一位叫布特的顾客竟在她的店里吃了25年午餐。



布特第一次到这里吃饭是因为他被公司炒掉，带着一肚子委屈和苦闷来到了这个小酒店。但他没想到，迎接他的竟然是女老板的训斥，原来爱喝酒的布特怕在酒店里买酒太贵，吃饭前在外面小店里买了一些劣质酒。而女老板看到他的脸色不好，觉得是他的肝脏有问题，不允许他喝这些劣质酒，而是特意给他换了一瓶对肝脏有保护作用的温酒，并免了他的酒水费，本来心情很不好的布特得到了一份意外的关心，一下子食欲大增。从此以后，他就成了这家酒店的常客。

财富启示：看起来顾客在这里没有点菜的自由，然而当女老板表现出对顾客的关心时，顾客便已经享受到“不自由”的乐趣了。

（作者：其　其；推荐者：向天歌）

拥抱的小虾

吉田正夫是一名日本小商人。一年夏天，他到菲律宾度假，在海边看到一群小孩正在岩石的石缝中挖一些小虾，这些虾很奇特，它们都是成双成对紧紧连在一起的。渔民告诉吉田正夫，这些虾在很小的时候被海浪冲进了石缝中，因为在石缝中长大，以至于身体相连，再也无法分开，又说这种虾由于太小，在当地没有利用价值。

吉田正夫回到住处，晚上他对着灯光细看那些神奇的小虾，这些通体透明的小东西，成双成对紧紧相拥在一起，多像一对坚贞不渝的情侣啊！这一闪而过的联想，使吉田正夫眼前一亮，他看到了其中蕴藏的巨大商机。

回到日本后，吉田正夫就筹办了一家结婚礼品店，专卖这种小虾，并取名为“偕老同穴”，礼品盒上的说明书上写了这种小虾从一而终、白头到老，至死不渝的经历，一时间，这种小虾居然成为东京市场上最畅销的结婚礼品。

财富启示：财富有时离你很近，就看你有没有眼光发现它，有没有勇气抓住它。

（作者：胡桂英；推荐者：陈　梅）

（本栏插图：安玉民　梁　丽）



本期游戏难度指数：★★★☆☆

世界500强面试题

改变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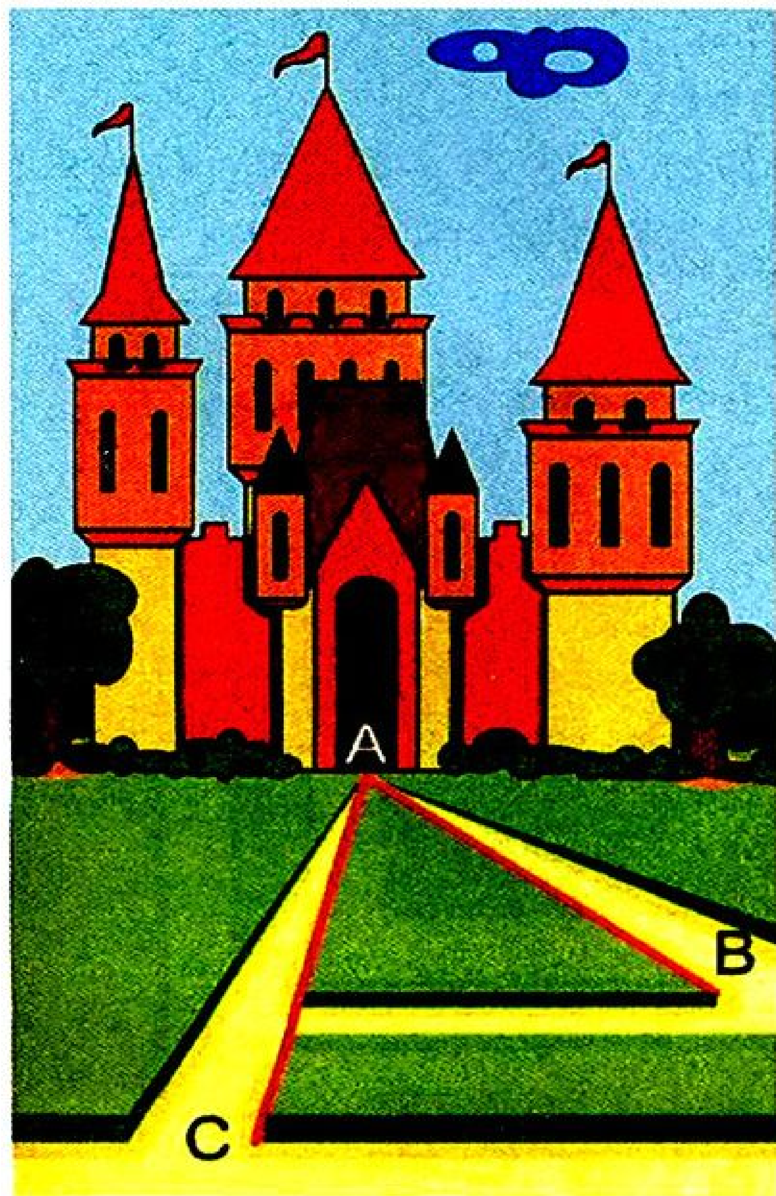
IX是罗马数字中的9，如何加上一笔，让它变成6？

（推荐者：开　心）

超级视觉

通向城堡的路

城堡外有两条小路，分别是AB和AC，哪条路更短一些呢？



福尔摩伍的问题

北极狐照片

6月的一个下午，有个行人在路上被人抢劫。根据路人的描述，警方很快就找到了嫌疑人丘林。

但是，丘林却说当天他正在动物园里游玩，因为每年夏季，他都会到动物园里去走走。为了证明他不在现场，丘林还拿出了几张他所拍的动物照片。其中一张是北极狐的照片，在照片上北极狐浑身皮毛呈雪白色，真是可爱极了。

然而，负责审讯的福尔摩伍看了照片后却对丘林说："你的这些照片虽然拍得不错，但这张北极狐的照片却说明你是在撒谎！"

你知道福尔摩伍是如何识破丘林的谎言的？

（推荐者：陈抗美）

答案

福尔摩伍的问题

北极狐夏季的皮毛为灰黑色，尾端为白色，而只有在冬季全身皮毛的颜色才是雪白色的。

世界500强面试题

加上一笔：S，变成SIX，那就是英语单词"6"。

超级视觉

你猜得没错，用尺子去量是一样长的，可是看上去是不是AC更长一些呢？这是由于视觉误差造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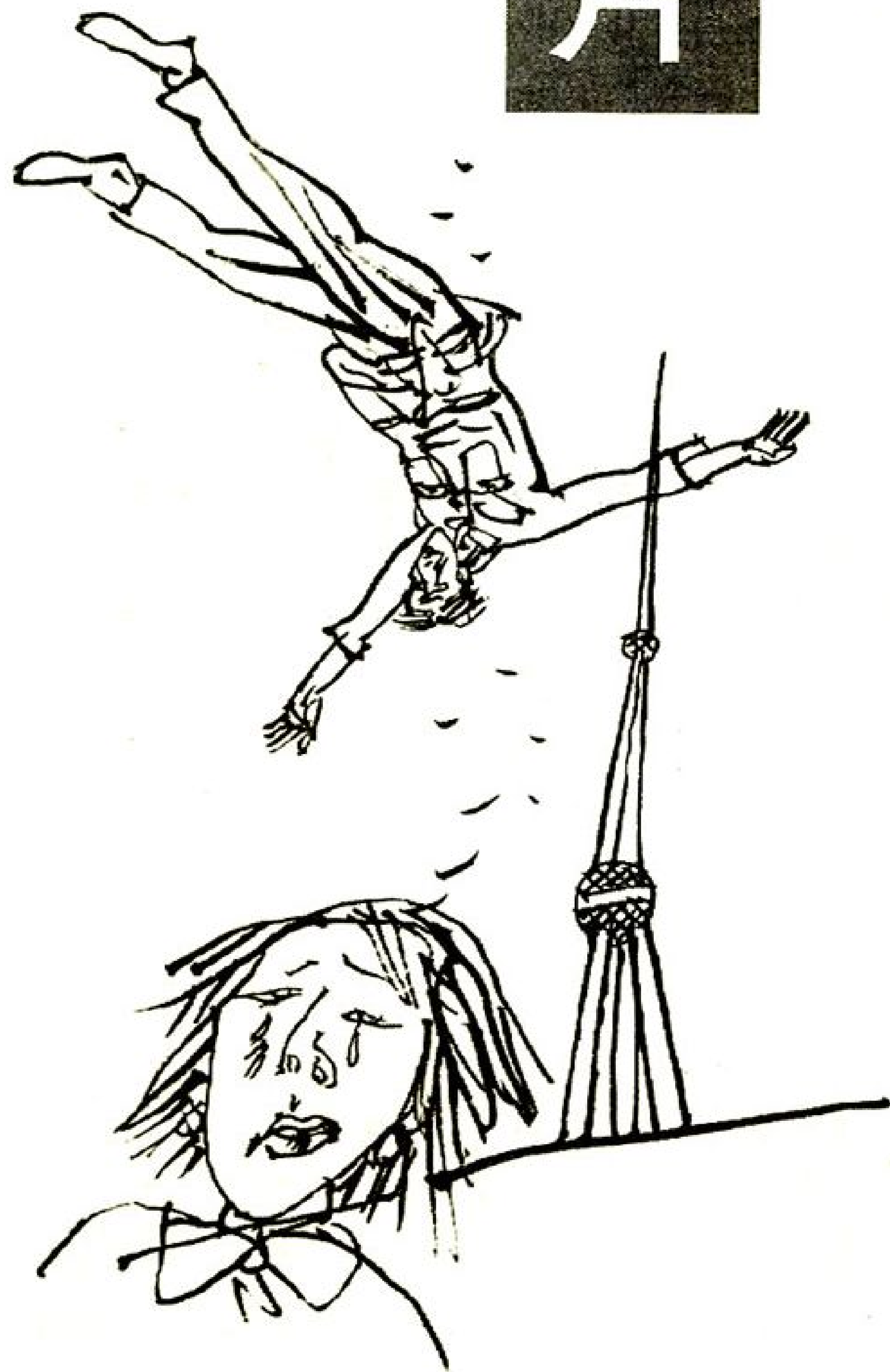
（如果您有好的智力题或谜案故事，欢迎给我们来稿。来稿可从网上传递，请发以下信箱：simyyue@126.com）



她，在家中日思夜想，苦苦期盼；他，在城里苦心积虑，愁眉不展，而这些，仅仅是因为一张相片……

相片

□黄 冈



张树国是一位建筑民工，这年春天，跟随一个小包工队来到上海。他原先生活在偏僻的大山里，以前可是做梦都没想到，自己有朝一日竟然能到上海这个大都市走一遭。初到上海的时候，他就写信跟媳妇邱玲吹，说距离自己工地不远，就是世界闻名的东方明珠塔，自己一抬头就能看到塔尖。张树国还说，东方明珠塔是上海最著名的标志性建筑，到了上海不爬东方明珠塔，就跟没到过上海一样。等碰上休班，他一定要登上去。

邱玲很激动、很骄傲，男人是村里第一个到上海的人，又是在电视里常出现的东方明珠塔附近干活儿，还要登上去，那多荣耀啊！有一次，她和几个女人到村长家看电视，看到东方明珠塔的时候，忍不住一惊一乍地炫耀："看，这塔俺家树国爬上去过。"

女人们一片惊羡，叽叽喳喳，说你家树国真有本事。只有村长的女人不服气，邱玲长得比她好看，她就一直看不过眼，逮着机会就要唱反调，冷不丁哼了一声，说："吹什么吹？我还说我男人上过天安门城楼呢。"

女人们闻听，都笑了。村长心脏不好，去年到北京的医院看过病，是村里第一个到北京的人。在村里人心里，北京是圣地，天安门城楼更是圣地中的圣地，那是随便上的吗？他一个小村长，有资格吗？村长女人说他



上过天安门城楼，明摆着是吹牛皮。

村长女人不信，邱玲也不跟她一般见识，自豪地说："树国真的爬过东方明珠塔，他干活的工地就在那塔的旁边。"村长女人"哧"的一声："那也证明不了他爬过呀。就像我男人虽然去过北京，却不能证明他上过天安门城楼一样。大伙说，对不对呀？"

有人就附和，说对呀，空口无凭呀。邱玲气得差点掉眼泪，发狠说："不信你们就等着瞧，我让树国寄相片回来。"她电视也不看了，"噔噔噔"昂首挺胸地走了。

回到家，邱玲就趴下来给男人写信，让他一定要去爬东方明珠塔，而且，爬上去后，一定要照张相片。



张树国回信答应，说没问题，电视塔离工地不远，抬头就能看到，抬脚就能过去，他随时可以去爬。

后来，张树国才知道，这件事，还并不那么容易呢。

首先，是时间问题。因为工期紧，工人们经常要加班加点，歇班时间很少。而且即便是有了时间，还有第二个问题，那就是钱的问题。

第一个歇班日，张树国兴冲冲地赶到东方明珠塔下，这才知道，要想爬上去，还要花钱买门票。到最高处的门票要150元。张树国才不会花这笔巨款爬到塔上去看风景。在他心里，150元能干的事情多着呢，那是他一个月的生活费，是十斤猪肉，是儿子一学期的杂费，是一袋化肥。看风景儿就要花一百多元，太奢侈了！

可是，不爬上去，又完不成老婆交给的任务。张树国在广场上转了几圈，看到有不少照相的摊点，灵机一动，就花了十块钱，照了两张以电视塔为背景的相片。相片上，为了将高高的电视塔全部摄入画面，他显得很渺小，面目模糊，不过，他身后的电视塔巍峨耸立，"东方明珠"几个大字清清楚楚。

邱玲收到相片后，底气立马足了，到处展示给村里的女人看。大家欣赏后，又是一番赞叹，唯有村长的女人依然不服。她一眼就看出了问题所在，不屑地说："笑话，站在塔下就



能证明你家树国上去过吗？”她拿出一张村长在天安门广场上照的相片，“照你这么说，这张相片是不是也能证明俺家富贵登上过天安门城楼了？”

邱玲哑口无言，对呀，树国如果上了电视塔，就该有在塔上的相片啊，听说那塔好几百米高，在上面可以俯瞰黄浦江，还可以看到上海的城市全景。为什么没有这种在半空中的相片？邱玲也怀疑了，就写信质问张树国：你到底上没上去过？如果没有，一定要上去，一定要有以上海市区全景为背景的相片。

张树国只得实话实说，回信说门票要150元呢，我觉得花这钱不值。

邱玲看到信后，也觉得不值，但再一想，自己已经把话放出去了，这可关系到以后能不能在村里抬起头做人的问题。人要脸树要皮，花再多的钱，也要挣回脸面。她犹豫了几天，一咬牙，去信说：我不管，反正你要把相片寄回来，不然我没脸见人。

张树国只有服从，不过，一想到拍张照要那么多钱，还是不舍得。

秋天的时候，邱玲来信更勤了，除了要钱以外，就是要相片。张树国往家里寄了些钱，可想到又要花一百多块钱去拍相片，还是舍不得，只好附信骗老婆说等年底发了工资，一定到塔上去照相。

没想到，老婆邱玲很快回信，说：“钱是收到了，但相片比钱更重要！村长前几天到北京医院复检回来，带回一张他站在天安门城楼上的相片，在那儿挥着手，神气极了，现在全村都轰动了，村长老婆更是神气活现，说话夹针带刺儿地挖苦我，我现在都不敢出门了。”

接到这封信，张树国的脸色比以前更沉了。他躺在床上，连饭都不想吃。工友们问他怎么了，张树国就把憋在心里的事原原本本说了一遍。工友们听了，笑得都透不过气来，说：“原来你憋气，只是为了照张相片啊。花这冤枉钱干什么？咱这楼年底就盖到顶层了，比那电视塔也矮不了多少，保证到时候在楼顶看到的景色跟在电视塔上看到的一样，想照相的话，到时候你爱怎么照就怎么照。”

张树国心中一亮：对呀，到时候，登上楼顶拍张照，就说是在电视塔上面照的，背景又是半空中俯瞰上海的全景，和塔上拍的一样，保证人人相信，何苦还要去花150元钱呢？

张树国主意拿定，就给老婆邱玲写信，说现在赶工期，没有时间去爬电视塔，但年底马上就到了，你再忍几天，我保证到时候带着全部工钱和在电视塔上照的相片回来。

两个月后，大楼终于盖到了最顶层。再过几天，就要放年假了，大家都惦记着能拿着钱回家过年，张树国除了这个，还记挂着照相的事，因为这个更重要。



这天上午，工地上放假。张树国拉着一个工友，拿着借来的相机，坐升降机上了顶楼。此时，顶楼外围的架子还没拆，外面还围着安全网，遮挡住了视线。张树国拆掉一块安全网后，眼前豁然开朗，果然可以俯瞰对面的市区，只见楼群密密麻麻，黄浦江、外滩等景点尽收眼底。张树国大喜，选好背景，摆好姿势，让工友照相。他嘱咐道："一定要选好角度，镜头注意避开安全网、铁架子，另外，东方明珠塔也要避开，别让它出现在背景中。"

这就有点难度了，张树国必须探身到铁架子之外，才能达到要求。

张树国小心翼翼地将身子探到外面，拍了几张以对面楼群为背景的相片后，还不满足，又想拍几张以下面的黄浦江为背景的。这需要从上往下拍，为了选好角度，同时避开铁架子，张树国就踩着铁管，尽量下蹲、外探，然后就问："可以照到江面了吗？"



工友在脚下垫了好几块砖，踮着脚，在取镜框里看了看，说："还差一点。"张树国再往外探了探："现在呢？""还差一点点。"

张树国竭力外探，脚下只剩下脚尖还在架子上了："现在呢？""好了。"

张树国松开紧握铁管子的左手，举起两指，摆出胜利的"v"形。

工友"啪"一声摁下了快门。

就在此时，张树国突然失去平衡，脚下一滑，刹那间，他就像断了线的风筝一样，向楼下飘落下去……

不久，包工头亲自将张树国的骨灰送回老家，除了骨灰，还有几张相片。相片上的张树国摆着胜利的手势，很神气。

老婆邱玲捧着相片，听着包工头讲述事情经过，哭着说道："我，我只是想要一张相片，没想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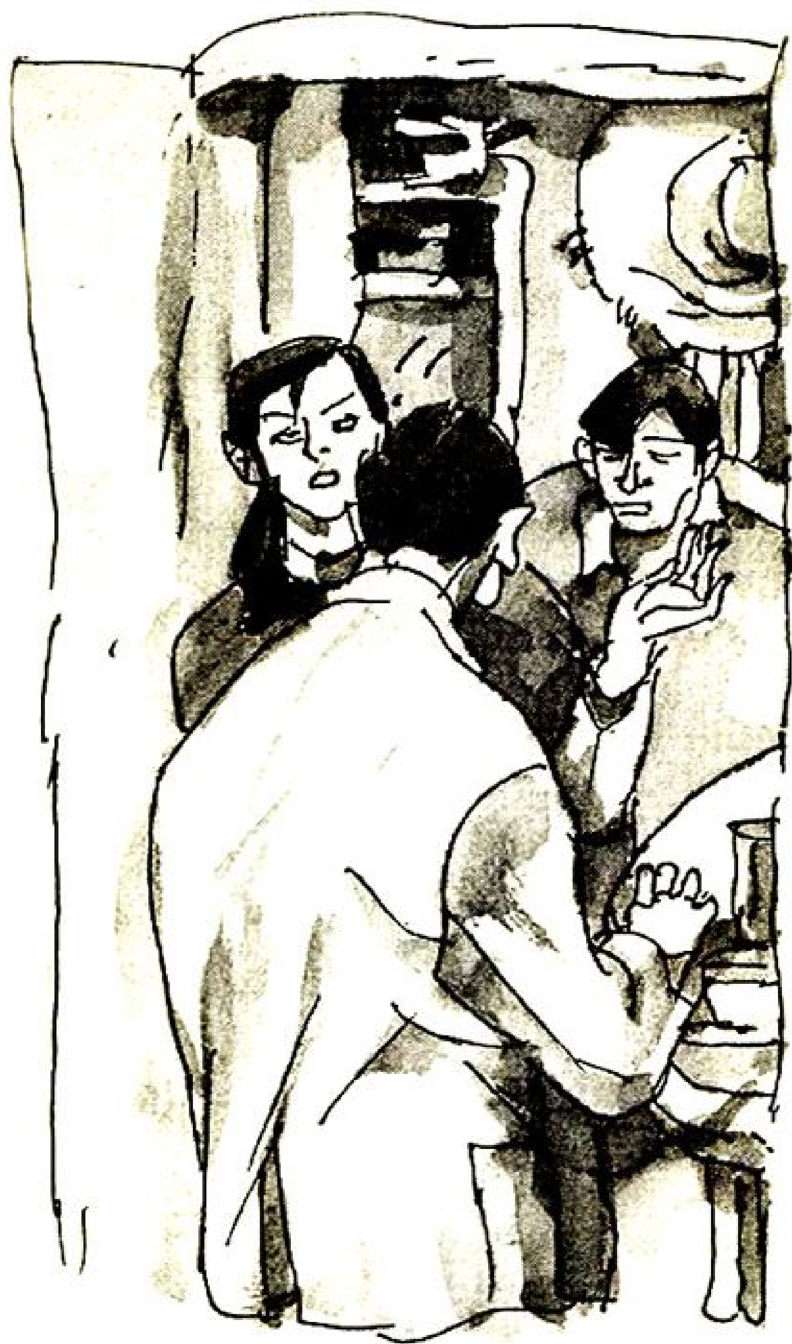
包工头叹了口气，说："咳，你着什么急呢？建筑公司原本就打算春节放假前，组织大家集体参观东方明珠塔。可等我去通知他的时候，他已经爬上去了，为了一张面子，丢了一条人命，你说，值吗？"

（题图、插图：魏忠善）



挡不住的爱情

□南　风



老栓的老婆去世好几年了，他苦熬着把女儿小月拉扯大，现在眼看小月越来越大了，老栓便寻思着该给自己找个合适的人儿，等将来小月出嫁了，不至于冷冷清清一个人过日子。有了这份心思，他渐渐和村里的余寡妇对上了眼。可是好事多磨，白天老栓要下地干活，只有晚上得空，偏偏余寡妇还有个老公公，老栓又不敢硬往上凑。因此，两人好了有些日子了，却连说个热乎话的机会也没捞到，这让老栓非常郁闷。

机会终于来了，余寡妇公公的闺女家盖新房，老头子去帮忙，要住几天才回来。

这天，天刚擦黑，老栓就坐不住了，出门直奔余寡妇家而去。见他来了，余寡妇喜滋滋地炒了两盘小菜，端上桌来，含情脉脉又不好意思地说："知道你好喝两口，我刚才去小卖店想买瓶酒，没想到刚巧卖完了！"

这么好的菜，这么好的人，这么好的晚上，没酒怎么行？老栓一拍腿："我家里有，我这就去拿一瓶来。"说着就起身出了门。

老栓大步流星回到家里，一把推开门，只见女儿小月慌里慌张站了起来，红着脸说："爹，你，你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老栓一楞，这才发现房里多了个小伙子。老栓认得，这小伙子是邻村的，家境一般，相貌也一般，可老栓一心指望小月将来能嫁个好人家，所以平时对小月管教很严，禁止她随便跟男青年来往。现在天都黑了，把个男的招在家里，老栓顿时黑了脸。小伙子一看不妙，赶紧走人。



老栓气呼呼地在家坐守了一会儿，这才拿了酒出来，到了余寡妇家。可没喝上三口，他心里又不踏实了：刚才那小伙子会不会杀个回马枪呢？这事可马虎不得！老栓越想心里越毛，不行，我得回去看看！他便找了个借口，溜回家里，蹑手蹑脚地摸进院子，把耳朵贴在房门上：屋里静悄悄的，看来小伙子已被自己吓退，小月也已老老实实睡下了。老栓这才放下心来：总算可以踏踏实实地去和余寡妇美美地喝上一顿小酒了。

谁知刚走出院子，一个人慌里慌张走来，和老栓撞了个满怀，老栓瞪眼一看，竟然是女儿小月，这下气坏了，跳脚骂道："你这个死丫头，三更半夜的你瞎跑什么？"小月支支吾吾地说："我，我出去透透气……"



"进屋去，再乱跑小心老子敲断你的腿！"老栓凶巴巴地骂道。这下，他再也不敢马虎大意了：如果他前脚走，两个小年轻后脚做出点什么事儿来，可怎么办？看来，一定得把女儿看紧了。这么一想，老栓啥心情都没了，匆忙赶到余寡妇家，撒谎说家里突然有点事，今天这酒是喝不成了，改日吧！

唉！煎熬了这么久，总算得了个空子，却让女儿生生给搅和了。老栓垂头丧气地摇着脑袋，一只脚刚跨出余寡妇家的院门槛，不想却绊上了什么东西，害他差点摔倒，老栓恼火地骂了一句，踢了踢地上的东西，觉着有点异样，拿出打火机一照，原来是只大刺猬，他盯着刺猬看了会儿，突然"嘿嘿"乐了，他快速脱下外衣，小心翼翼地将刺猬抱回了家……

第二天一大早，老栓的房间里就传出了一阵阵"咳咳咳"的咳嗽声。小月隔着门让爹买点药吃吃，老栓抢白了一句："你让我省点心，比什么都强！"一句话呛得小月立马哑了声，再也不敢言语了。

到了晚上，老栓对小月说，自己累了，想早点睡，让小月也早点休息。



他话虽这么说，待小月进了房，却偷偷溜出去和余寡妇约会去了。不知为什么，他这次好像一点也不担心家里有啥事了；更奇怪的是，一到余寡妇家，他的咳嗽病也不治而愈了。

这样相安无事的晚上，一连过了好几天。这天，老栓又来和余寡妇约会，情到深处，余寡妇情不自禁地靠在了老栓怀里，老栓一颗半嫩不老的心激动得“扑通扑通”直跳。就在这时，窗外突然响起“咳咳咳”一阵老头的咳嗽声，老栓吓得一个激灵跳起来：“不好，你公公回来了！这可咋办？”余寡妇也是慌得手足无措，有心让老栓躲起来，可屋子里除了一席炕，就是一张桌子和几把椅子，两口柜里还装满了粮食，她真恨不得扒条地缝让老栓钻进去。两人狼狈不堪，抖个不停，只能眼巴巴等着余寡妇的公公撞进来揍人。可两人一等再等，外面却没有动静了，余寡妇的公公也没有冲进来。

老栓咽了口唾沫，壮起胆子，把门拉开一条缝，往外瞅了一眼，只见院子里空荡荡的，哪有老头子的身影，他让余寡妇拿了个手电筒，两人来到院子里，四处找了一圈，又悄悄地摸到余寡妇公公房间的窗前，没听到任何声音，大着胆子用手电照了照，屋里空荡荡的，显然没有回来。这可真奇了怪了！就在两人莫名其妙刚要推门进去的工夫，咳嗽声又响了起来，这回老栓听清楚了，声音是从窗户根下发出的。他过去用手电筒一照，真是让老栓哭笑不得。窗户下倒扣着一个竹筐，筐上趴着的正是老栓捉回家的那只大刺猬，脚上还戴着老栓给拴的半截麻绳，此时它的脖子正一颤一颤发出“咳咳咳”的声音呢！

余寡妇舒了口气，直抚胸口：“原来是它，吓死我了！”

“怎么？你认识这刺猬？”

“嗨！前几天我在柴垛子里抓着了两只刺猬，像是一对儿，我把它们扣在竹筐里，后来一只不见了，我以为跑掉了，没想到它还挺痴情，又跑回来找自己的伴儿了！”说着，余寡妇掀开了竹筐，里面果真还有一只刺猬。不过，她还是有些纳闷：“奇怪！这刺猬怎么会像老头一样咳嗽呢？”

老栓挠了挠头，说：“我给它喂了盐巴！”原来刺猬吃了盐巴，就会发出像老头咳嗽一样的声音。他原想把刺猬拴在家里，用这个声音震慑女儿，让她不敢轻举妄动，没想到却把自己和余寡妇吓得够呛。余寡妇知道是老栓使的坏，数落了他一番，然后两人一道将那对刺猬放生了。

从此以后，老栓再也不干涉女儿谈朋友了，因为那对有灵性的刺猬启发了他，他终于明白：爱情来了，挡是挡不住的！

（题图、插图：谭海彦）



·中国新传说·

孤品

□黄春生



这几年，收藏热席卷大江南北。登州有个叫那鸣的人，家里有个祖传下来的花瓶，他越看越像宝贝，就专程带着花瓶跑到北京，找了一个专家鉴定。鉴定结果竟然是官窑烧出来的，相当珍贵。

那鸣最关心的是值多少钱。

专家说："如果是孤品的话，肯定价值连城。如果不是，价格就会打些折扣。"那鸣不明白，请教道："什么叫孤品？"专家告诉他："所谓孤品，就是世上仅此一件的藏品，所以才奇货可居，要多少钱都不为过。你的这只花瓶很可能是孤品，因为至今尚未发现相同的藏品。"

那鸣听了，心中一沉。因为他心里清楚，这只花瓶并不是孤品，在他弟弟家里，还有一只一模一样的花瓶。当年，父亲给弟兄俩分家，不偏不向，祖传的两只花瓶，两人一人一只。但眼下的那鸣是决不肯把底细说出去的，一口咬定，从未见过第二只。

京城有位收藏家，听说这事后，找到那鸣，愿出五十万元的高价，购买这只花瓶。那鸣虽然心动，却没有答应。他觉得，对方既然愿意出五十万，那这个花瓶的价值肯定不止五十万。他试探地问收藏家："这是你能出的最高价吗？"收藏家沉思了一下，说："目前，五十万的价格已经很公道了，因为很难说，将来会不会出现一只跟这个一模一样的花瓶。"

那鸣一听，顿时明白了：他是担心这只花瓶不是孤品啊。看来，要想卖更高的价，得让这只花瓶成为孤品。

那鸣心中就萌生了一个主意，他



借口回去跟家人商量，让收藏家等几天再说，然后匆匆忙忙返回老家，一脚跨进弟弟的家门。

那鸣的弟弟是个老粗，一贯大大咧咧。那鸣进门后，只字不提花瓶的事，故作关心地问候了一番后，两只眼睛便四处搜寻了起来。只见花瓶跟暖瓶、茶壶等放在一起，随随便便地摆在桌子上，里面插了一支塑料花，看来弟弟他并不知道这只花瓶是宝贝。

那鸣顿时心花怒放：不但花瓶在，而且弟弟还不把它当一回事。看来，只要花点小钱，把弟弟的花瓶买到手，然后毁掉，这样自己的花瓶就成了孤品了。那鸣正想走过去，拿起花瓶与弟弟说话，可那迈开的腿突然缩了回来，张开的嘴又闭了起来：弟弟见到自己要买这只花瓶，必然会起疑心，万一猜出这花瓶不一般，那就麻烦了。再说，弟媳可不一般，再来个火上浇油，狮子大开口地漫天要价，事情非弄僵不可。也许是他们的父母把弟弟的机灵都给了那鸣，那鸣眼珠一转，办法有了。只见他拿起茶杯，佯装去拿暖瓶倒水，顺势用暖瓶的瓶底轻轻一碰花瓶，花瓶就倒在桌面上，那鸣一手拿着茶杯，一手拿着暖瓶，故作惊慌的样子，眼看着花瓶骨碌碌滚了几下，掉到地上，“啪”，碎成两瓣，瓶底也摔破了。

弟媳有些不高兴，将那支塑料花捡起来，埋怨说：“哥，你咋不小心点？这花可没地儿插了。”

弟弟训斥她道：“咱哥又不是故意的，一个旧花瓶，你唧歪个啥？”那鸣故作歉疚地说：“这样吧，回头我去市场给你们去买只花瓶。”

几天后，那鸣买了只新的花瓶送了过来，看上去很鲜亮，弟弟不但不埋怨，还不停地夸那鸣办事认真。

第二天，那鸣就带着孤品，兴冲冲地赶到北京，找到那位收藏家，说：“现在我可以保证，这花瓶是孤品了。”收藏家很奇怪：“你怎么知道的？”那鸣得意地说：“因为另一只跟这个一模一样的花瓶，昨天已经碎了。”收藏家闻听，脸色当即就变了：“你还有一只与它一模一样的花瓶？”

那鸣说：“是呀，不过，那只花瓶现在不存在了。现在，我这花瓶绝对是孤品，你再给一个价格吧。”

收藏家失声问：“那只花瓶是你砸碎的？”收藏家从那鸣脸上看到了答案，倒吸一口凉气，心疼得眼圈都红了，他长叹一声，说：“现在，这花瓶我只能出二十万了。”

“什么？”那鸣跳起来，跺着脚，“你别诳我，怎么比原来还要少？”

收藏家连连摇头：“你呀，是聪明反被聪明误啊！你这只花瓶，是鸳鸯瓶，本来是一对的，如果能配齐，至少值二百万。我之所以肯出五十万，就是希望有朝一日能找到另一只花瓶，配成对。现在另一只既然已经毁



了，没成对的希望了，所以只能值二十万了。”

那鸣的眼顿时直了，脑中一晕，差点摔倒。清醒过来后，他眼泪都流出来了，喃喃道：“不可能的，是你在骗我！”收藏家说：“你可以到处去打听打听，如果谁出的价格高于二十万，你尽可以卖给他。”

那鸣心有不甘，他四处寻找买家。此时，他打碎另一只花瓶的消息已经传开，果然没人出的价格高于二十万。最后不得已，他只好回头找到那个收藏家，以二十万出了手。

那鸣回到老家。他本来以为此事神不知鬼不觉，万万没想到消息已经在家乡传开了。顿时，他成了所有人耻笑的对象，大家都笑他见利忘义、最后却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



那鸣见伎俩败露，羞得躲在家里。他整天提心吊胆，怕弟弟一家上门找他算账。奇怪的是，弟弟吃了这么大的亏，竟然一直没来找他。

一个月后，弟弟终于上门找他来了，但不是兴师问罪，而是来向他表示感谢。原来，弟弟听说花瓶的事后，就带着扔在旮旯里的那几片破碎的瓷片，请修复专家将花瓶进行了修复，思量着多少也能卖几个钱。不想，修复成功没几天，消息就传出去了，那位先前购得那鸣花瓶的收藏家主动找到他，说即使修复的，他也想买。

那鸣问：“他出了多少钱？”

“人家说，本来值一百万的，因为是修复的，所以打了折扣。”

“到底多少？”“三十万。”

那鸣呆了：这怎么可能？要知道，自己的好花瓶才卖了二十万，这个碎片拼起来的，竟然能卖三十万？

弟弟又说：“人家还说，贵是贵了点，但配成对平均下来就不贵了，虽然一个好一个破，但因为配成了鸳鸯瓶，加起来的价值要比单个高多了。”

弟弟看了看那鸣，笑着说：“哥，算起来，我还是占了你的便宜呢。”

那鸣一听，血压陡地升高，两眼一翻，登时晕了过去。

（题图、插图：谭海彦）



是什么让故事中的孩子充满仇恨？现实生活中，我们是否也曾犯过同样的错误？



杀人的葫芦

□王立雪

班里的麻烦

每个老师都有自己最喜欢的学生，可最让他们印象深刻的，却常是班级里最让他们头疼的那一个。对中学老师陈五谷来说，李中秋就是这么个学生。

陈五谷是乡里中学初中一年级的班主任，李中秋是他班上最不听话的学生，虽然师生两个人是邻居，可陈五谷一直不喜欢李中秋。

这天早上，陈五谷骑着自行车去学校，刚出村口，就看见李中秋鬼鬼祟祟地把一个东西，塞进了村头一棵树下的草垛里。

上午上第一节课，陈五谷一踏进教室，就发现班上一名女生伏在桌子上哭。陈五谷上前一问，原来，这女生画画的油彩头天放在抽屉里，今天上课时就不见了。陈五谷一听，头都大了，这事儿要是放在别的孩子身上还好说，可这闺女是乡长的宝贝疙瘩，那油彩可是乡长专程上省城给闺女买的呀。

这下，动静就大了，校长也来了，让陈五谷把教室里凡是能藏的地方，搜他个底儿朝天，一定要查出这个害群之马。陈五谷一听，一下子就想起了李中秋。他知道这个李中秋打小手脚就不干净，刚会走路时，就跑到陈五谷家偷鸡蛋，被他自己父亲痛打了一顿，总算消停下来。没想到，如今老毛病又犯了，刚才，他偷偷往草垛里藏的，说不定就是他偷的油彩。



陈五谷这么一想，忙把校长拉到一边，笑着说："不用查，我知道是谁！"说着，他喊出几个学生，对他们小声说了一番话，几个学生一听，便撒开脚丫子出了学校。陈五谷回身走到讲台上，先用威严的目光把教室里的学生扫视片刻，然后，用肯定的语调，不紧不慢地说："我知道是谁！现在就看你的态度，如果你能主动坦白，我就看在乡里乡亲的份上，既往不咎。如果想蒙混过关，嘿！嘿！可就别怪我六亲不认！"

听他这么一说，喧哗的教室一下子鸦雀无声。同学们都知道老师说的是谁，顿时"刷"一下把鄙夷的目光投向李中秋。



可李中秋依然犟着，摆出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样子。陈五谷见状，心头无名之火直冒，突然大吼一声："李中秋！你给我站起来！"

没想到，李中秋不仅不站起来，反而红着脸，大声顶撞道："我没有偷！你冤枉好人！"陈五谷教书素以严厉著称，班上从来没有学生敢跟他顶嘴，他见李中秋竟敢当众顶嘴，顿时勃然大怒，指着李中秋的鼻子，大声喝骂："你也算好人？"接着，他就唾沫横飞地将李中秋小时候的事儿，一桩桩一件件数萝卜下窖，说了一遍，末了，他还盖棺定论地说，"我们班除了你这粒老鼠屎，还能是谁？"

就这时，那几个外出的同学抱着一个盒子回来了。陈五谷接过一看，果然是油彩，这下可是铁证如山了。不料李中秋嘴还是很硬，一口咬定，这是他帮爸爸放鸭时，捡漏攒钱买的。陈五谷听了，冷笑道："你爸放鸭时，眼睛瞪得比鸭蛋还大，哪会有漏掉的鸭蛋让你捡？"

同学们一听，哄堂大笑。在笑声中，李中秋像一只受伤的狼崽，嗷叫一声，抓起书包，冲出教室。后来虽然乡长女儿经过辨认，发现找来的油彩并不是自己的，但因为李中秋在课堂上顶撞老师，学校还是让他检讨悔过，李中秋不理，父母软硬兼施教育打骂，他不听，他铁了心再也不肯踏



进这个学校。他回家后，就从父亲手中接过放鸭铲，在村外的望天湖上，当上了小放鸭佬。陈五谷也乐得李中秋不上学，这样班上就少了一个麻烦。

被偷的葫芦

可没过多久，李中秋又出事了。这天一大早，陈五谷正迷迷糊糊地睡在床上，不料却被一阵叫骂声吵醒了。陈五谷一听，原来是李中秋的爹在打骂李中秋。原来，村里吴七婶家的葫芦昨晚都被偷了，查来查去，是李中秋干的。听到隔壁传来的打骂声，陈五谷寻思着，这李中秋是该被好好管教一下了，"棍棒底下出孝子"嘛。可不一会儿，隔壁又传来李中秋娘的哭喊声："别打了！别打了！"接着就拼命敲陈五谷的门，"五谷兄弟！快来呀！再打李中秋就没命了！"

陈五谷一听，只好从床上翻身而起，几步赶到隔壁。只见李中秋缩在柴房的一个角落，怀里抱着一个新鲜的葫芦，手中拿着一把钢锯磨成的刻刀，有鼻子有眼地刻着，任凭他的父亲抄起锄头柄，雨点一般打在他的身上，可他不避不让，低着头一声不吭，打死也不叫饶。

陈五谷见状，连忙上前，伸手拦住。李中秋的父亲见到陈五谷拦他，恨铁不成钢地说了句："这娃子不光不上学，还偷东西。你看他这个样子，我恨不得打死算了，眼不见心不烦！"说着，把手上的锄头柄一扔，气冲冲地走了。

李中秋见父亲走了，就从地上爬了起来，抹了一下嘴角的血，看也不看陈五谷一眼，抄起一根放鸭铲，抱着葫芦，一声不吭地走出柴房，来到屋旁的鸭棚，呵斥一声，赶着一群鸭子，下湖去了。

李中秋的母亲看着儿子的背影，忧心忡忡地对陈五谷说："这孩子自打从学校回来，整天像个闷葫芦，见谁都不理。你说我家菜园里这么多葫芦，都被他摘光了不说，他还偷了东家偷西家，偷遍了全村的葫芦，到底为了个啥？"陈五谷听了，也觉得十分奇怪，是啊！全村家家户户值钱的东西多着呢，他咋就单偷葫芦呢？

刻好的人像

陈五谷叹着气回到自己的家。一进家门，老婆就对他说："我刚才看见李中秋赶着鸭子，往我家湖边的菜园方向去了，昨天我看见菜园里有两个带着缨子的嫩葫芦，我没摘，想留着今晚做葫芦面疙瘩，你快去摘回来，可别让这娃子偷了！"

陈五谷一听，赶紧出门，悄悄跟在李中秋后面。果然看到李中秋来到他家的菜园边，像猴子一样，动作灵敏地纵身翻过篱笆，摘下葫芦抱进怀



里，又翻过篱笆，然后赶着鸭子就走。陈五谷本想上前截住他，可他忽然产生了好奇心，就悄悄跟在李中秋后面，想看看他偷葫芦，到底是干啥？

说来也怪，李中秋将饿了一夜的鸭子赶到湖边，却不放它们下湖，而是把它们赶进湖边一个圈鸭子的围网里关了起来，而他则抱着几个葫芦，一闪身就钻进湖边的芦苇荡中。陈五谷轻手轻脚地跟上去一看，只见李中秋坐在芦苇丛中，拿出那把锯刀，先锯掉葫芦柄，再掏空里面的瓤，然后，就在葫芦上一丝不苟地刻了起来，刻好了几个葫芦，就放在一边，又起身钻进了芦苇丛深处。

陈五谷趁着他不在，赶紧溜了过去，捧起一个葫芦一看，不由一惊，心想没想到李中秋这娃子竟然无师自通，还有这手雕塑手艺，在葫芦上刻了一张人脸，有鼻子有眼，栩栩如生。陈五谷一瞧，觉得这人脸眉眼像村里非常熟悉的一个人，可又想不起是谁，他心里不禁感叹起来：这娃子要是没这贼毛病，如果继续上学，凭他这天赋，说不定将来能成为画家、雕塑家什么的，真是可惜了！

陈五谷正想着，忽然听到芦苇丛中有动静，他连忙抽身躲到一边。只见李中秋提着一大网兜活蹦乱跳的小鱼小虾回来，全部装进挖空的葫芦里，紧接着，他抬手朝自己的鼻子打了一拳，鼻孔里顿时鲜血汹涌而下，他伸手一摸，用指头蘸着鲜血，在葫芦上勾勒起五官的轮廓，葫芦上的人面，顷刻之间，被涂得鲜血模糊，狰狞可怕，看得陈五谷不禁毛骨悚然，他心想，李中秋莫不是中了邪，学了什么巫术，在诅咒谁？不一会儿，李中秋就抱着鲜血淋漓的葫芦，走出了芦苇荡，来到了湖边。

到这时，李中秋才打开围网，顺手将几只葫芦丢进湖中，一群饿得“嘎嘎”直叫的鸭子，扑腾着一窝蜂地拥了过去，围着葫芦疯狂地争夺起来，转眼间，就将几只葫芦啄得支离破碎，将里面的鱼虾抢食一空。陈五谷见状，恍然大悟，原来李中秋偷葫芦，是为了喂鸭子，可是哪有这样喂鸭子的？这娃子八成是疯了！

嗜血的鸭子

陈五谷蹲在芦苇丛中，左思右想，也想不明白，李中秋为啥这样放鸭？正想着，忽然听到老婆喊他回去吃早饭，他便蹑手蹑脚地退了出来，他边走边想，虽说自家丢了两个葫芦，但终于弄清了李中秋偷它干什么，也值！他想等回去碰见了李中秋的父母，一定要告诉他们，让他们好好说说李中秋，制止他这种怪异的行为。

这两天，正赶上农忙，陈五谷这做老师的也得到自家的地里干活。吃



完早饭，陈五谷就跟老婆一起下田插秧，插到傍晚时分收工回家。

一回到家里，陈五谷就急不可耐地拿上毛巾、香皂，急急忙忙赶往湖边下湖洗澡。夏天干完农活下湖痛痛快快地洗个澡，这是陈五谷的喜好，几乎是天天如此，雷打不动。

可是，当陈五谷来到村口的湖边一看，湖水已经被李中秋的鸭子和村里的孩子搅得天昏地暗，腥臭不堪。他只好穿过一大片芦苇，来到远离村庄的湖荡深处，这里寂静无人，湖水清澈见底。

陈五谷脱光衣服，下水后又浑身上下擦满香皂，然后一头钻进湖里，湖水清澈凉爽，好不惬意。

他在湖水里潜了好一会儿，才再露出头来。他刚一露头，就听到芦荡中传来一声短促的唿哨，紧接着又传来“哗啦啦”的一片水响。他连忙用手抹了一把眼睛，只见几百只鸭子铺天盖地地扑了过来，它们张大着嘴巴，嘎嘎叫着，就往他脑袋、眼睛、鼻子上乱咬乱啄，眨眼间，陈五谷被啄得脸上鲜血淋漓，一连呛了几口水。

陈五谷只得又潜入水中，可是等他再次浮上水面，鸭子就像与他有深仇大恨一般，又疯狂地扑上去，在他的头上堆成了一座鸭山。

在这生死关头，陈五谷只好一边张开鲜血直流的大嘴，拼命地大喊“救命”，一边慌不择路地一会儿下潜一会儿上浮，可他怎么也没想到这群鸭子竟这么嗜血成性，跟着他穷追不舍，疯狂撕咬。

村里人闻讯赶来，都被眼前血腥的场面吓呆了。直到陈五谷体力不支沉入水底，这群疯狂的鸭子才意犹未尽地游入芦苇荡中。

村里几个会水的年轻人赶紧下水，将陈五谷从湖底救了上来，急救了半天，陈五谷才苏醒过来。

这时，村里的吴七婶在岸边的芦苇丛中看到一个葫芦，她抱起来一看，又盯着陈五谷血肉模糊的脑袋看了一眼，突然惊叫起来：“大家快来看，这葫芦上刻的人头，不就是活脱



编读往来：你的问题我来答

山东读者赵普：我曾经在饭桌上听到一个老人讲民间故事，觉得挺有趣的，能投给你们吗？

绿版编辑部：如果您听到好的传闻、故事，欢迎记录整理后给我们投稿，但一定要注明作品的来源和创作方式，比如：该作品是不是通过“搜集整理”的方式创作的。

如果您想将报刊上好的故事推荐给我们，也一定要留下原作者的姓名和作品原发的刊物。需要注意的是，如果原发刊物上注明“请勿转载”等文字的，请不要推荐。谢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

江西读者万小娟：我经常在故事里读到，夫妻被称为“两口子”，这是为什么呢？难道就是指夫妻两人两张嘴在一起吃饭吗？

绿版编辑部：这个解释也有道理，但似乎有些太简单了。关于“两口子”的由来，有许多不同版本的故事。其中一个发生在清朝：乾隆年间，山东有个叫张继贤的才子，偶然结识了本地恶少的妻子曾素箴。两人一见钟情，经常私下往来。那恶少是个酒鬼，一次因为饮酒过度身亡，他的家人怀疑曾素箴勾结外人谋害亲夫，便告到县衙。结果张继贤和曾素箴被判了死罪。刚巧，乾隆阅案时看到了张继贤的供状，觉得文笔不凡，就有心要救他。于是，乾隆御批将两人分别发配到微山湖的卧虎口和黑风口。两个地名听起来很险恶，其实地方都不错，而且离得又近。于是张、曾两人经常往来于“两口”之间，渐渐就被称为“两口子”了。

（本栏目欢迎读者提供新鲜活泼、有代表性的问题，一经采用，即致薄酬。）

脱的陈五谷吗？怪不得李中秋天天偷葫芦喂鸭，原来他……”

陈五谷睁开眼睛一看，怪叫一声，又昏了过去。大家围过来一看，一个个吓得面无人色。

李中秋的父亲闻讯赶了过来，这时芦苇荡里除了这群鸭子，还有那只插在岸边的放鸭铲，却不见李中秋的人影。李中秋的父亲狂怒地朝着芦苇荡中大吼一声：“李中秋！你这个杀千刀的，还不给老子出来！”他的话音一落，湖面泛起一阵涟漪，李中秋的尸体竟应声浮了上来。

村民们赶紧把他打捞上来，只见李中秋双手紧紧抱着一个葫芦。

村民们掰开一看，只见那个葫芦上刻着几个字：我没偷油彩，我不是小偷！

李中秋的父亲一见，对着湖面仰天长啸一声：“中秋！我的儿！”随即一口鲜血喷涌而出。

这时，望天湖上残阳如血，湖泊村庄一片殷红！

陈五谷从医院里出来后，就变得神经兮兮的，嘴里常常嘀嘀咕咕：“李中秋，李中秋！”书也教不了，病退回到家里。而且，他一见到葫芦就犯病。从此，望天湖边的人家，再也没人敢种葫芦了。

（题图、插图：谢　颖）



偷棵摇钱树

□曾长建

吴二狗傻了

吴二狗是吴家村的一个二流子。前不久，他出去逛了几个月，等回来后，人就变怪了，常坐在村里的樟树底下发呆，偶尔还会发出几声傻笑，人们暗地里全在猜测，吴二狗是不是傻了？可吴二狗不在乎村民们怎么想，因为他这次是回来赚大钱的！

前段时间，吴二狗在城里认识了一个叫黄冲的老板，黄老板正在给自己过世的老娘找木头打棺材，一听说吴家村有棵千年大樟树，立即表示愿出十万块钱买下，而且不计较树是死是活。

吴二狗二话没说就答应了，但要求黄冲给他一个月的时间。他知道要是明目张胆地搬走那棵大树，全村人非把自己踩死不可，因为这棵树在村里人看来是有灵性的，自己得好好想个法子才行。黄老板说行，说自己过一个月就到村里来买树。

吴二狗回来后，在树下发了好几天的呆，最后决定偷偷刨树根。听老一辈人说，樟树的根是横着长的，只要把那些根都刨断，不出半月，樟树就会枯死！这树一死，事情就顺利多了，死树能值个啥？

这天半夜，吴二狗扛着锄头摸到樟树底下，先不慌不忙地点了根烟，准备坐下先歇会，忽然觉得脊背好像被人轻碰了下，忙警觉地站起来，哪



料后脑勺又被轻踢了下。他猛地一个转身，拿出手电一照，登时吓得魂飞魄散，只见树杈上挂着一个面目狰狞的人！

吴二狗吓得拔腿就跑，跑了几步觉得不对劲，那吊着的人好像是吴玉山的媳妇林小娟，衣服又那么眼熟，难不成是她在上吊？他迟疑了一下，又颤巍巍地转回到树底下，拿手电照着仔细一看，还真是那娘儿们，当下拍拍突突跳的心口，用力一顶把她拽了下来，嘀咕道："后山那么多上吊的好树你不用，偏偏要吊死在这棵树上。"

幸好林小娟上吊时间并不久，经吴二狗掐过几下人中后，就苏醒了过来。她醒来第一件事就是抓着吴二狗的衣服号啕大哭，俗话说"冲锋号不如女人闹"，这一哭立即惊醒了周边的村民。吴二狗叫苦不迭，想走，可怎么都扯不开林小娟的手。

不多时，樟树底下就挤满了义愤填膺的村民，不待吴二狗开口解释，村民们的拳头脚尖就雨点般落了下来。大家都还以为吴二狗把林小娟给欺负了，有人边打边喊："早看出他这次回来不正常，没想到竟做出这种禽兽不如的事来……"

等村民们停下了手，林小娟才哭着说："不关他的事，让我去死吧，我没法活了！"

这一来不知情的村民们更加愤怒了，对着吴二狗又是一顿狠揍，只痛得吴二狗一个劲惨叫。

就在此时，住在村头的吴玉山奔了过来，边跑边喊道："媳妇啊，我知道错了，你千万别想不开啊，我以后再也不打你了……"村民们一愣，面面相觑，拉过林小娟一问，才知她是和老公打架，被老公打了一顿，一时想不开半夜跑出来上吊寻死的。

大家才明白这下是冤枉吴二狗了，忙歉意地把他从地上扶起，但很快就有人开始怀疑：半夜三更的，吴二狗怎么会跑到这里来？

吴二狗眼珠一转，哼哼道："我自己还奇怪呢，明明是做梦梦见有人在这上吊，于是过来救她，哪知道却被你们打醒了，哎哟，痛死我了！"说着一拐一拐回家去了。村民们诧异地看着他离去的背影，对他刚才讲的话将信将疑，这家伙真能有这个能耐？

接下来的几天，吴二狗成了村里的焦点人物，村民见到他就问："吴二狗，你那奇怪的梦有没有再做啊？"更有人打趣道："下次梦见哪里埋了元宝可千万记得敲下我的门！"说者无心，听者有意，想起那十万块，吴二狗心里蓦地一动，有了主意……

吴二狗神了

这天早晨，吴家村突然热闹了起来，安静没两天的吴玉山夫妇又开始大打出手了，屋子里的破碗烂碟摔了



一地。

他们小小的院子里顿时挤满了前来劝架的村民，林小娟手上拿着个用来当武器的锅盖，哭噎着说："我没指望跟着你吃香喝辣，可现在连娃的学费都交不起，你一个大男人不想办法赚钱反而天天在家里闹，你说这日子怎么过？"

人群中议论纷纷，不少人都叹息着摇头。

这时站在人堆中的吴二狗突然挤了出来，站在吴玉山的面前，犹豫了一下，终于开口说话了："玉山哥，你先别急，我昨夜做了个奇怪的梦，梦见你家茅房的一角埋着钱，你看看去，如果真有钱，孩子的学费就有着落了。"

好奇的村民立即拥着吴玉山夫妇走向了茅房，不料真在一角挖出了上千块钱。吴玉山激动地握着吴二狗的手："兄弟，你真是神人呐，是不是菩萨上身了？"村民们也纷纷拉着吴二狗问长问短，更有人缠着要跟他学做梦。

吴二狗双手一摊："我自己也觉得奇怪啊！"脸上不动声色，心里却暗自得意：舍不得孩子套不到狼，这招果然灵光，比起十万巨款，自己埋入吴玉山茅房的那区区千把块钱不过九牛一毛，接下来该把矛头指向大樟树了。

自打埋钱事件过后，吴二狗走到哪里都有人围上来，俨然成了一位高人！吴玉山更是有事没事就拉着他喝酒，向他询问做梦的事，希望自己也能学个一招半式。吴二狗天上地下地胡扯一番，倒也把他唬得入迷入痴，深信而不疑！

数天后的一个深夜，吴二狗找了把斧头，来到樟树底下，对着树干一阵猛砍，边砍还边吆喝。吆喝声惊醒了附近的村民，村民发现砍树的人是吴二狗，一时不知如何是好，大家还在发愣，吴二狗已经收起了斧头，头也不转地回家去了。





第二天一早，有人小心翼翼地问起吴二狗昨晚做了什么，吴二狗歪着脑袋想了好久，突然一脸激动地叫道："记起来了，我梦见自己跟一个妖怪斗了一夜，那妖怪好厉害，我打不赢它！"村民们面面相觑，对吴二狗的话将信将疑的。

倒是吴玉山，死缠烂打地把吴二狗请到家，边吃饭边追问妖怪的事情。

一提起妖怪，吴二狗又变得激动无比："一定是那妖怪在作怪，要不咱村也不会这么穷，我想消灭它，可大家都站在边上不帮我，我从没做过这么可恶的梦！"

吴玉山听到这里，忙出主意道："兄弟，你的梦可不是虚的，那樟树肯定有问题，坚决要伐掉！可我担心村里那些老顽固会反对，不过我倒是有个主意，村里那些小兔崽子不是整天闲着吗？我暗底下帮你吹吹风，只要他们想通了，这事准成！"

"好！"吴二狗夸道，"谁砍倒了樟树，他准第一个发大财！"这餐饭两人都吃得开心无比，直到太阳下山，吴二狗才摇摇晃晃地走回家。

吴二狗伤了

然而好几天过去了，大樟树却丝毫未损，奇怪的是吴玉山也从吴家村消失了！这天深夜，按捺不住的吴二狗再次操起斧子，摸到大樟树底下，向着树根猛砍下去。

他砍着砍着，只听见一声闷响，大樟树缓缓地倒向一边，吴二狗只顾低头砍树，根本没注意到大树倒下来。当他反应过来准备逃跑时，粗大的树干已经死死压住了他的一只脚，吴二狗只觉一阵钻心的绞痛，当场就昏迷了过去。

等吴二狗醒来的时候，发觉自己已经躺在医院里。

村民们听说吴二狗醒了，一下子拥进了病房，脸上都露出了宽心的笑容，村长拉着他的手说："终于醒了，可把大家吓坏了，醒了就好，要安心养病，药费村里给你出，吴玉山那小子已经被捉起来了，打老婆的事我们管不了，这次的事可没这么容易放过他！"

吴二狗一脸不解：吴玉山怎么了？紧接着他又想起了樟树的事情：那棵树倒了？村里把樟树怎么处理了？

村长看出他的疑惑，解释道："吴玉山深更半夜跑去用电锯伐树，被他老婆在背后偷偷看了个一清二楚，就在暗地里咳嗽了两声，吴玉山砍到一半就被吓跑了。知道你出事后，林小娟就跑到我家说出了这事，你可是她的恩人！我已经叫人把那王八羔子抓回来了，砍伐樟树，这次老天也不会放过他。王八羔子还嘴硬，威胁我说



他马上就要发大财了，要我识趣点，我呸！癞蛤蟆想上天，我当场刮了他两耳光！”

吴二狗恍然大悟，难怪自己几斧子就把樟树砍倒了，当下急着追问：“樟树呢？打算怎么处理啊？”

村长拍拍他的手，安慰道：“你别操心，樟树已经倒了，扶也扶不上。正巧，有个老板到我们村里来买树，本来我们不打算卖的，可林小娟说你是她的救命恩人，你受了难，得救你，就求着大伙把树卖掉，换来钱给你治病。”

“对，如果多卖些钱，还能为村里做点好事！”吴二狗立即接口道，心里笑开了花，虽然自己伤得不轻，但比起十万块巨款来说根本不算什么，眼下急的是自己出钱买下那棵扶不起的樟树！

见他这么一说，村长也笑了：“你我想到一块去了，树已经卖掉了，老板马上就送钱过来，然后再去村里拉树，你知道卖了多少不？整整十万块呢！正好抵掉你的医药费……”话未说完，病房门口走进来一个男人，村民们立即让开了一条路，男人拿着一摞钱面带微笑地走到了病床边上。

看着眼前一脸微笑的男人，吴二狗脑子轰的一声，彻底绝望了！这不是别人，正是他日夜挂念的大财主、开价十万买樟树的老板黄冲！

（题图、插图：刘斌昆）

（本栏目欢迎来稿。来稿可从邮局寄发，也可从网上传递。如为电子邮件，请发以下信箱：simyyue@126.com）

·本刊信息传真·

上故事中国网　看大作家写小故事

你想看看中国最著名的作家们写的故事是什么样的吗？故事中国网（www.storychina.cn）近日重新整理推出了“大作家讲的小故事”，汇集了《故事会》“名人讲故事”栏目中的大部分作品，作者均是中国当代知名作家，其中不乏各省的作协主席、副主席。看大作家写的小故事，别有一番味道。

本公司最近出版《故事中国》一书，收录了30年来《故事会》中最广为流传的99则精品佳作，支付宝用户可以直接在故事中国网（www.storychina.cn）上购买此书。

故事中国网开设“故事点评”和“咬文嚼字”两个栏目，前者欢迎大家对每期《故事会》的作品进行点评，凡入选在网站发布的故事评论将获得50到100元的稿费，优秀评论还有机会在《故事会》上发表；后者则是将你在《故事会》中发现的任何语言文字上的错误，通过网站“举报”，就有机会获得《故事会》的合订本。



不可能的复仇

□楚横声



恐吓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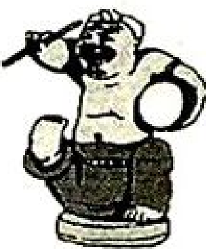
乔治今年四十岁，在一家大型修车厂工作。这天，他正躺在车下干活儿，手机突然响了，接起来一听，话筒里传出一个阴森森的声音："乔治，赶紧离开这个地方，不然你就没命了。"乔治吃了一惊，忙问："你是谁？"那人不等他说完，就打断他的话，语气显得很暴躁："现在马上滚，你没时间了。"说完挂断了电话。

乔治愣了半天，觉得莫名其妙，不过那人语气中隐隐透出的杀气，让他有点害怕。他按打来的号码回拨过去，可铃声响了半天也没人接。乔治摇摇头，决定不理这件事，继续工作。

下班的时候已经很晚了，乔治离开的时候，好朋友威尔笑着说："乔治，你的脸色很难看啊，怎么搞的？别忘了你妻子玛丽还在等着你呢。"

乔治勉强地一笑。乔治是个本分人，二十一岁的时候，他出了次意外，脸上留下了一道永久性的伤疤，斜斜穿过大半张脸颊，使他看上去狰狞可怕，因此没有公司愿意要他，幸好有好朋友威尔推荐，到修车厂当了修车工。这道伤疤几乎毁了他的一生，直到三年前，他才娶到了玛丽做老婆，去年玛丽又给他生了一个儿子，乔治觉得上帝终于开始眷顾他了。

天色已经黑了，乔治快步走在街上，突然看见驶来一辆车，车子的天窗里钻出一个大汉，脸上狞笑着，手里握着一把手枪，枪口对准了乔治。乔治吓呆了，正在这时，一辆巡逻警车从路口驶了过来，大汉一愣，趁这机会，乔治撒腿就往警车跑去。那个大汉迅速钻进车里，车子飞速地开走了。



乔治惊魂未定，心想要不是运气好遇到了警车，他现在可能已经死了。谁会想杀他呢？乔治想起那个莫名其妙的电话，于是哆哆嗦嗦拿出了手机，再次拨打那个电话，可依然无人接听。

乔治觉得不能在那里久留，于是叫了一辆出租车回到了家里。玛丽见他狼狈的样子，吓了一跳，急忙问他怎么了，乔治说是不小心摔了一跤。吃过饭，乔治刚在沙发上坐下，他的手机又响了起来，竟然还是那个威胁他的人打来的，那人骂道："你这个王八蛋，我不是叫你离开这个地方吗？你能躲过一次，下次还能这么幸运吗？"乔治低声问对方到底是谁？怎么会知道有人要杀死自己？电话那头沉默了一会儿，那人叹了口气："看来，如果我不把真相跟你说清楚，你是不会离开的。好吧，你马上来找我吧。"那人说了一个地址，就挂断了电话。

乔治起身穿上衣服，对玛丽说修车厂有急活儿，便匆匆出了门。那人所说的地址是一个工厂，厂房已经被废弃了，里面漆黑一片，乔治战战兢兢地往里走，心里越来越害怕，突然，他一阵恶心，弯下腰呕吐起来。

暗藏杀机

正在这时，工厂突然灯光大亮，在乔治前方的一扇门前，站着一个彪形大汉。他冲乔治招了招手，乔治直起腰走过去，大汉狞笑着，一把将他推入屋内。屋里面有两个男人，一个三十多岁，一身名牌西装，却是满脸凶相，大模大样地坐在一张破桌子上；另一个人戴着眼镜，穿着一身医院的白衣服，像个医生。乔治正奇怪，只觉得双腿一痛，原来被身后的大汉踹了一脚，他不由自主地跪了下去。

身后的大汉转到乔治身旁，将一支黑洞洞的枪口顶在他的太阳穴上。那个满脸凶相的人站起身，骂道："你这个王八蛋，已经警告了你让你走，你当老子是放屁吗？"乔治立即听出来，这个人就是约自己见面的人。那人走过来，用手铐将乔治铐在柱子





上。乔治被枪顶着，不敢反抗，只是不断地恳求，问对方为什么要这么对自己。那人哈哈大笑："我叫弗朗西斯，你听过这个名字吗？"乔治大吃一惊，弗朗西斯是本地黑帮的第二号人物，据说是个狠角色。

乔治强做镇静，努力使自己的声音不发抖："弗朗西斯先生？我没有得罪过你啊？为什么你把我骗到这里来？你要杀我吗？"

"我已经给你机会让你离开，可你不听我的，是你逼我杀你的。"弗朗西斯狂笑着说，"医生，请你动手吧，务必全刺在他的肝脏上。"

乔治大叫："你们这是为什么？为什么？"弗朗西斯冷笑着说："对于快要死了的人，我非常愿意满足他们的要求，免得留下什么遗憾。乔治，你知道约翰逊吧？"

乔治一愣，约翰逊是本地的黑帮头子，名头比弗朗西斯还要响亮。乔治不由自主地点了点头。

弗朗西斯恨恨地告诉乔治，前不久，约翰逊查出得了肝硬化，想活命只有移植一个健康的肝脏。可是，约翰逊是罕有的RH阴性血，很难找到合适的，而恰好，约翰逊知道乔治也是这种血，于是决定杀死乔治，用乔治的肝脏来保自己的命。

而弗朗西斯却希望让约翰逊病死，这样他弗朗西斯就可以坐上老大的宝座，于是当他得到乔治的手机号码后，第一时间打电话让他离开，认为只要乔治逃离此地，约翰逊就不能及时得到合适的肝脏，必死无疑。

可是，乔治并没有走，反而被约翰逊的手下盯上了，本来想绑架乔治，没想到碰到了警车，约翰逊已命令手下今晚闯入乔治的家里，带走乔治。弗朗西斯当然不能让约翰逊得逞，便抢先骗出乔治。他不但要杀死乔治，而且要破坏掉他的肝脏。

弗朗西斯得意地讲完这一切，命令医生动手。医生拿起匕首，走到乔治的面前，正要挥刀刺下去。突然一声枪响，医生手里的匕首"当"地掉在地上，手腕上出现了一个血窟窿。

新仇旧恨

弗朗西斯吃了一惊，刚想拔枪，几个人已经闯了进来，手里的武器指着他们。来人是约翰逊的手下，原来他们得知弗朗西斯骗来了乔治，便找了过来。他们用枪指着弗朗西斯，让他放开乔治。

弗朗西斯毕竟是黑帮的二号人物，趁对方走神，踢掉了对面一个人的枪，一个翻滚滚到铐着乔治的柱子背后，掏出手枪来，击碎了屋顶上的灯，屋子里顿时变成漆黑一片。一时间黑暗中枪声大作，乔治紧闭双眼，以为自己必死无疑，可突然觉得手上一轻，原来一颗流弹正好打断了他的



手铐。乔治慌忙趴下身子，向窗边爬去。

厂房里子弹横飞，可乔治却奇迹般的一枪都没有中。乔治趁着黑暗，悄悄地钻出窗外，发疯一样逃走，他心里清楚，弗朗西斯这次完蛋了，而约翰逊一定会找到自己，现在唯一能做的就是报警。乔治跌跌撞撞地往附近的警察局走去，就在这时，他的手机响了。他接起来，里面传来一阵狂笑声，然后一个低沉的声音说道："乔治，我是约翰逊。"

乔治愣了，一时间竟不知道说什么好。只听约翰逊继续说："我给你打这个电话，是想告诉你一件你不知道的事情，关于你脸上的伤疤。这二十年来，你一直不知道这是谁干的吧？"乔治不由自主地摸了一下脸上那道长长的疤痕，想起二十年前那件莫名其妙的事情。有一天，二十一岁的乔治从球场打完球回家，中途被几个大汉绑进一辆车里，然后被打昏了，等他醒来时，脸上已经被人用刀划了一道又长又深的伤痕。而且他的身体极其虚弱，就像大病了一场。起初乔治不明白，后来他发现胳膊上有一个针眼，这才恍然大悟，有人趁他昏迷时抽走了大量的血。他知道自己的血型是稀有血型，很难找到，家人一直告诫他小心，不要受到外伤，否则有可能因为缺血而丧命。

这一直是乔治心里的谜。而今天他终于得到了谜底，原来就是约翰逊。乔治简直气疯了，他大喊："二十年前，你明明可以让我捐血给你，可你为什么要绑架我，抢走我的血？"

"我从不欠别人的情，所以我不要你的施舍，我要用自己的能力拿过来。"约翰逊冷冷地说，"那年我失血过多，要不是你的血，可能现在我已经在上帝那里了。噢，对不起，当时我应该说声谢谢。"

乔治不顾约翰逊的嘲讽，歇斯底里地叫道："你抢走了我的血，我不怪你，可你为什么又在我脸上划了一刀？这对你有什么好处？"

约翰逊得意地笑了："你就是我





的血库，所以我希望你一辈子都是一个小人物，毁了你的脸，也就断送了你的前途，让你只能卑微地活着，这样我需要你的时候，随时可以无人察觉地取走你的命，没有人会关注一个小人物的去向。”

“我……你这个杂种，我要杀了你。”乔治不能自制地狂叫起来。约翰逊的声音却一下子变得冰冷：“乔治，你以为我告诉你这些是什么意思？我是想提醒你，你的命运早在二十年前就已经定下来了，你是我的。在这个城市里，我杀死一个人就像捏死只蚂蚁一样容易，就在刚才，弗朗西斯已经死了。而我的手下就在你家门前，是你乖乖地给我肝脏，还是我让他们先杀了你的老婆孩子？”



乔治像被迎头浇了盆冷水，好半天，他绝望地哀求说：“不要伤害他们，千万不要伤害我的老婆孩子，我……我把我的肝脏给你。请你放过他们。”约翰逊答应他，说自己只要肝脏，乔治如果能把肝脏给他，约翰逊不但不会伤害玛丽母子，还会给他们一笔钱。乔治绝望地说：“好吧，你不要伤害我的妻子和儿子，最迟下午，你就可以得到我的肝脏。”

意外结局

天亮以后，乔治拖着沉重的身体来到修车厂，跑到厂房的三楼，假装准备部件，趁人不注意，松开了身后栅栏的几颗螺丝。

他又假装干了一会儿，直起腰，拍拍手上的灰尘对工友抱怨道：“见鬼，今天的活儿可真难干，我得歇一会儿了。”说着，他装作自然地向栅栏上靠去，栅栏突然倒下，乔治惨叫一声，从三楼的平台掉了下去。等乔治被送到医院时，早已经死了。

约翰逊也没有想到，乔治竟然这么配合他，用这种方式捐赠自己的肝脏，他命人去找玛丽，请她在器官捐赠表上签字。

玛丽悲痛欲绝，但她并不知道是约翰逊逼死了乔治，为了养活自己和孩子，在得到了一笔钱后，她签下了自己的名字。

几天之后，乔治的好朋友威尔送



来了厂里的赔偿金，并交给玛丽一封信，看着信封上熟悉的字体，玛丽惊呆了——那是乔治写给她的。

威尔沉痛地说："乔治出事的前一天夜里，找到我，嘱咐我过几天把这封信交给你，并让我好好照顾你们。我开始没太注意，以为他在说胡话，没想到第二天，他就出事了。"

玛丽哆哆嗦嗦地打开信，乔治在信里说，是约翰逊逼他自杀的，为了不让妻儿受到伤害，他只好选择死。于是，他设计了这起事故，这样修车厂就会赔偿一笔钱，有了这笔钱，玛丽母子的日子就不会那么艰难了。

乔治在信里还叮嘱玛丽，要带着孩子远远地离开这个地方，尽量不要跟任何人透露孩子的血型，他不希望自己的悲剧在孩子身上重演。

玛丽将信里的内容告诉了威尔，威尔这才明白乔治为什么会对他说那些话。

在威尔的帮助下，玛丽带着孩子离开了这个让她伤心的地方。

玛丽在另一个城市生活得平静安逸，只是想起这一切都是乔治拿命换来的，她就黯然落泪。三个月后的一天，她突然接到了威尔的电话，在电话里威尔兴奋地叫起来："玛丽，告诉你个好消息——约翰逊死了。"

玛丽吃了一惊：约翰逊换了乔治的肝脏，治好了他的肝硬化，怎么还会死呢？

"约翰逊移植了乔治的肝脏，没想到肝硬化的问题解决了，却得了另一种绝症，没过多久就死了，死的时候，瘦得只剩下一把骨头。"说到这里，威尔声音转低，"所有的人都说，是乔治的肝脏惩罚了他，或许，乔治的血液里，有这种病的基因，传染给了约翰逊。你的乔治自己为自己报仇了。"

玛丽欣慰地笑着说："我的乔治没有病，但是我相信，是上帝帮乔治杀死了约翰逊。"

威尔挂上电话，自言自语道："玛丽，原谅我没有把真相全告诉你，约翰逊患病后，挖出了乔治的尸体进行化验，发现乔治身上的确有这种病，这种病发病时会令人呕吐。医生说。这种病传染的几率很小，可为什么约翰逊偏偏就被传染呢？这可能就是上帝的旨意吧。"

（题图、插图：佐　夫）

不会叫的狗

□西　瓜



初进县衙

山阳县城里，来了一位名叫郑春城的卖艺人，每天他往街头一站一吆喝，四周就立刻围满了人。郑春城三十多岁，表演的是驯狗。他只有一个人，却带着大大小小十几条狗。这些狗极通人性，技艺高超，钻火圈、叠罗汉几乎无所不能，其中的几条甚至还能穿上道具衣服，表演无声的戏文。最奇的是，这些狗自打来了之后，就没叫过，只是乖乖地听从主人的命令。

这一天傍晚，郑春城正准备收工，忽然被人叫住了，来人是本县的捕快。原来是县令赵东平想请郑春城回府叙话。父母官邀请，郑春城不敢推辞，就一路跟着捕快走进了府衙。没想到，赵东平对郑春城让座请茶，十分客气。

赵东平问郑春城："我有一事不明，想向先生请教。我听说你驯的狗，从来不叫，这是什么道理？"

郑春城笑了笑："大人，这个……这是小人的饭碗啊。"狗是喜欢叫的动物，能让它们不叫，确实是门绝技，郑春城自然不肯轻易说出来。

赵东平当然明白他的意思，却仍然问道："如果我重新给你一个饭碗，你能不能告诉我这个秘密？"

郑春城不知道这赵县令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只是摇头。

赵东平又说："那么，我给你一个



新饭碗，也不要你说出这个秘密，如何啊？我想让你担任本县的总捕头。”

郑春城吓了一跳，立马站起来，跪倒在地：“大人万万不可。小人只是个卖艺的，哪能当捕头？”

赵东平叹了口气，扶起郑春城，说出了事情的原委。原来，最近县城外的南山上出了一群盗匪，时常骚扰附近的民众，偷盗抢劫，无恶不作。县衙几次组织人手去拿人，却都被盗匪避开了，这让赵东平很头疼。

赵东平看着郑春城道：“我就是想借助你的力量，用不出声的狗前去追踪盗匪，不知道你愿不愿意帮我这个忙？”

郑春城沉吟了片刻，答道：“大人一心为民除害，这个忙我不能不帮。只是我为了卖艺方便，在驯狗之时已经设法扰乱了这些狗的嗅觉。如要用狗追踪盗匪，还需要另觅良犬，恐怕需要时间……”

赵东平说道：“良犬我倒是准备了几只，嗅觉也极是灵敏，郑兄只要能让它们不叫，就可以了。”

赵东平这么说，郑春城只好答应，留在了县衙，教导几名捕快驯狗。原来这郑春城不光会驯狗，还精通武艺。驯狗之余，还教了捕快们几手点穴的功夫。半个月后，郑春城告诉赵知县，这些狗可以用了。赵东平很纳闷地说：“可是我听几位驯狗的捕快说起，这些狗仍然会叫啊。”

郑春城笑笑：“这个，小人自有妙计！”

踏入陷阱

这天夜半时分，郑春城带着几十名捕快出发，很快到了南山的山脚下。郑春城对几名一起驯狗的捕快说道：“其实让狗不说话的本事，说穿了一文不值，这便是给狗点穴。点了狗的哑穴，它自然就不叫了。”说完，他伸手做了个示范，给一条狗点了穴道。捕快们按照他的方法，给狗点了穴，这些狗果然都不叫了。

这些狗虽然不能叫，但嗅觉依然灵敏，带着捕快们七转八绕，很快到了半山腰的一处山洞前。郑春城指着这个山洞，小声说道：“如果我所料不错，盗贼就在这山洞之中！”

此时，忽听一声长笑：“不错，盗贼就在山洞之中！”一个人从山洞中走了出来，却是县令赵东平。郑春城吓了一跳：“大人怎会在这个地方？”

赵东平微微笑道：“因为我就是这南山的强盗啊。明目张胆地抢掠百姓，朝廷怎会放过我？我只好自己做个强盗，去抢金夺银啊。最近州府责备我追拿盗匪不力，要派兵来援，这分明是要断我的财路！幸亏你送上门来，帮我驯狗，又传授了让狗不叫的办法。等州府的兵一来，我手下这些人就能靠这几条狗确认敌踪，避开他们，这还要多谢你啊。”

郑春城大吃一惊，才发现自己已经被捕快们围住。他看看四周，已经无路可逃，勉强笑道："那么大人现在是否要过河拆桥，杀人灭口呢？"

赵东平眼中露出一股杀意："郑先生倒是聪明！"

郑春城急中生智，镇定下来说道："大人不可以杀我！"

此时，赵东平已经抬起一只右臂，正要示意手下灭口，听到郑春城这么说，手臂停在了中途，问道："为什么？"

郑春城不答，反而问道："大人可知道'子午流注'？"

赵东平一愣："我自然知道，那又怎么了？"赵东平也学过功夫，知道"子午流注"是练习点穴功夫的必学之法，说的是人体的脉络在不同的时辰，有着不同的流转规律。因此，在点穴之时，经常要根据不同的时辰，点在对手不同的穴道上，才能发挥制敌的功效。

郑春城笑道："大人当然知道'子午流注'，却未必知道狗的脉络是如何流转。这几条狗，在六个时辰之后，哑穴自解，需要重新点穴，大人可知道那时应该点在哪处穴道？"

赵东平一愣，抬起的手臂轻轻落下，拍了拍郑春城的肩膀："郑先生果然机智非凡。我爱惜你是个人才，不杀你了。今后是不是跟着我干，就看你一句话了！"

郑春城好不容易捡回了一条命，因为紧张，衣服都已经汗湿了，听得赵东平如此一说，当下跪倒在地："郑春城愿为大人效犬马之劳！"

赵东平扶起郑春城，哈哈大笑："好，以后就是自家兄弟了！"





从这一天起，郑春城便成了赵东平的一名手下。只是赵东平一直对他有所提防，并没有告诉他南山的匪徒具体的位置。郑春城为了保命，也不肯说出给狗点穴的秘诀，只是保证在需要时自会出手。他知道，如果把这秘诀全盘托出，说不定早已成了刀下之鬼了。

血溅深谷

州府对擒拿南山盗匪这件事催得很急，这一天，真的派出了一队官兵前来相助剿匪。官兵到来后，斥责赵东平办事不力。赵东平争执了几句，负气抱病回府，再也不问此事，不管谁来，皆是闭门不见。来援的官兵也不理会赵东平，直接把队伍拉上了南山。他们不知道赵东平闭门不出，只是做戏给人看。暗地里，他早已带着郑春城等人上了南山。

郑春城这时才知道赵东平的势力有多大。南山上的匪徒，有数百人，而且大多身体强健，目露凶光。匪徒们带着几条一声不叫的良犬，和这队官兵兜起了圈子。郑春城本想让这几条狗叫出声，引官兵追来。可是赵东平派了几名捕快，把他盯得很紧，因此郑春城不敢乱动！

这官兵捉强盗的游戏，一直玩到入夜时分。无论是官兵还是匪徒，都已经非常疲惫。就在这时，郑春城终于找到了一个机会，趁身边的几名捕快走神，伸出手指，飞快地解开了其中两条狗的穴道，然后纵身从一处山坡蹿了下去。郑春城身边的一名捕快反应过来，伸手一扯，却只是扯下了他的半截衣袖。

郑春城一时情急，黑暗中根本看不清路径，只听得身后的狗吠声、盗匪的惊呼声，远处官兵的喧哗声夹杂着响起，而自己的身体却磕磕绊绊顺着山坡滚了下去，身上被灌木和尖石划伤了好几处。恍惚间他以为自己滑到了坡底，踩在一块岩石上，正要松一口气，不想岩石一松动，他又跟着往下滑去。等他看清下面是一处悬崖时，已经收不住身子了，直挺挺地落了下去！

下落中，郑春城掉在一棵树上，昏了过去。不知道过了多久，他醒了过来，挣扎着下了树。他看了看地形，知道自己是在一处山谷，跌跌撞撞向前走去，走了不远，就感觉有点不对劲，像是有人跟踪。他猛一回头，哪里是什么人，是一头狼！狼在夜里盯人，总是慢慢地跟在人的身后，等他回头，一扑而上，咬他的咽喉。这头狼大概没料到前面这个人如此警觉，见到他回头，一扑而上。郑春城竭尽全力，一指点在这头狼的穴道上。狼的穴道和狗的差不多，一点之下，这头狼立刻软软地倒了下去。郑春城身上伤重，用力过猛，当时俯卧在地，又昏死过去。

他不知道昏了多久，被一阵人声吵醒。睁开眼来抬头一看，却见几个人慢慢地走了过来，就在离他不远处，坐地休息。

只听一人说道：“赵老大，今天这么一番血战，杀了州府的官兵，弟兄们也只剩了这几个，真是元气大伤，这可怎么办？”

又听一人说道：“那些官兵一个也没有活下来，死无对证，有谁奈何得了我。咱们休息一下，寻路回去，我仍是山阳的县令。花个一年半载，又可以聚起一帮弟兄。”



郑春城听出，这正是赵东平的声音，不由心里叹息，只恨自己身受重伤，无力杀贼，要是被这些人发现，难免一死，连个拼命的机会都没有。

突然，他心念一动：“狼这东西习惯群居。这里有一只狼，必然附近还有。如果召来狼群……”想到此处，他悄悄爬到那头狼的身边，伸指解开了它的穴道。这狼穴道初解，全身无力，懒洋洋地看着他。郑春城一咬牙关，咬破了自己的食指，塞到狼的嘴里。这狼闻到血腥，精神一振，一口咬下了郑春城的手指，随即翻身站起，仰天长嗥！

赵东平和身旁的几个人听到狼嗥，都警觉地站起来，想要逃走。可哪里来得及？一声狼嗥很快就变成了数声，不到片刻，整条山谷都是狼声，无数双碧绿的眼睛在夜色中闪动着，由远及近。赵东平悲呼一声：“天亡我也！”

这一夜，山阳县的县令赵东平和数名捕快一起失踪，无人知道原因。几天后，有一个猎户在南山的山谷里发现几具被狼吃剩的尸体。据他说，其中有一个，是笑着死的，真是奇怪。

（题图、插图：黄全昌）

（本栏目欢迎来稿。来稿可从邮局寄发，也可从网上传递。如为电子邮件，请发以下信箱：simyyue@126.com）



超值回报

这一年的冬天，天气非常恶劣。慈善家罗伯特照例准备了不少帐篷、奶酪和防风暴的棉衣，想接济周围的穷人。可是，眼看暴风雪一天比一天猛烈，却没有人前来领取这些东西。妻子凯丽看出了罗伯特的焦急，便对他说："我有办法让穷人来领你的东西，不知你同不同意？"

罗伯特说："只要能帮助那些穷人安全地过冬，什么办法我都同意。"

凯丽认真地说："那么，从现在开始，你便假装患了间歇性失忆症，每年到了这个时候，你的脑子里便成了一片空白，那些熟人你一个也不认识，甚至连我也不认识了。"



罗伯特不解地说："那我不成了一个废人？还怎么去帮助那些需要帮助的人呢？"

凯丽摇摇头说："不，你这样会更好地去帮助那些需要帮助的人。"

原来，很多穷人都不止一次地得到过罗伯特的帮助，他们真心希望自己有一天也能够回报罗伯特，可是，由于生活困难，他们总是心有余而力不足。所以，当他们又一次需要面对罗伯特的时候，会感到非常尴尬。

知道了这一点，罗伯特觉得自己暂时"失忆"一下，还真是一个不错的主意。

罗伯特失忆的消息一传开，果然陆续有人前来领取过冬物资了。罗伯特表情木然地看着他们，心里却温暖极了。人们领走物资时，都对罗伯特说："可怜的好人啊，希望您快点好起来。"

更令罗伯特没有想到的是，十年后，他陆续收到了一些医院的来信，还接待了许许多多来客，都是关于医治罗伯特的间歇性"失忆"症的。

那些人中有的曾经得到过罗伯特的帮助，有的是被帮助过的穷人的后代。他们都是医生，所学的专业竟然都是神经科。当年，罗伯特帮助过的人实际上不到一百人，但如今他得到了超值的回报。

（作者：［美］德尼罗；编译：沈　湘）



我选择绝交

詹姆士和古里特是一对铁哥们。后来，詹姆士开了一家公司，邀请古里特担任财务总监。

公司的经营起初势头不错。后来，因为管理问题，公司的效益每况愈下，几乎到了无力挽回的程度。詹姆士清楚，一旦这些被下面的人知道，将导致公司彻底瘫痪。因此在管理层会议上，他严厉地要求自己的亲信们务必守口如瓶。

可是，没想到第二天，关于公司陷入困境的消息还是传得沸沸扬扬，好多员工都选择了离开。詹姆士大为光火，派人暗中调查是谁走漏了消息。

调查人员反馈的消息让詹姆士大吃一惊：竟然是古里特公开对大家说的。

詹姆士既愤怒又寒心，他没想到自己最要好的兄弟在这节骨眼上，不仅不助自己一臂之力，反而落井下石。

第二天，詹姆士把古里特叫到自己的办公室，向他宣布了解聘的决定。

古里特什么都没有说，很平静地领走了该拿的薪水，带走了属于他自己的东西。

事后，詹姆士心想，既然你古里特巴不得我倒霉，我倒要振作起来，重新风光给你瞧瞧！因为詹姆士的努力，公司竟然又恢复了生机。

失业后的古里特生活非常拮据，一直没有找到工作。

几位离开詹姆士公司的员工，听到这个消息，就邀请他到自己新组建的公司上班，不过薪水要比原来低许多。

在简陋的加盟宴会上，新同事们都为古里特的仗义而惋惜，说古里特如果不公开消息，那现在肯定还在原来的公司里呼风唤雨。

古里特喝了一口酒，然后神色凝重地说："当初我只是考虑，在那种情况下，对员工们封锁消息无疑是剥夺他们的知情权，使他们丧失重新选择的良机，这对他们来说是不公平的。所以我只能选择跟好朋友绝交。"

新同事们没有一个人面露不快，他们纷纷举杯和古里特共饮。

何谓真正的仗义？它不应该是囿于江湖义气的私心，而理应是出于人间正道的公心。

（作者：赵功强；推荐者：冯国伟）

（本栏插图：安玉民　梁　丽）



学写作文，从读故事开始





科技以人为本。但以人为模本的科技，却常让我们啼笑皆非。

智能机器人

□谢元清

这一天，杨主任在报纸上看到一则广告：有家科技公司研发出系列高智能机器人，不但能替人干活，还可以替人上班。杨主任很好奇，这一天，他来到这家公司，想看个究竟。

接待杨主任的是一位身材高挑、挂着胸牌的小伙子。小伙子热情招呼道："欢迎光临！先生，欢迎参观、选购我们的产品。"杨主任随着小伙子来到展厅，抬眼望去，大厅摆着各式各样的机器人，有司机、厨师、保姆、清洁工……各行各业都有，看上去和真人一模一样。杨主任看了啧啧称奇，不过他毕竟在官场混了多年，对官场类机器人更感兴趣，于是问小伙子道："有'领导'机器人吗？"小伙子点点头："有，有，您随我来。"

杨主任随小伙子走进一个门牌写着"办事员"的房间，只见一个机器人耷拉着脑袋立在墙根，乍一看，像一个站着打盹的真人。小伙子取下挂在墙上的遥控器一按，机器人立即"苏醒"了，只见他彬彬有礼地走上前来，对杨主任一个九十度的鞠躬："同志，您好！"随即打了一个标准的手势，"您请坐！"

杨主任暗暗称奇：这倒像那么回事呢！他想看看办事员还有什么能耐，便在旁边一张沙发坐下。

办事员麻利地从饮水机取来一杯水递了过来："同志，请喝水。"随后像模像样地坐回办公桌后的工作位，



关切地问道，“您有什么需要帮忙的吗？”

杨主任一愣，忙点点头：“嗯，我……我找你们办事！”

办事员眉头一舒，一本正经地问：“您有报告吗？”

难道你还会识字？杨主任惊疑地瞪大了双眼，正好，这一段时间他为妻子跑调动，写给教育主管部门的报告就在公文包里，于是把报告找出递了上去。

谁知，办事员看文件比真人还快，只往纸上扫了几眼，便说：“噢，您是想把在乡下教书的妻子调回城里工作啊？咳，城里老师人满为患，您这事倒是难办了……”眨巴眨巴几下眼睛，随即又说，“现在城里老师与乡下老师工资一个样，谁都爱往各方面条件好的城里挤，解决这事倒有一个办法：每离城一公里，月增加补贴十元钱，比如，您夫人离城五十公里，每月增加五百元补贴，不够再加一些，直到有人愿意留在乡下为止，如果这样，您夫人还愿意调进城吗？”



“这办法好！”杨主任暗暗佩服起机器人的智商来，不过他还想看一看办事员的本事，就故意惊喜地说，“好哇，我情愿让夫人每月多拿五百元，留在乡下，这事就这么办了，你马上给批一下，照此执行吧！”

办事员“嘿嘿”一笑，两手一摊，说：“我只是随便说说而已，我一个小小的办事员哪有那么大权力批这个？”

杨主任心里一惊：“噢，你这个叫‘会办事，而无权办事’啊！”随即问道，“谁有权力批呢？”

办事员笑了笑，说：“这样吧，你把报告留下，等我们科长来了我转给科长办理，为了便于联系，您把电话号码留下好吗？”

哟，你还会写字呀？杨主任更加惊奇了，于是忙报了一个手机号码，只见办事员掏出钢笔，“刷刷刷”在报告的空白处写下了联系方式，随即说：“报告放我这里，有情况，我会及



时与您联系的。”

杨主任看了赞叹不已，这办事员竟和他前几天跑教育部门碰到的那个办事员没有什么两样：对人热情礼貌，可就是解决不了实质问题！于是，忙收回报告，搪塞道：“嗯，不用，不用，我……我直接找你们科长去……”

办事员见杨主任要走，忙不迭地送出门外，和杨主任握握手说：“同志，您走好，再见！”

杨主任明知眼前站着的是机器人，但还是被其热情的服务所感动，不由自主地同他挥手告别。

刚走出房间，小伙子一按遥控器，只见机器人回到起初的位置，垂着头立在墙根。小伙子将遥控器放回原处，问杨主任道：“先生，您看这架机器人满意吗？”杨主任不禁竖起拇指说：“太好了，我看不出任何破绽，完全可以顶替真人上班！只是……只是……”杨主任问题又来了，接着又问，“只是刚才那个‘办事员’说的全是教育部门的事，要是换一个部门他还那么熟悉吗？”小伙子笑了笑，不容置疑地说：“都熟悉的，机器人软件里输入了各个部门的信息，他们是‘看菜吃饭’，需要什么角色就扮演什么角色！”

“噢，真是太神奇了！”杨主任钦佩地点点头，往里走几步，忽然一抬头，看见斜对面的门牌赫然写着“科长”的字样，他心里想：科长机器人是怎样的呢？我倒要见识见识，于是一抬脚迈进了那个房间。

这个科长机器人是开着的，他一见杨主任进来，坐在旋转椅上眼皮也没抬，就虎着脸问：“啥事？”

杨主任蓦地一惊：哟嗬，果然有科长的派头呢！他稳了稳神，又把刚才那张报告递了上去，说：“我老婆在乡下教书多年，想调回城里。”

科长装模作样地在报告上扫了一眼，“嘿嘿”一声冷笑，意味深长地说：“这事难办呀，不过……这个事嘛……嗯，想进城的人多的是，名额有限，要排队……”

杨主任心里一颤：“噢，你这个属于‘不给好处不办事’的啊！”忙赔着笑脸说，“嘿嘿，您给通融办一下，晚上我请你吃饭！”

科长两眼一眯，忙从抽屉拿出一枚公章，“啪”在报告上盖了一下，煞有介事地说：“好吧，本科室同意，你找局长批去吧！”杨主任一愣：这简直是他前几天为夫人跑调动碰到的那个科长的翻版，不禁暗暗佩服起商家高水平的设计来。

杨主任本还想看看科长的能耐，可一听说还有局长机器人，陡然来了精神，立即与科长告辞了。

在小伙子的引导下，杨主任迈进了“局长”的房间。这位局长机器人



是个大腹便便的中年汉子，此刻他正坐在椅子上玩电脑，见杨主任进门，看也没看他一眼，继续玩他的电脑。杨主任心里一惊：好大的架子呀！但想到这是机器人，没什么好胆怯的，就故意“嗯哼”一声，又将那份报告递上去：“局长，我老婆在乡下教书多年，想找你们调回城里工作。”

局长鼻腔里重重哼了一声，瓮声瓮气地说：“报告搁那里，这事要研究研究！”

杨主任一听，倒吸了一口冷气，故意着急地说：“研究？什么时候研究？”

局长瞪了杨主任一眼，不耐烦地说：“这个没准，我马上要参加一个会，你先回去吧！”

杨主任又好气又好笑，摇摇头，暗自叹道：“噢，你这个叫‘有权办事不办事’啊！还懂得下逐客令呢！照你这样扯皮，倒是可以顶替真的局长上班了！”

杨主任本还想和局长理论理论，但看看时间已不早，只好作罢。

参观结束，杨主任想了解机器人报价，便随小伙子来到大厅一侧的业务间。小伙子笑吟吟地从抽屉里拿出价目表，杨主任端详了一会儿，不禁大吃一惊：办事员机器人的售价高得惊人，科长机器人售价便宜一些，而局长机器人的售价则更便宜了。杨主任大惑不解，眉头一皱，指着价目表问道：“同样是机器人，为何价格如此悬殊？我也是当过领导的，现实中，我的工资是办事员的两倍，凭什么局长机器人的身价不及办事员的三分之一？你们也太贬低领导了吧！”

小伙子瞥了杨主任一眼，没好气地说：“您懂什么？局长机器人只会讲一句‘研究研究’；科长机器人最多只会盖个公章什么的；而办事员机器人可就大大不同了，他要看报告、写文字、倒开水……他的电脑程序、芯片设计比局长机器人复杂多了，您说这能是同一个档次吗？”

杨主任被说得面红耳赤的，半天说不出话来，小伙子见了，不失时机地向杨主任推介道：“先生，您看上哪一款产品，我们允许先试用一个星期，不满意还可以退货，价格也可以打折！”杨主任摇摇头说：“这一次太匆忙了，下一次再说吧！”

这时，公司下班铃响了，只见从对面经理室走出一个人，那人径直走进这房间，瞪了小伙子一眼，骂道：“蠢货，一桩生意也没谈成！”说着从墙上取下遥控器，对着小伙子按了一下，小伙子立即垂头耷脑立在墙根，接着那人从“小伙子”屁股隐蔽处抽出一个插头，插在墙上的插座上……

杨主任惊得目瞪口呆，半天说不出话来。

（题图、插图：安玉民　梁　丽）



死亡打捞

□老刀把子



汤姆和佛德曼是好朋友，也是两个潜水高手。这天他们正在一间酒吧喝酒，突然从外面闯进来一个四十多岁的男人。这男人看到了汤姆和佛德曼，便大步走上前，突然双膝一软，在两人面前跪了下去。

佛德曼认出了这个男人，是一个潜水爱好者的父亲，赶紧手忙脚乱地将他扶起来，问道："克莱尔先生，您怎么了？别忘了您可是有身份的人啊。"克莱尔脸上满是泪水，哽咽着说："佛德曼，求你救救我的儿子。"

"小迈克？他怎么了？"

克莱尔绝望地说："小迈克……我可怜的小迈克……他死了，呜呜……"

一旁的汤姆忍不住给佛德曼使了个眼色，意思是说：这家伙是不是个疯子？人都死了还怎么救啊？佛德曼却没理他，只是急切地问："死了？小迈克怎么会死？"

克莱尔抹着眼泪告诉他说，一个星期前，小迈克独自去了南非，随后不久便传来死讯，原来，小迈克在潜洞过程中意外丧生了。

佛德曼也流下泪来，小迈克是个年轻的小伙子，热情善良，冒险精神十足，喜欢各种极限运动，佛德曼一直非常喜欢他。他问克莱尔自己能帮着做些什么。克莱尔说："他是我唯一的儿子，如今他死了，我要把他葬在家族的墓地里，可是他的遗体还在那个该死的洞穴里，你是他的老师，是他生前最信任的人，你一定会帮我这个忙，对吗？"

克莱尔一脸期待地望着佛德曼，没等佛德曼回答，汤姆大声问道："南非的哪一个洞穴？不会是拉索里洞穴吧？"



克莱尔眼神黯淡下来，轻轻地点了点头。

汤姆和佛德曼互相看了一眼，都能看出对方眼中的惊惧。拉索里洞穴是潜水爱好者的圣地，那里的洞穴地形十分复杂，曾经使许多有名的潜水高手铩羽而归，但也因此吸引了许多寻求刺激、挑战极限的年轻人。汤姆和佛德曼曾经去过那里，虽然成功探底，但现在想起来依然很后怕。如今克莱尔要求打捞儿子的尸体，这跟正常的潜水可不大一样，危险系数无疑会增加许多。克莱尔紧紧抓住佛德曼的手，恳求说："我愿意提供一切装备，你可以多找几个人帮忙，只要能把我儿子弄出来，我愿意付……一千万，那是我全部的财产。"

佛德曼缓缓地说："我不要你的钱，迈克是我的好朋友，他死了，我愿意为他和他的父亲做任何事情。"

第二天，汤姆和佛德曼就开始着手组织潜水者。几天之后，他们跟另外几个同伴来到拉索里洞穴，由克莱尔亲自驾船，将他们送到迈克失踪的地方。那洞穴里面浮满了绿色的海藻，水深不见底，闪动着幽深晦暗的光。克莱尔把装备分发给每一个人，逐一跟他们握手，祝福他们，并希望他们能把小迈克的遗体顺利打捞上来。

佛德曼第一个进入洞穴，汤姆和其他人紧随其后。按照计划，佛德曼要潜到洞穴最深处，找到小迈克的尸体并将他放入裹尸袋，然后把它交给等候在上面的汤姆，汤姆再交给更上面的人，用接力的方式把尸体弄上来。

佛德曼有过一次拉索里洞穴的潜水经验，所以很快地潜入到水底，他在缝隙中游动着，寻找自己的目标。洞穴周围都是有棱角的礁石，尽管佛德曼不停躲避，但手上还是被划了几条口子，不停地渗血。但他已经顾不得那么多了，终于，他看到了小迈克的尸体卡在洞穴底部，手摊开着，随着水流慢慢晃动。佛德曼游过去，按计划将小迈克装进裹尸袋，然后开始上浮，可就在这时，只听得一声沉闷的声响，佛德曼大吃一惊：他身后的氧气瓶输气管阀门在水底的高压下，竟然爆裂了。

在水底世界，没有氧气只有死路一条。佛德曼扯过输气管，拼命用手掐住它，想阻止氧气的流失，可是这只是白费心机，气泡不断地从水底升上去，氧气已经快跑光了。佛德曼绝望了，他握紧管子，塞到嘴边，最后狠狠地吸了一口，然后抱着裹尸袋拼命向上浮去。

却说上面的汤姆，一直不见佛德曼上来，眼看约定的时间一分一秒地接近了，他意识到佛德曼出了问题。他什么都顾不得了，冒险向水下潜去，可是到了水底，任凭他怎么寻找，什么都没有找到。这时，汤姆开始出现了"深海眩晕"症状，肌肉也出现



了痛感，再不上去，恐怕就再没机会离开这里了。他强忍着巨大的悲痛浮上了水面。跑到船上，汤姆扔掉头盔，放声大哭起来。

克莱尔惊呆了，他小心翼翼地问："佛德曼呢？"一名潜水员黯然说："他应该是死了。我们的计划失败了。"

"他死了，但你看……"最后从水底浮起的潜水员大声说，"他们已经浮上来了，只是卡在水面下的石缝里。"原来，佛德曼和小迈克的尸体，避过了水底的障碍，竟然一直浮了出来，只是刚才大家都没有发现。

汤姆和同伴跳下去，将佛德曼和小迈克弄了上来。克莱尔一下子扑到小迈克身上，放声大哭。汤姆和其他潜水员们，则默默将佛德曼的装备解下来，汤姆拿着迸断的输气管阀门，突然大喊起来："克莱尔，你不是说过，你会供应最好的装备给我们吗？难道这就是最好的装备？是你害死了佛德曼啊。"

克莱尔哭着说："这确实是最好的装备，是我花大价钱买回来的，这是意外。佛德曼虽然死了，但是我仍然会兑现我的诺言，凑齐给你们的一千万的酬劳……"

人已经死了，责怪克莱尔又有什么用？很快，佛德曼被安葬了，各地的潜水爱好者们纷纷赶来参加佛德曼的葬礼。可奇怪的是，克莱尔直到葬礼结束，都没有露面。汤姆又悲伤又生气，可是他还有一件重要的事情要做，他要找到生产那副致命装备的公司，去讨一个说法，否则，佛德曼死也不会安心。可出乎汤姆意料的是，公司的接待员看过装备之后，却一口否认佛德曼所用的设备是他们生产的。

汤姆大吃一惊，他一直认为是因为产品不合格造成了这场悲剧，根本就没想到，另有原因。他仔细检查了装备，这才发现佛德曼的装备和自己所用的有细微的差别。这时，公司接待员提醒汤姆，另一家公司的产品跟他们公司非常类似，唯一不同的就是输气管阀门，自己公司生产的可以经





受住一千三百米深水的压力，而另一家公司的产品，最多只能承受八百米的压力。而拉索里洞穴的水深是八百七十米。

汤姆简直气炸了肺，他终于知道佛德曼的死是一个阴谋。汤姆想起，在现场，是克莱尔亲手把装备发给每一个人，一定是故意把劣质装备发给了佛德曼？

汤姆找到了克莱尔，愤怒地冲着他大喊："为什么？佛德曼为了打捞你儿子的尸体才冒险的，你为什么要害死他？"克莱尔冷笑着说："你在胡说什么？佛德曼死于意外，是你亲眼看见的。"

"我已经找到了证据。"汤姆把装备摔到克莱尔面前，"这是你分给他的装备。"

克莱尔不屑地说："我知道，你想勒索我，这根本就不是当初佛德曼用过的装备，你早就把装备掉包了。说这是我安排的，你有什么证据？"

汤姆轻蔑地说："克莱尔，你太自作聪明了。虽然佛德曼死了，但他已经给我们留下了证据。"

克莱尔愣住了，他不停地摇着头："不可能，不可能，这个计划天衣无缝。你是找不到证据的。"

汤姆指着那套装备说："佛德曼被打捞上来时，手依然紧紧握着氧气管。而当我掰开他的手时，发现他的手被下面的礁石划出了许多伤口，我想一定有血迹留在氧气管或者潜水衣上，至于是不是佛德曼的，让警方验证一下管子上残留的DNA就知道了。你就等着坐牢吧。"

"哈哈哈……"克莱尔突然放声大笑起来，"坐牢？我的儿子死了，我活着还有什么意义？我已经给小迈克报了仇，我早就什么都不在乎了。"

克莱尔像个疯子一样，笑够了又痛哭起来，断断续续地说："你猜得不错，佛德曼是我害死的。我的小迈克本来是一个好孩子，可自从他认识了佛德曼，就疯狂地迷恋上了潜水，我劝过他很多次，可他就是不听，结果把命送到了这里。如果不是佛德曼教会了他潜水，他又怎么会死？是佛德曼杀死了他，我当然要为我的儿子复仇。"

汤姆指着克莱尔，痛心疾首地说："你难道不知道，佛德曼是为了对朋友的义务，是想成全一个父亲的爱子之情才来的？你怎么下得了手啊？"

克莱尔歇斯底里地喊道："你只知道一个父亲对儿子的爱，但你知道一个父亲对害子仇人的恨吗？为了给我儿子报仇，我宁可毁掉整个世界，何况一个区区的佛德曼……"

汤姆逃出了克莱尔的家，他觉得面对的是一个疯子。他能做的，是把所有证据提供给警察，他相信，警察一定会还佛德曼一个公道的。

（题图、插图：佐　夫）



□莫　休　搜集整理



宝贝烟杆

清朝年间，有一个嗜烟如命的老农，早晨起床脸还没有洗，就先得抽上一口，要是上茅房，必得先装满一袋烟，抽完了才走出茅房，每顿饭后撂下饭碗总得过足了瘾才下地干活，用他的话说就是“来锅叶子烟，快乐赛神仙”。

这老农手中的烟杆，可是一根有年纪的烟杆了，听说是老农的爷爷的爷爷辈传下来的。那烟杆已经被几代人的手磨得光滑油亮。大约是历经了岁月的烟熏，那烟杆早已通体发红，变成血一样的绛红色，还隐隐发光。更绝的是，晚上就寝，老农将烟杆挂在床前，烟杆里的烟油会顺着烟嘴口出溜出来，油光剔亮，稠得像蜜，牵成了丝，眼看就要拉断，谁知那烟油“哧溜”一下自个儿缩了回去，奇得很！老农不知其中道理，反正当作宝贝一样贴身不离。

说起这烟杆的奇来，还有一个秘密。老农家里喂了不少牲畜，经常要放到野外喂草。林子里经常有野猫、野猪、野獾在牲畜吃草的地方屙屎屙尿，尤其是野猫屙的尿，一旦牲畜不小心吃了，那牲畜的脚就会浮肿，痛苦得不吃不喝。换作别人家遇到这类事情，早就不知所措了。可老农自有他的一套方法，他把那贴身的烟杆取出来，找来一根细长竹签，从烟杆里掏出一些烟油泥垢，和些清水喂给牲畜喝了，嘿！第二天牲畜浮肿的脚就会消除。这事在周围越传越神，谁家牲畜得了这病，便都来找老农帮忙，



老农倒像成了名医。所以，老农愈加得意了。

话说有一天，老农正蹲在自家门前抽着叶子烟，一个商人模样的年轻人骑着马经过，对着老农的烟杆看了很长一阵子才走。老农没有在意，只是很小心地摸摸烟杆便赶紧回屋了。可是第二天，那个年轻人又来了，又是看了很长一阵子才离去。如此过了三天，老农心里起了疑心，怀疑那个年轻人在打什么坏主意，准备下次年轻人来的时候问个明白。

第四天，那个年轻人果然又来了。老农正要上前问个明白，年轻人却跳下马，径直朝老农走过来。

"老人家，我是来此地游玩的布商，这几天我听说您老有一根不错的烟杆，特地来看一看。"年轻人上前作揖，说道，"只是怕您误会，故不敢造次打搅。"

老农仔细打量年轻人，不像是心怀叵测之人，就问："听谁说的，一根普普通通的烟杆，有什么好看的？"

年轻人又是一笑："老人家，我已经来过三次，每次都注意到您手中的烟杆，不愧是祖上宝贝，您老人家谦虚了。我有一个朋友，专爱此物，我这次来就是想把您这根烟杆买下，作为礼物送给他，不知您老愿意不愿意？"

老农一直深爱他的烟杆，就像宝贝疙瘩一样，可到底宝贝到什么地步，他却不知道。这个年轻人既然想买，何不如借此机会试探一下，能值多少钱？于是老农说道："我这是祖上传下来的遗物，怎能随便当作东西出卖？不可不可。"

年轻人一听这话，显出一副很着急的样子："老人家，我那位朋友是生死之交，救过我一命，无以回报，现在我生意做大了，又巧遇了您手里这样宝贝，自当想方设法送给朋友。"

老农一看这阵势，知道问价钱的时候到了，便说道："我这可是祖宗遗物，卖出去可是不肖子孙呀，钱多钱少倒是其次。"

"老人家，您开个价，多少？"年轻人往前一步，弯腰问道。

"这，祖宗遗物呀——你说，出多少价？"

年轻人看着老农的脸，舔了舔嘴唇，说："五百两白银。"

"多少？"

"五百两。"

老农总算听明白了。五百两白银呀，他家的祖上还没有谁有过这样多的家产，他这一辈子、下辈子都可以不用愁了……

年轻人不知道老农的心中想法，以为是价格太低，又连忙说道："老人家，是不是价钱太少，可以再商量商量吗？我们借一步到家中说话，如何？"

进了家，老农请年轻人坐下，自



个儿掏出烟杆抽起了叶子烟，心里嘀咕着眼前发生的事情。年轻人一看老农的架势，趁热打铁说道："老人家，我知道您的心思，这样吧，我再加三百两，八百两白银怎么样？"

老农只是一个劲地抽烟，仍然一句话不发，他还没有转过神来，他不知道这个年轻人是不是疯了。年轻人却是急得坐不住了，嘴里嘀咕半天，又一咬牙，说道："老人家，您就成全我吧，您看，一千两，怎么样，一千两，就这个价钱，不能再加了，您老说句话呀。"

老农看见年轻人急成那样，激灵了一下，从沉思中醒过来："这件事我得和家里人商量一下，祖宗的遗物嘛，您说是不？要不明天您再来，给您回话。"

"好的，好的，我明天一定来，听您的佳音。"说完，年轻人转身上马离去。

待年轻人走远，老农把全家人叫来，把刚才发生的事情原封不动地说完，全家人个个喜上眉梢，说那个年轻人不是脑筋有问题，就是观世音派来帮助他们家的善人、神仙，会有这等好事？不就是一根上了年头的烟杆嘛，卖！老农从腰间拿出烟杆，从头到脚来回看了三次，想着那自动缩回的烟油和牲畜浮肿的脚，怎么也抵不上一千两白银稀奇，于是也就下定决心准备卖了。

第二天，年轻人如约而至。一番寒暄，年轻人说要看一看老农的烟杆，老农故意装成很谨慎的样子，小心翼翼地将烟杆递给年轻人。年轻人拿到手里，细细看过，高兴得连连说："就是它，就是它，好！好！果然是宝贝。"然后还给老农，又说道，"老人家，我这次出门，没有带太多的银两，不过您放心，我这里有五百两的银票，我先放在您这里，我这就回家准





备剩下的银两，来回大约需要三个月的路程。我们以三个月为期限，三个月之后我准时回来，将余下的五百两白银给您，您再把您的烟杆完好地交给我，如何？我们立字为证。”说完，立下字据，付了银票。

临走时，年轻人又要求看一眼烟杆，一再嘱咐老农要妥善保管好烟杆，切不可失信。老农连连点头答应。

转眼三个月过去了，年轻人果然信守承诺，带足银两来到老农家。老农急忙回屋取出烟杆交给了年轻人。年轻人高兴地接过烟杆，谁知看过之后，脸色大变，连说：“不是的，不是的，错了、错了，这不是原来的那杆烟杆。”老农连忙接过，看了又看，说：“没错呀，就是三个月前你看过的烟杆，一直都是我保管的，我天天都要看一遍。”

“什么，您每天看一遍？只是看看，没有抽吗？”

“没有，我怕给你弄坏了。”

“您，您呀，一件天下稀世珍宝让您给毁了。”年轻人捶胸顿足地说道。

原来呀，这老汉不知道，他这根烟杆竟然是一件活宝，在这烟杆的烟锅处住了一只烟虫。只有米粒般大小，蛀穴一般人很难发现，就算是老农这样天天拿在手中的人，如果不去仔细看，也不知这其中的底细。这烟虫可是个灵物，全靠每天新鲜的叶子烟味和不温不火的烟油滋养，平时主人抽烟的时候，它就老老实实地呆在蛀穴里面，晚上主人不抽的时候，它才探出头来透透气。

这烟虫也不知在烟杆里待了多少年，一身的皮就和那烟杆的颜色一样了。

年轻人对烟杆有些研究，听说了老农烟杆的事，仔细一琢磨，觉得其中道理正是在那只烟虫身上，要知道那烟虫是个宝，经它吞吐的烟油不仅能治牲畜的浮肿病，还能治人身上的创伤，要是卖到京城，起码值千两黄金。于是年轻人专程跑了过来，通过三天的观察，再经过亲眼验证，发现了烟杆的秘密，才肯出这么昂贵的价钱。

再说老农，原本也是一片好心，想到人家出如此高的价钱，不能对不起人家。所以在年轻人走后，就把这只烟杆取下来，用一块干净的棉布包好，放了起来。殊不知，那活宝几日得不到新鲜的烟油滋养，便一命呜呼了。

老农听到这个秘密，又是懊恼又是惊奇，便将烟锅取下，往茶桌上一磕，果然有一条小虫掉出来，不过已经变硬成了一具躯壳了。

（题图、插图：黄全昌）

（本栏目欢迎来稿。来稿可从邮局寄发，也可从网上传递。如为电子邮件，请发以下信箱：simyyue@126.com）



新来的保姆总是用异样的目光打量家中的孩子，而她的言行也让人疑窦丛生，一天，孩子失踪了……



□杜　辉

假意真情

1.奇怪女人

赵云程是一位知名企业家，妻子夏文欣是他的大学校友，在一家出版社任职。这个事业有成婚姻幸福的男人，不知被多少人羡慕和嫉妒，但家家有本难念的经，赵云程也有自己的烦心事，最让他头疼的就是独生儿子赵晨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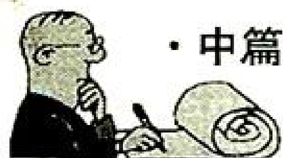
刚过十岁生日的晨阳性格执拗蛮横，行事骄纵任性，富家子弟的不良习气沾了不少，眼里只有自己没有别人。赵云程不知训诫过他多少次了，根本没有多大作用，一棵已经长歪的树，哪能那么容易扳直？

其实赵云程也清楚，孩子变成现在这样，作为父母他们难辞其咎，他整天忙得不可开交，虽然给孩子提供了优裕的物质条件，却没能尽到一个父亲的管教之责，而妻子的工作也很忙，孩子平时的饮食起居，完全是由保姆照顾的。

这些年到底换了多少个保姆，赵云程自己也记不清了。保姆们都因忍受不了赵晨阳的少爷脾气，最后都是主动辞职走人的。

现任保姆叫小麦，是个年轻女孩儿，也许是出身贫苦的她习惯了忍辱负重，对晨阳的百般欺侮，她都选择了默默承受，从来没向赵云程夫妇诉过一声苦，这让赵云程心里非常过意不去。

这天早上，晨阳吃罢早饭，背着书包去上学了。过了一会儿，赵云程开车出去，却看见晨阳在别墅大门外，正指手划脚地呵斥一个女人。这个女人看上去三十来岁，面容清秀，



衣衫整洁，面对晨阳的声色俱厉的呵斥，她不言不语，只是呆呆地看着晨阳。

赵云程停车下去，喝住儿子。晨阳一脸的不服气，说出了事情的前因后果，原来这几天晨阳出门时，老是感觉有人在暗中偷看自己，于是就留了心，刚才一出大门，他便来了个突然出击，冲到一棵大树后，把这个女人揪了出来。

赵云程沉着脸训斥儿子："有话不能好好说吗？怎么说人家也是你的长辈，大呼小叫的像什么样子？别人看见了会骂你没家教。好了，你先去上学吧，回来我再找你算账。"



晨阳气鼓鼓地走后，赵云程很客气地对那女人说："如果现在没事的话，可以请你去我家里坐坐吗？"

赵云程刚出现时，那女人显得有些惊慌失措，但现在她的神情已经镇定下来，她跟着赵云程来到客厅坐下，没等赵云程开口询问，她便轻轻叹息一声说道："其实不怪您孩子，是我太失礼了，这件事说来话长。"

于是，那女人神色黯然地讲了起来。

这个女人叫林兰，今年三十岁，老家在滇西北的一个山村。她的婚姻非常不幸，丈夫性格粗暴，好赌嗜酒，赌输了喝醉了就拿她发泄，非打即骂，后来她忍无可忍，就不顾这个男人的百般威胁，毅然和他离了婚，回到了娘家，唯一让她放心不下的就是年幼的儿子。

让林兰没想到的是，那男人为了报复她，竟然带着孩子离开了村子，一去三年不知所踪。三年来，她想儿子都快想疯了。直到最近，才有一位在外打工的村里人告诉她，他在深圳曾见过她的前夫。林兰一听，不假思索地带上所有的积蓄，来到深圳。可是一个从未出过远门的农村女子，想在一座陌生的城市找到一个人哪有那么容易？几个月下来非但一无所获，身上带的钱也所剩无几了。

一天，林兰从一幢私家别墅门前经过时，看见从大门里走出一个虎头



虎脑的男孩。这个男孩和她儿子年纪差不多，容貌和神情也有几分相似。看着男孩一蹦一跳走远的背影，林兰的眼睛不知不觉湿润了，明知道这个男孩和自己的儿子毫无关系，她还是会经常情不自禁地躲在树后偷看他，就是为了释放一下压抑三年之久的思子之情。

赵云程听完她的讲述，深感同情地说："可怜天下父母心呀！林女士，接下来你打算怎么做？是留下来继续找，还是先回去再说？"

林兰低着头说道："不找到儿子我是不会回去的，大哥，我一看就知道你是个好心人，你能不能帮我一把？您的家业这么大，佣人肯定是少不了的，能不能把我收留下来，我只有先把自己安顿好了，才能够继续找儿子啊。"

赵云程虽然觉得家里并不缺人手，但想到林兰现在走投无路，如果袖手旁观的话，未免有违自己做人的原则，于是他略一迟疑后说道："既然这样你就暂时留下来吧，找儿子的事我会想办法帮你，毕竟我在这里认识的人多一些。"

晚上，夏文欣下班回到家，看到儿子坐在电脑前玩游戏，一个陌生女人正在用抹布擦拭客厅的一个青瓷花瓶，但她的眼睛却直勾勾地盯在晨阳身上，一见夏文欣进来，她忙不迭地将目光移开。

见此情景，夏文欣顿生疑云，等赵云程回来，听他说了林兰的来历，她的眉头不由紧皱起来："云程，你做事一向谨慎周到，这次怎么这么轻率？这个女人来历不明，行为可疑，这样贸然把她留在家里，万一出了事想找她都没地方找。"

赵云程笑道："你多虑了，现在这个世道的确人心难测，但也不能把所有人都想象成坏人，林兰现在正需要帮助，我们不能袖手不管。"

夏文欣仍然眉头紧锁，道："可是她看晨阳时那种奇怪的眼神，让我有种非常不安的感觉。"赵云程又笑了笑说："这个我可以帮她解释，林兰有三年多没见过自己的儿子，想儿子都快想出病来了，这种郁积的情感需要一个出口，她很大程度上是把晨阳当成自己儿子了。同样作为一个母亲，你应该能理解她的感受。"

夏文欣轻声自语道："是这样吗？"她神情凝重地摇摇头，"我总觉得没有那么简单，我会交代小麦，要她多留意一点，涉及晨阳的事，我不能有丝毫疏忽。"

2. 惊心绑架

如果说赵云程对妻子的怀疑不以为然，那么接下来小麦的汇报就不能不引起他的重视了。小麦说，几天来她通过细心观察，发现林兰身上的疑点越来越多：她暗中窥视晨阳，经常



偷偷尾随在晨阳身后，有时还神情诡秘地往外打电话，有一次小麦还看见她躲在别墅外一棵大树后，和一个陌生男人鬼鬼祟祟地交头接耳。

听了小麦的汇报，赵云程心里也没底了，他决定亲自试探一下。他把林兰叫来，以帮她找儿子为由，详细问她儿子的情况，并要她提供几张儿子的照片。赵云程发现，自己问得越深入，林兰的神情就越慌乱，说话吞吞吐吐，眼神躲躲闪闪，一副心虚的样子，她拿不出儿子的照片，说是从未给儿子拍过照。

尽管赵云程心里疑窦丛生，但他还是没有贸然将林兰赶走，他想也许林兰是另有隐情，还是再观察一段时间再说，以免冤枉了好人。

这天晚上赵云程正在陪一位重要客户，夏文欣打来电话，她带着哭腔说道："晨阳到现在还没回来，那个林兰也不见了，我都快要急死了……"她的声音充满恐惧，"你说晨阳他会不会……云程你快点回来啊……"

赵云程一听脸色都变了，他跟那位客户打了个招呼，急急开车往回赶。这时下起了雨，路上行人几近绝迹，电闪雷鸣将夜色映得忽明忽暗，整个世界仿佛充满了一种不祥的气息。

赵云程远远便看见妻子失魂落魄地站在别墅前，同样一脸焦虑的小麦在旁边给她撑着伞。赵云程停车下去后，夏文欣哭着埋怨丈夫："我说不能相信那个女人，你就是不听，现在可好了……晨阳要有个三长两短，我也没法活了……"

赵云程只能尽量宽慰妻子，劝她回家去等着，临走前他叮嘱小麦："文欣的情绪不够稳定，麻烦你帮我照顾她。"

小麦用力点头道："您快点去找晨阳吧，文欣姐就交给我了，我相信吉人自有天相，晨阳一定会平安无事的。"

赵云程急忙进车，掉转车头冲进茫茫雨幕中。他边开车边打电话，召集了很多亲朋好友，大家分头行动，在这座城市的大街小巷四处搜寻，可是几十个人一直找到天亮都一无所获，晨阳好像在这个雨夜里消失了。





赵云程筋疲力竭地回到家，面对着精神接近崩溃的妻子，他连劝慰的力气都没有了，两个人就这么呆呆地对坐着，小麦端着做好的早饭过来，轻声劝道："再着急也得吃饭呀，要不然晨阳还没找到，自己的身体先被拖垮了。"

小麦劝了好几遍，可他们哪能吃得下去？就在这时，电话突然响了，赵云程一把抓起话筒，"喂"了几声，那边没有回答，却传来一个孩子的哭叫声，赵云程一听正是儿子的声音，他刚叫了一声"晨阳"，哭叫声便戛然而止了。

接着，一个阴沉沉的男人声音响了起来："是赵老板吧？您的生意是越做越大了，不过一个人吃独食就不太好了。兄弟们最近手头紧，想跟您借俩钱花花，限你在今天下午两点之前，筹齐三百万现金赎回你儿子，不要讨价还价，你的家底我们清楚，交货地点在……"

到现在赵云程终于不得不承认，自己错信了一个面善心毒的女人，事实已经摆在眼前了，这是一次蓄谋已久的绑架，那个女人先想方设法接近晨阳，然后再和同伙里应外合劫走孩子。赵云程沉声道："林兰呢？你让她和我说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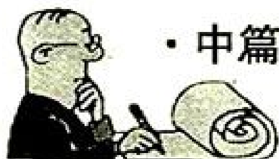
绑匪怪笑一声道："林姐的任务已经圆满完成了，接下来就是我们兄弟的事了。记着，如果你胆敢报警或耍什么花招，就等着给你儿子收尸吧！别忘了，钱没有了还能再赚，儿子的命可只有一条，这世上什么都有，就是没有卖后悔药的……"

赵云程重重地放下电话，接着又拿起电话准备报警。夏文欣赶紧抓住丈夫的胳膊，声音发抖地说："不行啊云程，万一要让那帮人知道我们报了警，他们会杀了晨阳的，我真的好害怕……"

小麦也急切地说道："文欣姐说得没错，您可要想好了再做，那些人都是亡命之徒，什么事都做得出来，我有一个老乡也是做保姆的，那次她主人家的孩子被一伙人绑架，那家人偷偷去报了警，没承想不知怎么被绑匪察觉了，结果孩子被那伙人用绳子活活勒死了……"

赵云程脸色铁青，在客厅里走来走去，一向行事果断的他，此刻却陷入了两难，但他犹豫片刻后，终于拿定了主意，毅然说道："文欣，你知道我一贯的性格，从来不肯向邪恶低头，现在无论是否报警，晨阳都免不了会有危险，与其把赌注押在绑匪的信用上，不如相信警方和正义的力量，晨阳能不能逢凶化吉，只好看他的造化了。"

三个小时后，赵云程提着一只皮箱，出现在火车站的钟楼下，这是绑匪指定的交易地点。钟楼四周的建筑



物里，几十名刑警已经预先设伏，远处的摩的司机和商贩，也是警察装扮的。网已经张开，就等目标出现了。

但绑匪并没有如期现身，赵云程正等得暗自心焦时，他的手机响了，接通后传出绑匪阴冷的声音：“赵老板，辛苦了！”

赵云程说道：“钱我已经带来了，你快点来完成交易，放了我儿子！”“是吗？”绑匪冷笑一声道，“可惜我改变主意了，把钱给你儿子留着，准备给他办后事用吧！”

赵云程一听，大惊失色，对着手机大声道：“你到底什么意思？这么做对你有什么好处？”绑匪阴森森地说道：“别怪我把事做得太绝，一切都是你咎由自取，我警告过你不准报警的！”

赵云程怀疑绑匪是在诈自己，急忙说道：“你不要疑神疑鬼，三百万虽然不是个小数目，但跟我儿子的性命相比不值一提，我没有报警，你不要莽撞行事！”

绑匪厉声喝道：“少跟我来这一套，有没有报警，你自己心里最清楚！我不会冤枉你的。姓赵的，你记着，是你逼我杀死你儿子，是你自己把他送上黄泉路的……”

手机从赵云程手中缓缓滑落，他面如死灰地站在那里。发现情势不对的警察们迅速聚拢过来，问清情况后一个个神情严峻，其中一个警察问领头的刑警队长：“难道我们的身份被绑匪察觉到了？”

队长沉吟道：“应该不会，到目前为止，我们所做的只是在周围便衣设伏，并没有采取任何有可能暴露的行动，就算绑匪藏身暗处，做贼心虚有所怀疑，也绝不至于那么肯定，更不会断然撕票。要知道绑匪铤而走险完全是为了钱，不会轻易下出那种两败俱伤的死棋，根据现有的情况分析，我认为最大的可能是走漏了风声。”

队长要赵云程回想一下，知道他报警的都有谁，赵云程沉默良久，缓缓说道：“除了我们夫妻俩，就只有一个人知道了，难道会是她……”

3. 舍命卫护

夏文欣一见丈夫和警察进来，噌地站起身，眼神中交织着希望和恐惧。她既渴望得到儿子获救的消息，又害怕听到可怕的噩耗，她紧张得连问都不敢问出口，只是神情木然地看着所有人。

赵云程避开了妻子的目光，问道：“小麦呢？她不是一直和你在一起吗？”“她早就出去了，说是在家等得心急，想去外面等你们，不知怎的到现在还没回来…”

赵云程背脊一阵发凉，心想：如果小麦真在外面等着，他们不可能遇不到，看来警察的推断没错，问题果



然出在了这个小保姆身上。直到此刻赵云程才恍然意识到，事发后小麦那种过度关切，其实是一种欲盖弥彰的表演。

得知儿子可能已经遭遇不测，夏文欣一下子昏死过去，等到苏醒过来，她死死揪住赵云程，撕心裂肺地哭喊道："这不可能，晨阳不会死，晨阳不会死的……"

赵云程慢慢闭上眼，面孔扭曲，声音嘶哑："我知道你无法承受这种打击，其实我何尝不是这样？但我们不得不面对现实，晨阳他恐怕真的已经……"

刚说到这儿，门外突然传来由远及近的急促脚步声，接着响起剧烈的敲门声，夹杂着一个孩子的尖声呼喊，一个警察赶忙打开门，赵云程和夏文欣同时发出一声惊喜的叫声："晨阳！"

夏文欣扑上前去，将儿子紧紧搂入怀中，失声痛哭道："谢天谢地，我就知道你不会有事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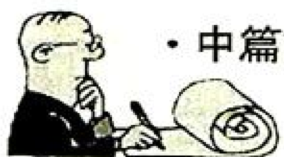
晨阳从母亲怀里挣脱出来，大口喘着气急切地说："快点去救林阿姨啊！她为了救我，被那个坏蛋捅了好多刀，流了好多血……你们快去救她，不要让她死啊……"

赵云程和警察们顾不得多问，迅速上车，由晨阳指路，向出事地点赶去，路上，惊魂未定的晨阳讲述了事情的整个经过。

昨天下午，晨阳放学回家，快到家门口时，一辆面包车突然停在他的身旁，一个人高马大的男人打开车门跳下来，一把揪住晨阳就往车里拖。晨阳吓得拼命反抗，大声呼救，这时不远处的林兰见了，发疯一般猛扑过来。在车门已经关上一半时，她硬生生地挤进车内，不顾一切地抱住晨阳，一副豁出性命的架势，想把他从男人手里抢过来。厮打中男人急了眼，狠狠掐住林兰脖子，直到将她掐昏过去才松开手。

男人取出绳子绑住两人的手脚，开车来到郊外一座废弃的工地，将吓瘫了的晨阳和失去知觉的林兰关在一





间库房里，锁上了那两扇沉重的大门。

这时天色已经黑下来，库房里暗影幢幢、阴气森森，不时传出令人心悸的响声。晨阳从小养尊处优，哪里经历过这种场面？他吓得身体缩成一团，双腿瑟瑟发抖，牙齿咯咯打战，恐惧到了极点。

就在这时，黑暗中忽然响起一个温柔的声音："晨阳，现在害怕是没有用的，你是个男孩子，遇事要坚强一点，你父母一定会想办法救你出去的，绑架你的恶人也一定逃不过法律的严惩。"

晨阳再也没有了往日的趾高气扬，他带着哭腔颤声说道："可是我真的很害怕，林阿姨，你说那个人会不会杀了我？"

林兰的声音不高，却说得斩钉截铁："你放心，只要林阿姨有一口气在，决不会眼睁睁看着他伤害你。"

有生以来，晨阳第一次知道了什么是感激："林阿姨，你为什么对我这么好？我以前一直对你那样不礼貌。"

黑暗中看不见林兰的表情，她沉默好久后才发出一声叹息。

为了缓解晨阳的恐惧，帮他度过这个难挨的夜晚，林兰让晨阳靠在自己身上，给晨阳讲起了她家乡很多有趣的事儿，讲起了农村孩子的玩耍游戏方式。在城市长大的晨阳对这些闻所未闻，听得津津有味，还不时提问，似乎忘了身处何地，他一脸向往地说："林阿姨，以后你领我去你们那玩儿好吗？"林兰说："好的，咱一言为定。"

在林兰的抚慰下，晨阳靠在她身上，沉沉地睡着了，醒来时天已大亮，一夜未睡的林兰低声对晨阳说："我们不能坐以待毙，要想办法自救才行。"她打量了一下整座仓库，目光落在了一个方形的水泥柱子上，手脚被反绑的她艰难地一点点挪过去，在柱子棱角上用力磨着绳子，磨得手背鲜血淋漓，终于磨断了手腕上的绳子。

晨阳发出低声的欢呼，但他很快发现，虽然他们摆脱了束缚，却仍然无法逃出去。仓库大门锁得严严实实，窗户上也安着密密的铁栅栏，他们无隙可乘，插翅难飞。晨阳一脸沮丧，再次陷入了绝望。

这时，外面突然传来"噔噔噔"很重的脚步声，林兰一惊，急忙拉着晨阳回到原位，捡起绳子缠在自己和晨阳小腿上，两人反背双手坐在地上，装出仍被捆着的假相。两人刚准备停当，门被"轰隆"一声打开，绑匪凶神恶煞般地站在门口，手中拿着一把明晃晃的尖刀。

绑匪一脸杀气地瞪着晨阳，恶狠狠地吼道："别怪老子心狠手辣，既然你爹要舍命保财，老子就成全了他！做了鬼别来找我……"说着举刀直奔晨阳，晨阳惊恐地跳起来，绳子



散落一地。绑匪愣了一下，再次举刀朝晨阳逼近。眼看晨阳就要丧身刀下，地上的林兰突然猛扑上前，拼命抱住绑匪的双腿，大声叫道："晨阳快跑……"

绑匪使劲用脚踢她，想甩开她，但林兰不知哪来的力气，双臂像一个铁箍，死死地抱住他的双腿不放，晨阳被吓傻了，呆呆地站着、看着。林兰急得冲着晨阳大声嘶吼："快跑啊！再磨蹭就来不及了……"

晨阳哭着奔出了仓库，再回过头时看到的是血腥一幕。气急败坏的绑匪挥刀朝林兰连连猛刺，血光迸溅中林兰发出声声惨叫，但她仍然死命抱着绑匪的双腿不放。

警方很快赶到事发地点，将倒在血泊中的林兰抬上警车。林兰身中数刀，失血很多，被送到医院时，已经命悬一线，好在由于当时她是伏地的姿势，所中刀伤全在肩背处，未伤及要害，最终经过急救，还是捡回了一条命。

那名绑匪在潜逃三个月后被缉拿归案，同时落网的还有那个表面单纯、心机很深的保姆小麦，案情至此彻底水落石出，原来那个绑匪是小麦的男友，这起绑架案是由小麦一手策划的。

出身贫苦的小麦心性很强，来到赵家做保姆后，对主人家的豪富景象，既怀着强烈的嫉妒，又带有很深的敌视，而晨阳对她的肆意欺侮，更激发了她内心的仇恨。在贪欲和报复心理的双重驱使下，小麦产生了一个孤注一掷的想法——绑架晨阳！敲到一大笔钱后，和男友远走高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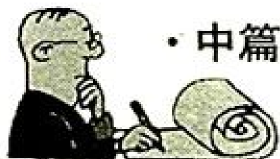
小麦的男友也是个有着强烈仇富情结，却又做梦都想成为有钱人的主儿，小麦的计划让他无比亢奋，不断催促她快点行动，但小麦始终心存顾虑，她很清楚，作为晨阳的保姆，自己的目标太明显，一旦晨阳出事，自己很容易成为被怀疑的对象。

林兰的出现给小麦提供了天赐良机，她对晨阳那种令人费解的关注之情，在引起夏文欣疑心的情况下，却让小麦有了嫁祸于她的条件。但让小麦没想到的是，成也林兰，败也林兰，林兰既替她背了黑锅，又破坏了她的整个计划，直到已经身陷囹圄，小麦仍然想不通，林兰为什么会这么做。

其实这同样是赵云程夫妇的疑问，他们对林兰充满感激的同时，也被这个问题所困扰：她为什么竟把一个非亲非故的孩子，看得比自己的生命更重要？

4. 无奈母亲

这天，赵云程和夏文欣去医院看望林兰，他俩推开病房的门，看见林兰静静地躺在床上，脸色苍白，眼神忧郁，好像在想心事，直到赵云程夫



妇来到她的床前，她才恍然惊觉。

夏文欣坐在床边，拉着林兰的手，说了很多感激的话，林兰则有一句没一句地随口应着，眼神始终显得有些魂不守舍的样子，但当夏文欣提到晨阳的名字时，林兰的双眼却会忽然闪亮。

一直默默注视着林兰表情的赵云程终于开口了："我觉得你对晨阳似乎有一种很特别的感情，这种感情甚至可以让你为他不惜舍弃生命，林兰，你能不能告诉我这是为什么？"

林兰眼神里掠过一丝慌乱，忙不迭地说："你们在我走投无路时收留了我，我怎么能眼睁睁看着你们的孩子出事……"

赵云程感觉，林兰的话显然言不由衷，他轻声说："恐怕没那么简单吧？那天医生告诉我，你在昏迷时，一直在喊着晨阳的名字，醒来后的第一句话，就是问晨阳怎么样了……"

赵云程顿了顿又语气真挚地说："林兰，你是晨阳的救命恩人，也就是我们的恩人，你到底有什么为难的事，能不能告诉我们？只要能帮助你，我们一定尽力而为。"

林兰双眼定定地望着赵云程的眼睛，她看到的是温暖和真诚，她低下头去，沉默着，但她内心在作激烈的斗争。病房里一片寂静。突然，林兰双手掩面，痛哭失声道："晨阳他，他是我的亲生骨肉啊……"

接着林兰一脸哀伤地讲起自己的经历。

十年前，在深圳市一家医院的妇产科病房里，二十岁的林兰孤零零地躺在床上，两天前她刚刚生下一个健康的男婴，但这个婴儿带给她的不是喜悦，而是绝望。

林兰做梦也没想到，那个信誓旦旦说他会爱她一生，口口声声将给她一个温暖家的男人，竟会在她临产前夕卷走了她辛辛苦苦攒下的积蓄不知去向。林兰欲哭无泪，欲叫无声：原来爱上一个人容易，看穿一个人竟是那么困难呀！

林兰愁肠百结以泪洗面，她不知道自己以后该怎么办，她觉得自己是个普通的打工妹，根本没有能力独自抚养一个孩子！要是回家乡，她能想象得出来，当自己带着这个没有父亲的孩子，回到那个闭塞而保守的山村时，会面对什么局面：不仅自己会被乡亲们的唾沫淹死，还会连累父母抬不起头来。退一步说，就算她为了孩子硬撑下来，可是她能给这个孩子带来幸福吗？

林兰的情况被一个产科护士看在眼里。她来到林兰病床前，轻声细语地询问起来，无助的林兰见有了倾诉的对象，就把满腹苦水都吐了出来，这位护士边听边叹，她犹豫了一会儿后，说出了一番话，让林兰呆住了。原



来，护士有一个亲戚请她在医院里寻个父母不想要的孩子，这个亲戚也是受朋友之托，而他那位朋友却是一家公司的老总，家资巨富，因为妻子不能生育，想领养一个孩子。

护士察言观色，见林兰发呆不语，轻声说："如果你不想放弃这个孩子，就当我什么都没说过；如果你真的无力抚养孩子，希望你为了孩子认真考虑一下我的话，至少孩子跟了那家人，会有个优裕的生活环境，有个很好的前程。"

林兰纵有万般不舍，最终还是忍痛同意了。当护士抱走孩子时，她抱着孩子亲了又亲，眼泪流了又流，连那位护士见了，也不禁流下了同情的眼泪。

护士给林兰送来了一大笔钱，算是那位公司老总给她的感谢费，尽管护士百般相劝，林兰还是拒绝收下，她不想让自己感觉是卖了孩子。

林兰离开了这个伤心地，回到家乡后，很快由父母做主，嫁给了邻村一个男人。新婚之夜丈夫发现她不是处女，当晚便向她挥起了拳头，她不幸的婚姻也就此拉开了序幕，但所有的苦难对林兰都已经不算什么，因为她的心已经死了。

在婚后的第十个年头，林兰那个嗜酒如命的丈夫死于肝硬化，这桩婚姻留给她的，只有一身伤痕，满腔苦楚。

男人死后，林兰就一个人整天呆在空空的屋子里，她感到心也空得发慌，便思念起那个送给别人的孩子，她想：儿子今年有十岁了，个子应该很高了吧？他长得什么模样呢？会不会和自己有几分相像？

其实这些年她一直没有停止过对儿子的思念，只是由于身不由己，她只能把这种思念藏在心底，唯有在梦里一次次与儿子相会。现在丈夫死了，她也恢复了自由身，她终于回到了阔别多年的深圳。

林兰来到那家医院，找到了那位护士，当她说明来意，对方的脸立刻沉了下来："当初不是说好了以后两不相认吗？你现在去相认对谁都没有好处，你不为别人也该为孩子考虑一





下吧？我想他现在生活得很好，相信他和父母的感情也很好，你这么一出现，对孩子的伤害有多大你想过吗？如果给大人和孩子之间造成隔阂，是你愿意看到的吗？”

林兰声泪俱下道：“你说得都对，可我并不敢奢望和他相认，我只是想看看他，远远地看看他，哪怕只看一眼也行，他是我的儿子，是我身上掉下的肉啊！”

护士最终还是被打动了，她叹了口气说：“其实我和那家人也没什么联系，他只是我一个亲戚的朋友，不过当初是我亲自把孩子送去的，他家的地址我还记得。”

护士领着林兰来到一座花木掩映下的豪华别墅前，告诉林兰这就是那家人的住宅。离开之前护士对林兰说：“我只能帮你这些了，希望你好自为之。”

林兰躲在一棵大树后，眼睛盯着别墅的大门，想到很快就要见到朝思暮想的儿子了，她的心就擂鼓般一阵紧似一阵地狂跳，当她终于看到一个男孩背着书包从别墅里走出来时，她感觉自己几乎要晕过去了。

林兰看到的是一个长得像小牛犊般结实的男孩，他一副大大咧咧满不在乎的样子，连走路都不安分，看到脚边有什么就上前踢一脚。林兰盯着他，泪水顿时模糊了视线，他的背影已经消失了，林兰仍然一动不动地呆望着。

从这天起林兰每天都会守候在那里，只为能偷偷多看儿子几眼，但没想到后来竟被晨阳发现了，同时还惊动了赵云程，林兰索性借这个机会，编出了那个来深圳寻子的故事，取得了赵云程的同情和信任，顺利地留在了赵家，并在随后发生的绑架中，舍身救了儿子一命。

林兰结束了她的讲述，她低着头不敢正视赵云程夫妇，夏文欣似乎想说什么，被赵云程用眼神制止了，赵云程沉默片刻后，对林兰说道：“这件事关系重大，我需要一点时间考虑，明天我会再来，给你一个答复。”

赵云程夫妇走了，那晚林兰彻夜难眠，她不知道自己将面对什么局面，赵云程会不会逼自己离开赵家，让自己永远无法再和晨阳见面呢？一想到这种结果，她就不寒而栗。

5. 共同儿子

第二天，赵云程是一个人来的，在林兰忐忑不安的注视中，赵云程面色凝重地说道：“晨阳确实不是我们的亲生骨肉。我和文欣是大学同学，我们夫妻感情一直很好，但结婚多年她一直没怀上孩子，后来经过检查才知道她患有先天不孕症，于是我们才收养了晨阳，也就是你的孩子。”

尽管林兰早已确认这个事实，但



由赵云程亲口承认说出来，她还是禁不住一阵激动，只听赵云程继续说道：“从领养晨阳的那一天起，我们就对他投入了全部的爱，这些年来，我们对晨阳的感情，和亲生的没什么两样，如果不是你的出现，我早已淡忘了他的来历。”

林兰满面愧色，低声说道：“对不起，都是我的错，当初我不负责任地把他抛给你们，现在又不顾你们的感受突然出现，我知道我太自私了，可是求求你看在我是晨阳亲生母亲的分上，让我留在他身边吧！我保证不会告诉他真相，只要让我给晨阳做个保姆，每天都能看到他，我就心满意足了。”

看到赵云程缓缓摇头，林兰的心沉了下去。赵云程一字一句说道：“母亲是这个世界上最伟大的称谓，我怎么能让一个母亲给他的亲生儿子做保姆？”

林兰呆呆地看着赵云程，不知道他的话预示着什么。赵云程继续说道：“林兰，其实你不必过于自责，你当初放弃晨阳，也是身不由己，现在回来找他，更是出于母亲的天性。昨天回去后我和文欣商量了很久，已经想出了最好的解决办法。”

赵云程加重了语气对林兰说：“我们希望你留在我们家，以晨阳生母的身份留下来，我会对晨阳说明一切，然后让你们母子相认，从此以后，这里就是你的家，你永远不需要再离开晨阳！”

听了这话，林兰如在梦中，她喃喃自语道：“可以这样吗？真的可以这样吗？可是你为什么会愿意这么做？”“很简单！”赵云程说，“因为这样一来，我们谁也不会失去什么，而晨阳身边会多了一个爱他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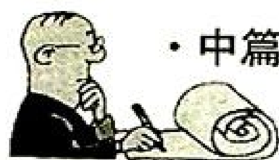
林兰感激涕零，但她仍担心地说：“可是晨阳他会认我吗？”赵云程斩钉截铁地说：“如果他不认自己的生身母亲，我第一个不答应！你放心，我一定会想办法做通晨阳的工作。”

回去后赵云程把晨阳叫到房间，郑重其事地对儿子说：“晨阳，在我眼里你已经不算是小孩子了，有些很重要的话我想跟你说。”

父亲的语气让晨阳有种莫名奇妙的紧张，自从经历了那次绑架事件，在鬼门关前走了一趟后，晨阳受到很深的教训，性格改变了很多，少了几分骄横跋扈，多了一些平实内敛。

赵云程说道：“晨阳，你这次能够死里逃生多亏了林阿姨，她险些为此付出了生命的代价，你想知道她为什么甘愿为你舍弃性命吗？”

晨阳摇了摇头，看着父亲，他确实很想知道答案。那惨烈的一幕让他至今心有余悸，对舍命护卫自己的林兰则心存感激，毕竟，这世上没有什么比救命之恩更难忘，也没有什么比



生死与共更能拉近两个人的感情。

赵云程把林兰的经历复述了一遍，晨阳越往下听眼睛瞪得越大，他猛地跳起来，吓坏了似的拼命叫道："不！我不相信！这不是真的！"

赵云程皱眉道："晨阳，你太粗心了，你听了林阿姨的经历，再想想我们家的情况，难道没发现什么问题吗？"

晨阳眨着眼睛，一脸的茫然："有什么问题啊？爸，你别跟我打哑谜了好不好？"

赵云程只好点破："你还记得我们是什么时候住进这座别墅的吗？""当然记得，三年前啊！"话刚一出口，晨阳叫了起来，"我明白了！林阿姨是十年前送出去那个孩子的，而咱们家是三年前搬进这里的。爸，这么说彭小天才是林阿姨的儿子？"



赵云程点头道："我记得彭小天和你同岁，是你的同学对吧？他父亲彭伟年是我的朋友，是这座别墅的原主人，三年前他们全家移居海外，临走前把这座别墅转让给了我。可你林阿姨哪清楚这些，结果稀里糊涂就把你当成了儿子。"

晨阳不解地问："那你为什么不把事情跟林阿姨讲清楚？反而要将错就错让她一直误会下去？"

赵云程叹息一声："那个孩子是林阿姨现在活下去的精神支柱，如果让她知道儿子已经去了国外，她这辈子很难再见到儿子，只怕她会承受不住这种打击，更何况她现在的身体还没有复原。"

晨阳问道："那我们接下来该怎么做？"赵云程说："明天我会带你去医院，到时候你要假戏真唱，和林阿姨来个母子相认，你自己先做好心理准备，别让林阿姨发现破绽。""没问题！"晨阳跃跃欲试，"演戏我最在行了，保管把林阿姨骗得找不着北！"

赵云程正色道："晨阳，我的目的不是要你虚情假意地去骗林阿姨，而是希望你付出真心，真正把她当成妈妈，是林阿姨给了你第二次生命，说她是你的又一个母亲并不为过。"他不放心地嘱咐道，"你以后和林阿姨



相处时，说话要尽量小心一点，千万别说漏了嘴，还有，你要守口如瓶，别对任何人说起这件事，这是我、你和你妈妈三个人的秘密，决不能让第四个人知道，明白吗？”

晨阳很认真地点头，赵云程面露欣慰之色，说道：“经过这次教训后，你比以前懂事多了，我真的很高兴。”他开玩笑地说，“看来我还得感谢小麦呀！”

次日清晨，当晨阳低着头走近病床，在赵云程和夏文欣的催促下，清清脆脆地叫出一声“妈妈”时，林兰情不自禁一把将晨阳抱在怀里，失声痛哭。

6. 最好礼物

林兰和晨阳朝夕相伴，感情一天比一天好，在赵云程夫妇仍然很忙的情况下，林兰完全充当起了一个母亲的角色，对晨阳照顾得无微不至。晨阳对林兰也非常亲密，有些话不愿和父母说，却总是悄悄地讲给林兰听。

随着晨阳放了暑假，林兰却心事日重，赵云程看了出来，他对林兰说：“晨阳放假在家，闲着也是没事，如果你不嫌麻烦的话，不妨领着他回去看看，一个孩子没去过母亲的家乡，怎么也有点说不过去。”

林兰一听喜出望外，这是她埋藏在心底的愿望，虽然赵云程夫妇从来不把她当外人，但这里毕竟不是她自己的家，她做梦都想带着儿子回去，母子两人单独相处一段时间。可她怎么好意思开口呢？没想到赵云程主动替她说了出来。

晨阳听了更是高兴得一蹦老高，自从被绑架的那个夜晚听了林兰的讲述，他就一直想去她的家乡玩个痛快，没想到这么快就如愿以偿了。一路上坐火车，换汽车，晨阳都兴高采烈，恨不得插上翅膀飞过去，可是当他步行几小时，身临其地时，整个人都傻眼了。

那崎岖狭窄的土路、低矮简陋的房屋、面有菜色的村民、衣裳破旧的孩子，构成了一幅穷困破败的景象，让晨阳进入了一个从未见识过的世界。他睁大眼睛环顾四周，仿佛在怀疑自己看到的一切。

村民们见林兰领回一个城市打扮的男孩，都不禁感到奇怪，有嘴快的就出声询问，林兰当然不能实说，她已经事先想好了应对方法，对村里人说晨阳是她雇主的儿子，这次是趁暑假来体验一下农村生活的。

确实，无论从身体上还是精神上，晨阳都在经受着从未有过的体验，他吃着难以下咽的苞谷饭，睡着硬邦邦的木板床，体会着没有空调的闷热，这个习惯了锦衣玉食的富家子，终于有机会看到生活的艰辛，也意识到自己是多么地身在福中不知福呀。



亲眼看到农村孩子的生存状况之后，晨阳的心灵受到了强烈的震撼，那些和他同龄的孩子们，用稚嫩的肩膀挑起生活的重担，拖着瘦小的身躯劈柴下田，走十几里山路才能到达那所破烂不堪的学校，那样渴求读书却因为家境贫困而辍学。想到自己穷奢极欲好逸恶劳的同时还嫌东怨西，想到自己有那么好的学习条件却不思进取，晨阳就有种无地自容的感觉。

在钢筋水泥森林中长大的晨阳，也头一次享受到了亲近大自然的乐趣，他很快和村里的孩子们混熟了，整天跟着小伙伴们一起上山下河、捕鸟捞鱼，在高粱地里捉迷藏、在稻草堆里翻跟斗，玩得好不尽兴。

天气一天比一天热，中午时分更是酷暑难当，林兰生怕晨阳出去中了暑，千叮咛万嘱咐要晨阳呆在家里，等下午天凉快些再出去玩，晨阳嘴上答应得好，趁林兰一个不注意，又偷偷地溜出门去。

林兰又气又急到处寻找，一直找到了村后的池塘边，透过岸边密密匝匝的芦苇，她看到几个赤条条的男孩正在游泳戏水，背对着自己的那个男孩正是晨阳，他俯下身子嬉笑着向同伴泼着水。林兰没有惊动孩子们，她悄悄地返回了家中。

晨阳一直玩到天黑才回家，进门后发现房里没有开灯，林兰一个人静静地坐在黑暗中。晨阳吐了吐舌头，心想：看来这位好脾气的妈这回真的生气了，他眼珠一转，凑上去先亲亲热热喊一声妈，然后开始给林兰讲笑话，可他自己都笑得前仰后合了，林兰却一点反应都没有。

晨阳没辙了，苦着脸说：“行了行了，我以后中午不出去就是了。”接着他又恢复了嬉皮笑脸的模样，“别生气了，没听人家说过吗，女人生气会老得很快的。”

看着半带耍赖半带撒娇的晨阳，林兰伸出手轻轻抚摸着他的头，柔声说道：“晨阳，再过几年你就会真正长大了，那时你会不会忘了我，忘了曾经有过我这样一个妈妈？”

林兰的沉重语气让晨阳有些不安，他迟疑着说：“妈，你为什么会这么说？是不是我真的做错了什么让你很失望？”

林兰充满感情地说：“晨阳，无论你身上有什么缺点，你都是妈妈心目中最好的孩子，我看得出来，这次回来后的所见所闻，让你明白了很多东西，我相信你会越来越成熟、越来越优秀，会成为我和你父母生命中真正的骄傲！”

回到城市，一切照常，林兰在赵家一住就是两年，她把全部的心血都倾注到晨阳身上，晨阳也没有辜负林兰的苦心，他身上的不良习气越来越少，学习成绩越来越好，并在这一年



顺利地考上了市里的一所重点中学。

这天，赵云程在家里设宴庆祝，席间他不胜感慨地说道："今天我实在太高兴了，一直以来，我都对晨阳的性格和未来感到忧心，他能有今天的改变和进步，全是林兰的功劳！我要特别地感谢她，感谢她当年把这么好的一个孩子送给我，如今又帮我重塑了这个孩子的人格！"

赵云程斟满一杯酒递到林兰面前，林兰不会喝酒，但她仍然接过酒杯，一饮而尽，脸上很快泛起朵朵红云，她面带微笑看着在座三人，轻声说道："赵大哥、夏大姐、晨阳，能和你们三个结缘，是我今生最大的福气，不过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我离开的时间已经到了。"

听她说出这话，三个人同时愣住了，晨阳首先叫了起来："妈，你在说什么呀？一杯酒就让您喝醉了？"赵云程紧跟着说道："林兰，你怎么突然想起离开了？晨阳是你的亲生儿子，这里是你的家，你怎么能说走就走呢？"

林兰仍然在微笑着，但眼里已是泪光闪烁，她抹了一下眼泪，说："其实真正应该说感谢的是我，两年来，你们为了照顾我的感受，一起维系着一个爱的谎言，为我营造出一个爱的世界，我一直不忍心戳破这个谎言，舍不得打碎这个世界。其实我早就知道晨阳不是我的儿子了。"

接着她说了那天她站在芦苇丛中，看着水中背对自己的晨阳，发现了一件令她震惊的事。

原来，当初当林兰同意将孩子送人时，她难舍从自己身上掉下来的肉，可又别无选择，她的心在滴血。她期盼有朝一日能与孩子相认，她想从孩子身上找到一个印记什么的。可是，她找遍了孩子的全身，却是肉鼓鼓，红润润，光滑无瑕。她绝望了，她把孩子紧紧搂在怀里，亲了又亲，吻了又吻，突然，她发疯似的对着孩子的嫩屁股咬了一口，孩子疼得哇哇大哭，她望着孩子臀部渗出的鲜血呆了，顿时抱紧孩子，哭昏过去……

孩子的伤口在那位护士的护理下





很快好了，但林兰清楚地记得，孩子的臀部上留下了她咬的疤痕。可那天她同样清清楚楚地看到晨阳的屁股光溜溜的。直到这时她才意识到也许自己从一开始就错了。

回来后林兰暗中向附近邻居打听，才知道赵云程一家是三年前才搬进这座别墅的。得知真相后的林兰深受感动，她能够体会到赵家人为她的苦心付出，她不愿就此离开，她想多为晨阳做点什么，多为这个家做点什么。两年后的今天，她可以放心地离开了。

赵云程一家苦苦挽留，无奈林兰去意已决，她动情地说："你们放心，我会经常回来看你们的，我已经把这里当成自己的一个家，把晨阳当成自己的亲生孩子了。我的生命中已经不能没有你们了！"

接下来的几天，林兰再也没有见过赵云程，问晨阳时他一脸神秘地告诉林兰，父亲去给她准备一件重要的礼物了，要在她离开之前送给她。林兰一听笑了："晨阳，我不需要什么礼物，你就是上苍送给我的最好的礼物！"

一个星期之后，赵云程风尘仆仆地回来了，他拿出了送给林兰的礼物——一张飞往温哥华的机票。原来，赵云程放下手边所有的工作，亲自去了一趟加拿大，他费尽周折多方打听找到了彭伟年，提出要让林兰和亲生儿子彭小天母子相认。一开始彭伟年不同意，因为彭小天并不清楚自己的身世，彭伟年不想让他们一家平静的生活受到打扰，但当赵云程说出了林兰和自己一家的曲折故事时，彭伟年深受感动，最终同意了他的请求。

林兰的眼泪止不住簌簌坠落，滴在了那张飞机票上……

（题图、插图：杨宏富）

·本刊信息传真·

法律知识故事征文启事

本刊在与司法部连续举办三届法制故事征文的基础上，推出新栏目"法律知识故事"，通过发生在我们身边的、短小而具体的个案，生动、形象地宣传法律知识。这些知识注重现实性、实用性，真正起到解剖一个案例、明白一个道理的作用。

为鼓励作者深入生活，写出高质量的法律知识故事，我刊决定面向全国征文，优秀作品除在《故事会》发表并参加评奖外，还将结集出书（具体评奖方法稍后公布）。

本次征文也欢迎读者和法律界人士提供相关素材、案例，一经录用，即付稿酬。

来稿方法：1. 从邮局寄发，请在信封上注明"法律知识故事"字样，本刊地址：上海市绍兴路 74 号《故事会》杂志社，邮编：200020。2. 从网上传递，可寄以下信箱：wulun@vip.sohu.net，请在主题上注明"法律知识故事"字样。凡已和我刊编辑有联系的作者，稿件可继续投给原编辑。相关栏目作品参见本期第11页及本刊10月红版第27页。



赞赏效应

华克公司承建的一幢办公大楼眼看就要完工了，可没想到，承包铜工装饰的商人却突然说因为材料紧张不能如期交工。无论华克公司如何交涉，对方都不理不睬。最后，华克公司的总经理卡伍不得不亲自出马，去布鲁克林与铜工装饰商见面。

第二天上午，卡伍一进铜工装饰商的办公室就兴奋地说：“你知道吗？我在布鲁克林发现了一个大秘密。”铜工装饰商好奇地问：“什么秘密？”

卡伍说：“我查电话号码簿时意外地发现，整个布鲁克林只有你一个人叫这个名字。看来你是一个独一无二的人啊！”

铜工装饰商听后觉得很新奇，便打开了桌上的电话号码簿，发现果然是这么回事，便自豪地说：“这确实是个不常见的姓名。因为我祖先是荷兰人。”接着，他便谈起了他的祖先和家世。



谈完这个话题，卡伍又说：“许多人都称赞你的工厂，不知道我能不能参观一下呢？”铜工装饰商笑着说：“这家工厂可是我的光荣，如果你愿意的话，我愿陪你一起去看看。”

参观工厂时，卡伍对工厂的几台机器设施赞不绝口，这使铜工装饰商感觉遇到了知音，他告诉卡伍，那几台机器都是他自己发明的。卡伍赞叹道：“能遇上像你这样的合作者，真是我们的幸运啊！”

参观完工厂，铜工装饰商告诉卡伍：“我没想我们竟然谈得如此愉快。我知道你来此的目的。你先回去吧，我保证会满足你的要求。”

自始至终，卡伍除了对铜工装饰商的欣赏外，一直没提任何要求，但是却达到了目的。大楼所需要的材料全部运到，大楼也如期交工。

心理学家说：“赞赏实质上是对一个人价值的肯定，而得到肯定评价的人往往也会怀着一种潜在的快乐心情来满足你对他的期待，这在心理学上叫做‘赞赏效应’。”

（作者：王　飙；推荐者：蒋化帅）

关键词：赞赏效应



·开卷故事·

无意中的“剪彩”

二十世纪初，美国各地的商人都有个习惯：商店开张那天早晨，在门前横系一条布带，以防顾客在营业前就拥进店里。

1912年，在美国圣安东尼奥州的一个小镇上，有一家大百货公司即将开张。老板威尔斯为了讨个吉利，按照当地的风俗，一大清早就把店门打开，并在门前横系着一条布带。万事俱备，只等正式开始的时刻了。但万万没有想到，就在正式开张前不久，老板的小女儿牵着一条哈巴狗，从店里匆匆地跑出店外，无意中碰断了横在门前的布带。这时，在门外久候的顾客都以为这家公司正式开始营业了，蜂拥而入，争先恐后地购买货物，从此店里的生意一直很兴隆。

不久以后，威尔斯的第二家公司又要开张了，他忽然想起了第一次开张时的盛况。于是，他又如法炮制，用弄断布带表示开张营业，结果生意还是很好。后来，人们纷纷效仿这个方法，并用彩带取代了色彩单调的布带，用剪刀剪断彩带。这样一来，人们就正式将这个仪式命名为“剪彩”。

（推荐者：木　木）

关键词：剪　彩



炊事班士兵和头盔

头盔的出现，可以追溯到远古时代，不过现代意义上的头盔，却和一个炊事班的士兵有关。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法国将军亚得里安去医院看望伤员，一个伤兵向他讲述了自己负伤的经过：“那天德军炮击的时候，我正在厨房值班，炮弹打来，弹片横飞，我急中生智，忙把铁锅扣在头上，结果保住了头部，很多同伴都被炸死了，我只受了轻伤。”

亚得里安受到伤兵的启发，立即指定一个小组进行研究，制成了第一代头盔。因此这种头盔也被命名为“亚得里安头盔”。

（推荐者：开　心）

关键词：头　盔

（本栏插图：安玉民　梁　丽）



■ 刘江波

谁砸了我的玻璃



我在市里开了一间酒吧，生意一直红红火火。没想到，麻烦却找上门来了。

这天半夜，我睡得正香，突然听见“砰砰”两声，紧接着“哗啦”一声，我被吓醒了，打开灯一看，酒吧的玻璃被砸得粉碎。我提心吊胆地过了一个晚上，第二天早上起来一看，地上还有两块碎砖头，估摸着是哪个醉鬼无聊，路过酒吧的时候往里面扔砖头。没办法，我只好打扫干净，又重新安了新玻璃，也没把这点小事放在心上。

但没想到，我白天刚把玻璃安好，到了半夜，又是“砰砰”两声，新安的玻璃又碎了。

被人莫名其妙地砸了两次玻璃，我有些慌了，这明显是有人故意破坏。可我一向和气生财，没人会跟我过不去啊。我越想这事越闹心，长此以往，这生意还怎么做？

我打算查清楚，到底是谁在捣乱。等到了晚上，我没睡觉，关了灯，拿着棍子，就坐在大厅里守着。可守了两天，没什么动静，我心想也许这两次真是偶然，心这才放了下来，又照常打点自己的生意，照常睡觉。谁知道这个砸玻璃的好像长了透视眼，我这里刚刚睡着，窗户那里又是“砰砰”、“哗啦”几声响，玻璃又碎了。这下我火了，从床上跳起来，拿着棍子就冲了出去，但是外面黑漆漆的，连个人影都没有。

转过天来，我找了几个哥们儿，晚上埋伏在酒吧四周，和我一起蹲坑。可我们一连蹲了三天，砸玻璃的



也没有出现，我紧张的心才算放了下来。

这天晚上，我让哥们儿都回家休息了，自己也洗了个澡，准备好好睡一觉，但这该死的家伙，又像幽灵一样出现了，这回不但砸了玻璃，还多扔了几块砖头，把桌上的杯子都给砸了，我又在半夜里被吓醒，只觉得冷汗直冒。

我撑不下去了，打电话给我的老同学胡凯，我到市里来开酒吧就是他的主意。他一听这种情况，马上就奔过来了，可他说什么也不让我报警。我问为什么，胡凯讲得头头是道："万一警察把丢砖头的家伙逮着了，罚了款再拘留，这可就结下仇了，他出来以后还能放过你吗？"



我一想也有道理，可是怎么办呢？胡凯说："你好好想想，到底有没有得罪过人？比如吃饭时，有没有和顾客争执过？"他这么一提醒，我猛然想起来，就在上个月，有个叫龙哥的人喝了酒想赊账，我没有同意。龙哥也没说什么，就是冷笑了几声，丢下钱就走了。

胡凯的表情一下子紧张起来："这个龙哥是不是三十多岁，眼眉上有道疤？"我想了想，就是他。

胡凯一拍大腿："这可坏了，龙哥是在社会上混的，这一带的小混混都听他的，你这算把他得罪了，别看一顿酒钱是小事，他觉得在兄弟们面前丢了面子，肯定要来报复你。"

那怎么办呢？我有些害怕，就对胡凯说："要不你把酒吧盘过去吧？你们两口子都下岗了，正找不着工作。估计我一走，龙哥也就不会找你麻烦了。"胡凯嘴唇动了动，又摇摇头："你的生意这么好，别为这点小事就打退堂鼓。这样，咱花点钱，把酒吧门口的门窗都安上卷闸门，这样他看没地方砸，也就算了。"

事到如今，这也算个好办法。我当天就找人安上了卷闸门，把玻璃挡得严严实实。本以为这下总可以高枕无忧了，谁知，睡到半夜，又听见外面"砰砰"两声，我被吓得几乎掉到





床底下了，玻璃是没碎，但砖头落在卷闸门上的动静，比砸玻璃可恐怖多了，每一下都像砸在我的心脏上一样。再这样下去，我非被折磨疯不可。

我只好又找到了胡凯："老同学，我实在受不了这种折磨了，你看我满嘴都是大泡，挣钱再重要，也不能豁出命呀。要不你把酒吧盘过去吧，我跟你说实话吧，现在是旺季，每月有上万块钱的收入呢。"

胡凯吃了一惊，能挣这么多？看样子他也动心了，但他还是劝慰我："我回家和老婆商量商量，你也再想想办法，实在不行，我就盘过来。"

胡凯走了以后，我心里也觉得割舍不下，毕竟这是个不错的买卖，怎么办呢？情急之下，我突然冒出一个念头，干脆找龙哥去，当面讲清楚。我在街上找了几个穿得流里流气的小青年，壮着胆子向他们打听龙哥的下落。他们很快就给龙哥打了电话，龙哥倒是很爽快，不一会儿就开车来到了我的酒吧。

我连忙叫服务员上了两瓶好酒，赔着笑给龙哥倒酒，小心翼翼地说了自己的情况："我一个外地人，也不懂规矩，有得罪的地方多多包涵。"趁着龙哥高兴，我又把一个装了钱的信封递了过去，他也不推辞，随手把信封装进了包，然后就给了我一个定心丸："放心，我会帮你把这事调查一下，争取给你摆平了。"

龙哥倒是说到做到，这以后的很多天里，酒吧平安无事，有时候营业的时间晚了，卷闸门我也懒得放下来，居然也没有人来砸我的玻璃。我的心定下来，看来这点钱算花对了，这就叫"破财免灾"吧。

又过了几天，胡凯赶过来，递给我一个大信封："老同学，盘你这个酒吧要多少钱，你看这些够不够？"

我连忙把信封还给他，把情况和他说了一遍。胡凯半天没吭声，最后嘿嘿笑了："你小子还真聪明，这步棋算走对了，不过可别让这帮人捞着甜头不撒手。"

哪里知道，胡凯的话还真成了现实，两天后的一个夜晚，门口的玻璃又碎了，时间、手法都和以前一样。



这下我可气坏了，换了玻璃又放下了卷闸门，但还是没有用，这个家伙砸不着玻璃就砸门，总之就是不让你睡消停觉。这日子过不下去了，我横下了心，还得找龙哥去。见了他，我气哼哼地把情况说了，指责他不讲信用。龙哥倒是一脸无辜："以前或许有点误会，但自从我交代以后，我手下的弟兄肯定不会再砸你的酒吧，你是不是又得罪了人？"

我看他的样子不像撒谎，心里也犯嘀咕，但除了龙哥赊账那件事，我从没有得罪过谁呀。所以我也豁出去了，大声嚷嚷："我老实巴交做生意，你说我能得罪谁？我就得罪你了。"



龙哥倒没生气，他想了想对我说："这样，你照常营业，照常睡觉，晚上我派人盯梢，我倒要看看，谁在那栽赃嫁祸？"

这天晚上，我按龙哥说的，故意不关卷闸门，穿着衣服，躺在床上假装打呼噜，就等这个家伙上钩。等到半夜时，就听到"砰砰"两声，玻璃又碎了，我一个翻身坐起来，抄起棍子就冲了出去。外面传来脚步声和叫喊声，黑暗中我看见几束手电的光亮，龙哥和几个人按住了那个砸玻璃的家伙。我恨得咬牙切齿，举着棍子就要打下去，这时只听那个人叫了一声："别打，是我！"

啊？这个声音怎么那么耳熟啊！我忙抢过手电来一照，竟然是胡凯。

我气得直哆嗦："你……你怎么能干出这种事？你可是我的老同学呀！"

胡凯冷笑了一声："同学？狗屁！你几次三番说把酒吧盘给我，又告诉我酒吧能挣多少多少钱。每一次和我说完，我和老婆都兴奋得几夜睡不着觉。为了盘你的酒吧，她把结婚时买的项链和戒指都卖了。可是等我们东挪西借把钱凑够的时候，你偏偏又反悔了。有你这么折腾人的吗？不砸你几回玻璃，我这口气咽不下！"

我手里举着的棍子垂了下来，再也没有力气把它举起来。

（题图、插图：安玉民　梁　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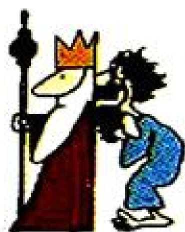


对付电脑死机的绝招

如果电脑总是死机，有什么办法让它恢复正常呢？请看网民们提供的独门秘笈，不过，这些招数似乎怎么看怎么不靠谱啊……

- 在电脑前声情并茂地朗诵《真情感动网民——记一台从不死机的电脑》，对其进行感化。
- 春季，应考虑电脑是否处于春心萌动阶段，在死机时可将一台打扮漂亮的电脑搬到它跟前。
- 夏季，应考虑电脑存在中暑可能，可对主机及屏幕等重点部位进行冷敷。
- 秋季，应考虑到电脑有感染病毒的可能。可在主机上安置四个小轮，前置一拖绳，然后以遛狗的方式将其带出去散心，令其心情舒畅。
- 冬季，应考虑电脑存在冻伤可能，可将电脑置于温暖被窝，周围使用电热毯、热水袋等取暖用品。
- 可将百元大钞数张摆在电脑面前，并展示有“只要正常启动，这些钱就是你的”字样的纸条，通常情况下，它会在0.00098秒之内自动恢复。
- 取一台报废的电脑，当着它的面进行殴打，边打边说：“让你经常死机，看我咋收拾你！”直至其全身颤抖地恢复到正常开机状态为止。

（作者：佚　名；推荐者：冯国伟）





赌西瓜

■曾隆瑞

这天，胡老汉和老伴贩了一大卡车西瓜，到农贸市场去卖。可没想到，大半天了没一个人来买他的瓜。

到了下午，胡老汉急得团团转。

更让胡老汉生气的是，不远处有群人从早上开始就在打牌、玩麻将，可却没一个人来买他的瓜。本来天就热，那群人大呼小叫的，让胡老汉越来越烦躁，经不住看着那群人直嘀咕："光知道赌，这赌博还能当饭吃，当水喝？"

他一边嘀咕，一边看自己的西瓜，突然他眼珠一转，手掌往脑门猛地一拍，然后转过身，对苦着脸的老伴大声喊道："老婆子，快找块硬纸板来。"

老伴从车上找了块纸板给他，胡老汉用红粉笔在木板上写了一个告示，竖在摊前，然后扯开嗓子，把告示上的字读了出来：

"特好消息：赌瓜！猜中西瓜重量，白送；重量出入半斤以内，每瓜优惠2元；重量出入半斤以外，每瓜优惠5角。西瓜每斤1元。"

这么一吆喝，引来了不少人，那些打牌玩麻将的，听说有这么新鲜的事，也不玩了，都过来看热闹。

人群中一个中年汉子问："这话算数吗？"

胡老汉胸脯一拍，说："要是说话不算话，我老汉的摊子随你砸。"

一个中年汉子见胡老汉这么说，觉得好奇，捧起一个瓜，托在手掌上，向上掂量了一下，笑了笑说："12斤半。"

"说准了吗？"胡老汉接过瓜问。

"准了。"汉子自信地说。

众人目光一下子全聚焦在那个西瓜上。



胡老汉接过西瓜，往电子秤一放，红色显示灯闪了几下稳住了，正好12斤半。

“哇！”全场哗然，都盯着胡老汉，看他怎么办。

胡老汉笑眯眯地说：“你真神，这个瓜送给你。”说着把瓜递给中年汉子。

“神了吧，”汉子乐了，说，“再来一个。”说着，放下手中的西瓜，又拿起一个更大的，掂了几下，说，“13斤。”

胡老汉将西瓜往秤上一放，说：“好眼力，13斤4两。相差不到半斤，优惠2元，只收你11元4角。”

汉子这下高兴了，连掂了几个瓜，有的优惠多，有的优惠少，最后他心满意足地拎着瓜走了。

这下，在场的人都争先恐后地抢起瓜来，仿佛这瓜不要钱似的。

胡老汉一脸笑，嘱咐大家不要急，一个一个来。胡老汉的老伴也来了精神，连忙帮着称瓜收钱。

老两口累得满头大汗，不到两个小时，一车瓜卖得一个不剩，还不断有人过来问有没有瓜买。

胡老汉用毛巾揩着头上的汗水，一脸兴奋地说：“今天没有了，明天，我再运一大车来，让大家买个够！”

胡老汉和老婆上车回家。在车上，老婆搂着胀鼓鼓的大钱袋，有点疑虑地问：“老头子，今天白送的瓜虽然不多，但差不多每个瓜要少收5毛钱，不会亏吧？”

“亏？嘿嘿。”胡老汉得意地摇摇头，说，“我看我们是赚了。”

“赚了？不会吧？”老婆一脸疑惑。



“我这叫薄利多销！你知道不，赌博一上瘾，人就像发了疯，什么也顾不了啦。本来买一个，现在一买就是四个！”胡老汉眨眨眼睛，压低声调贴着老婆的耳朵，说，“我这点瓜起码要卖两天，如今两个小时就卖掉了，这城里啥都贵，吃饭、住宿我们省了不少钱呢，早就赚了。”

（本栏题图、插图：顾子易 王 俭）





撞车

■周林

厂长办公室要选一位秘书，推荐的人选很多，李其味是其中之一。

论条件，李其味是人选中的佼佼者：大学本科，专业对口，笔头又勤，还常用笔名“魏二正”在报刊上发表文学作品。

可人事科长却私下跟李其味说：“这选秘书，需要全面素质，条件虽然好，也要有人缘啊。”

李其味当然明白“人缘”是啥意思。经过多方活动，没几天，他就通过一个远房表亲和厂长搭上了亲戚，紧接着就拎着重礼到了厂长家。

两人家长里短地聊了半天，厂长见李其味一表人才，而且会说话能来事，还是亲戚，心中不禁窃喜：这秘书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便拍拍胸脯说：“你这秘书，我要定了！”

有了厂长这句话，李其味心里踏实了许多。

第二天上午，李其味又碰到了人事科长，人事科长悄悄告诉他：“下午领导就要讨论秘书人选了，听说这次人事变动，书记说话更有分量。”

一听这话，李其味心里又打起了鼓，干脆，来个双保险，再到书记那里走一趟。他听说书记特别喜欢文学，于是赶紧从网上下载了自己发表过的作品，装订成册，带着去找书记。

一见书记，李其味忙递上自己的作品，说：“书记，这些都是我写的。”书记扫了一眼那本东西，突然两眼放光，问道：“你就是魏二正？”李其味连连点头。

书记笑呵呵地说：“哎呀，我一直喜欢看这人的作品，没想到，这人才就在我眼皮底下。我待会儿要去讨论秘书人选，放心，我不会让人才埋没的。”

李其味见书记要出去开会，忙起身告辞。临走时，书记拍着李其味的肩，对他说：“二正同志，好好干，会



制造意外

■ 马凤文



罗伯特是个天生的乐天派，闲下来就喜欢找乐子。这几天，他闲得发慌，便想着要制造些刺激的事情。最后，他把目标对准了哈里。

哈里同他从小就是好朋友，现在又住在一个镇里，按说再怎么也不能拿朋友开涮，可罗伯特却总想制造意外，从中取乐。

拿定了主意，罗伯特精心策划了一番，然后拨通了哈里的电话："哈里老兄吗？我有个极其重要的消息要告诉你。"哈里毫无防备，吃惊地问："什么事，你快说！"

罗伯特故作神秘地说："你……你……唉，还是不说了。"听到他吞吞吐吐的口气，哈里受不了了，大声说："快告诉我什么事，否则我饶不了你！"罗伯特忙说："好好，告诉你。我偷听到我父母的谈话，他们说，他们说……"

"他们说什么？"

有前途的。"听到这些，李其味心里的石头总算落了地。

可没想到，下班的时候，人事科长却找到李其味，说他落选了。李其味忿忿不平地去找厂长讨说法。

厂长把他拉到一边小声说："这事怨不得我，会上我全力保荐你。谁知半路上杀出程咬金，管人事的书记也全力推荐一个叫魏二正的人，我俩你一言我一语，争得脸红脖子粗。最后，大家决定，为了不伤和气，也不影响工作，推荐的人选都不录用，由人事科到人才交流中心人才库中择优选定一人。"

李其味一听傻了眼，拍着自己的脑门直后悔："哎呀，中午我怎么忘了告诉书记，李其味就是魏二正，魏二正就是李其味啊！"



罗伯特小声说："他们说你不是现在的父母亲生的，而是从孤儿院领养的一个孩子……"听到这儿，哈里顿时愣住了，一句话都说不出来，可电话那头的罗伯特却乐开了花，放下电话便开始手舞足蹈起来。

再说哈里，听了罗伯特的话，足足苦恼了两天，终于决定做个亲子鉴定，于是他把父母骗到医院，暗地里让医生做了亲子鉴定。

一个多月后，结果出来了，让哈里吃惊的是，报告竟然说他真的不是父母亲生的。这下，哈里痛苦死了，追问母亲自己是从哪里领养的。哈里的母亲一听这件事，觉得莫名其妙，说哈里明明是自己亲生的，根本不会搞错。可哈里哪里肯信。

最后，哈里一家决定，再去医院做一次鉴定。而此时，罗伯特就躲在暗处观察哈里一家，他早猜到哈里一家会再做鉴定，心说这次一定要把意外制造得大点，最好把哈里的父母也拖进来。于是，罗伯特按照上次的做法，先一步找到医生，给医生一些钱，嘱咐道："上次你完成得很好，这回还像上次一样，但你要把检测结果写成哈里是他母亲生的，和他父亲没一点血缘关系。"医生把眼一瞪："你这个混蛋，可把我害惨了，上次因为一时贪心，害我差点失了业，这回说什么也不听你的了！"



这时，哈里一家人也到了医院，自觉惭愧的医生向他们道出了真相。在一旁的罗伯特看着哈里一家吃惊的样子，笑得前仰后合，说自己没别的目的，就是想取个乐。

哈里刚要发怒，旁边的母亲竟呜呜哭了起来。罗伯特觉得自己的确有些过分了，连连道歉。哈里的母亲擦一下眼泪说："孩子，难道你有预感吗？其实你才是从孤儿院领养的，你的父母不让我把真相告诉你，为的就是不让你痛苦，可你也这么大了，我总觉得瞒你一辈子太不应该了……"

罗伯特眼睛都听直了，半晌才给家里的父母打电话："爸，妈，你们快来医院，我要做亲子鉴定……"

这时，哈里一家已走出了医院。哈里问："妈妈，这么不幸的消息为什么要告诉罗伯特呢？他会从此失去乐趣的。"哈里妈妈一笑说："不，这回正遂他意，等他做完亲子鉴定，就会知道什么叫小巫见大巫了。"





谁气死谁

常树东

教育局要评选一个推广体育运动先进学校，其中数八中和七十八中最有竞争力。不过，七十八中的张校长却成竹在胸，不说别的，单说这个操场就比八中的强，看来这次七十八中要改名“气死八中”了。

正巧，教育局最近要举办一届学生运动会，还说不同项目要在不同场馆举行，由各学校竞标。这下各个学校都忙活开了。其中数八中最积极，整修了操场不说，还请了几个体育明星到学校造势。只有七十八中的张校长没啥动静，只是简单递了个申请表，就再也没声音了。

竞标结果下来，果然不出所料，八中抢走了热门的球类项目，而七十八中只分到了铅球、标枪、铁饼等项目。七十八中管体育的吴老师担心地问：“校长，这几个项目场面都有些‘闷’，不够热闹，观众也不多啊。”

张校长嘿嘿一笑：“我早打听过了，教育局万主任的儿子常参加铅球、标枪之类的比赛。有了这些项目……万主任总会来看儿子比赛的吧。”吴老师听了这话，这才恍然大悟，连连点头。

比赛如期举行了，万主任的儿子果然来参加了比赛，万主任也来当了观众，临走的时候他还向张校长透露，第二天一早，检查团就要到各学校检查体育设施。

送走了万主任，张校长得意起来，看来这先进是拿定了。正在这时，吴老师跑过来，指着操场叫道：“校长，你快看操场……”张校长顺着他指的方向看过去，一下子愣住了：原本平整的操场，变得坑坑洼洼的。

张校长这才反应过来，在自己学校举办都是投掷项目，那些铅球、标枪、铁饼飞下来都得砸出几个洞，几场比下来，场地就变了样，估计明天早上怎么也复原不了了。

吴老师还告诉校长：“选手们都说这里场地合适，明年比赛还要来。”

《故事会》《金色年代》2009年征订工作开始了



2009年，中国发行量最大的故事刊物——《故事会》，以及《故事会》传媒公司为中老年人精心创办的新刊——《金色年代》，将为您奉献更精彩的内容。

订阅办法：1．全国各地邮局订阅；2．拨打邮政订阅热线11185上门收订；3．网上订阅：http：//bk．chinapost．com．cn。征订咨询电话：021－64369985，欢迎您尽快办理订阅手续。



半月刊 邮发代号：4－225
单价：3.00元／册
全年订阅价：72.00元

学写作文，从读故事开始！

近年来，《故事会》的学生读者在阅读故事的过程中受益良多：

◆ 2001年全国高考满分作文《豆角月亮》，引用《故事会》作品《弯弯的月亮》；

◆ 2003年全国高考满分作文《最美丽的鸟》，引用《故事会》作品《爱的误区》；

◆ 2006年上海地区高考作文题为《我想握住你的手》，有学生读者说：自己在写这篇作文时，引用了《故事会》上的《我想握握你的手》，取得了不错的成绩。

写记叙文需要会“讲故事”，写议论文需要会“用故事”，写材料作文需要会“解读故事”，这些都能从阅读故事的过程中获得。而且读故事用不着死记硬背，翻阅一遍就能记住其主要情节或细节。因此，学生能从故事中体验轻松阅读的乐趣，并在作文写作中体会快乐教育的真正魅力：在需要时，藏在意识深处的故事便会成为笔下的精灵。

为了鼓励更多学生加入《故事会》读者的队伍，2009年我们特制定以学校为单位的优惠团订项目：

以班级或学校为单位，凡订阅2009年全年《故事会》杂志10套以上，每套将获赠一本《学习方法决定学习成绩》精选本，如：有15个学生订阅15套全年《故事会》，该15个学生都将获得赠书。请将邮政订阅单寄至上海市绍兴路74号上海故事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发行部（邮编200020），即可索取。



《金色年代》：

一本向你介绍中老年人新的生活方式和生活理念的杂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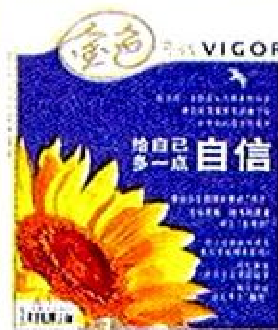
阅读《金色年代》，能把你一生中幸福的日子延伸得更长，痛苦的时间缩得更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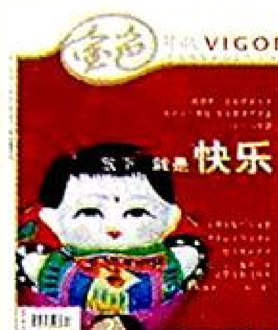
如你是个年轻读者，别忘了给长辈订一份《金色年代》，花96元，代你看望他们12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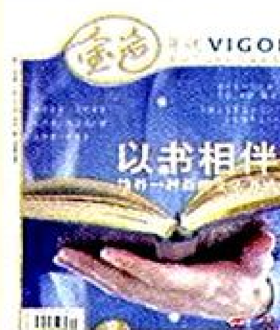
精彩要目：

50岁，新生活的开始
把握黄金十年 未老先富不是梦
从拼酒到品酒
隔代教育，你准备好了吗？
儿女的婚事 父母的心事
最难的时候，我对自己说没事
以书相伴——培养一种新的生活方式
为了你明天的健康，培养今天的好习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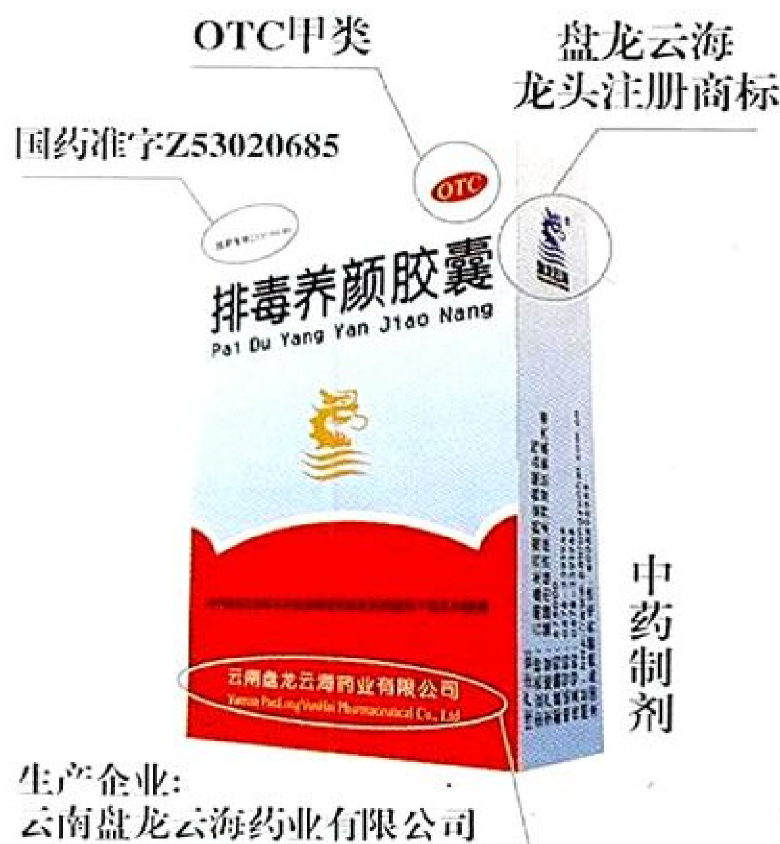
《金色年代》月刊 邮发代号：4－808 单价：8.00元／册 全年订阅价：96.00元

《故事会》《金色年代》已列入2009年中国邮政全国畅销报刊

排毒养颜胶囊

药品竞争越来越激烈。轻质量，必然被淘汰；疗效差，注定要出局。重质量，疗效好，才能更长久。

排毒养颜胶囊重质量、疗效好，连续畅销13年。盘龙云海视药品的质量为生命，严把疗效关，绝不让一粒不合格药品出厂，这是排毒养颜胶囊连年畅销的根本所在。



购买时请注意以上药盒标识，谨防上当受骗！

请拨打800 820 8200，根据语音提示

输入药盒侧面防伪标签下18位防伪编码查询真伪。

城市人口暴涨，汽车猛增，工厂林立，浓烟滚滚，环境的污染与日俱增；化肥农药的大量使用，食物中的化学沉淀物越来越多，大量化学药品的使用……危害人体健康的大量外来之毒正在不断增加。随着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膏粱厚味，造成人体新陈代谢紊乱，使得新陈代谢过程中的废物堆积，形成大量的内生之毒。

这些外来之毒、内生之毒存留体内可导致各脏腑、组织、细胞的功能障碍，气血失和，阴阳失衡，气机阻滞，引发多种疾病，如：便秘、痤疮、颜面色斑等。针对这种情况，盘龙云海在“排毒解毒、调补养生”理论的指导下开发生产了排毒养颜胶囊。

排毒养颜胶囊针对毒存体内造成的危害，打通人体排毒管道，通过排毒主管道——消化道将体内毒素排出，并通过通补结合、升降得宜等精妙的处方配伍，益气活血，通便排毒，调节机体状态平衡，使脏腑功能活动正常，气血流畅，气机条达，阴阳平衡，从而达到排毒和养颜的目的，并对便秘、痤疮、颜面色斑有直接的治疗作用。



排出毒素 一身轻松 主治：便秘、痤疮、颜面色斑

云南盘龙云海药业有限公司

全国免费服务电话 8008898999

请按药品说明书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 禁忌症：孕妇忌服。 注意事项：详见说明书。 国药准字Z53020685 OTC甲类 滇药广审（文）2007120309号

ISSN 0257-0238



CN31－1127/I 国外代号：M156

国内代号：4－225

每月8日出版 零售价：3.00元